



均胜电子
JOYSON ELECTRONICS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 0699.HK / 600699.SH

更智能 更安全 更环保

SMARTER | SAFER | GREEN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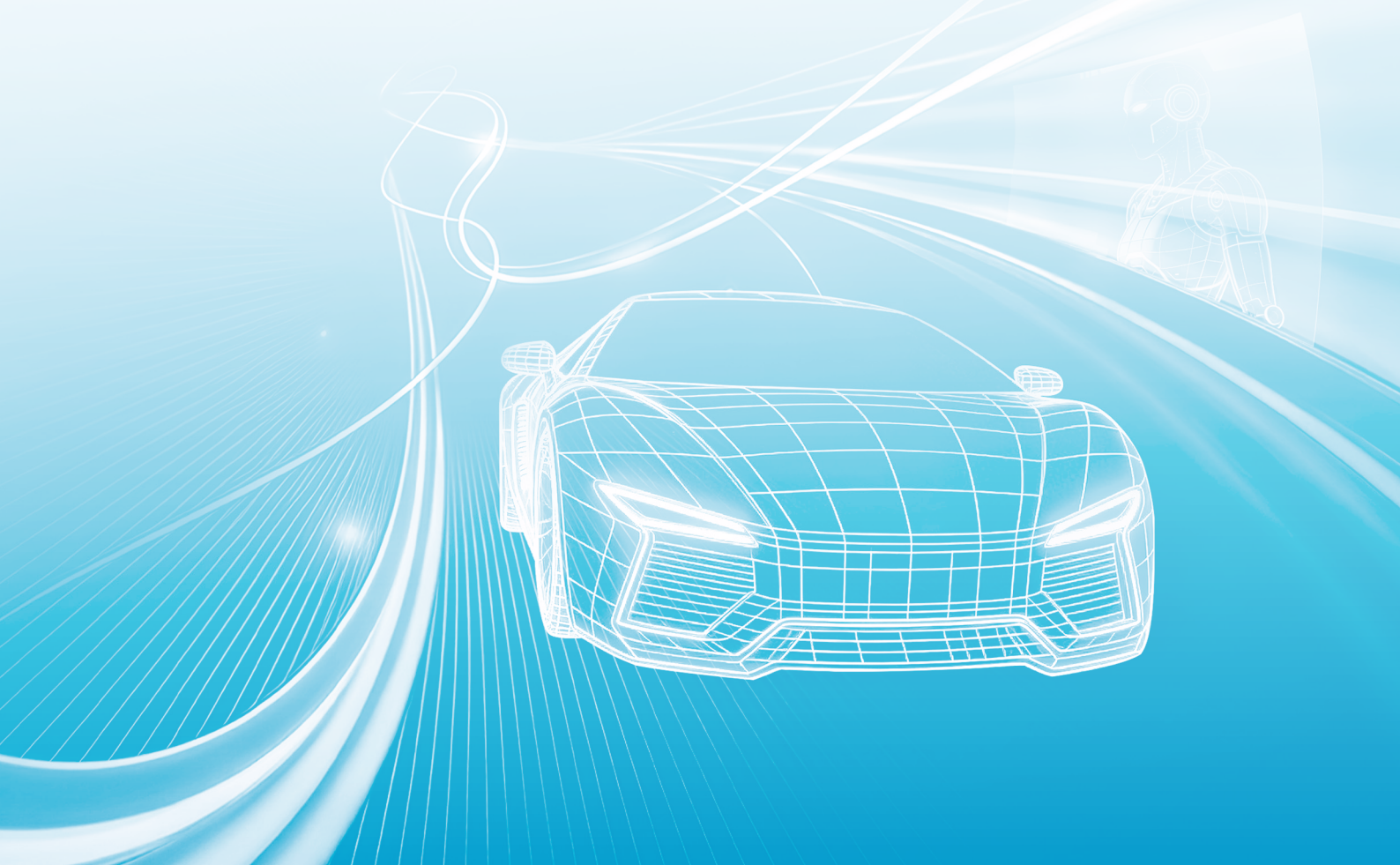
寧波均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ingbo Joyson Electronic Corp.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2025
年度報告
ANNUAL
REPORT

目錄

公司概覽	2
公司資料	3
董事長報告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33
董事會報告	37
企業管治報告	66
獨立核數師報告	88
合併損益表	97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98
合併財務狀況表	99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1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4
四年財務摘要	212
釋義	213



公司概覽

寧波均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是全球領先的智能汽車科技解決方案提供商。憑藉平台化和模塊化技術系統和全球研發、生產和銷售網絡，向世界各地的整車廠客戶提供汽車電子和汽車安全解決方案，旨在打造更智能、更安全和更環保的智能出行體驗，讓全球每一程旅途愉悅、安心。報告期內，公司秉持「再創業，創新前行」的精神，通過組織創新和戰略延伸，將業務延伸至機器人產業鏈，定位「汽車+機器人Tier1」，為全球車企及機器人企業提供機器人關鍵部件領域的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

公司主要從事汽車電子和汽車安全兩大業務，汽車電子業務主要包括汽車智能解決方案（涵蓋智能座艙域控、智能網聯、智能駕駛等業務）、人機交互產品以及新能源管理系統，汽車安全業務主要包括安全帶、安全氣囊、智能方向盤和集成式安全解決方案相關產品。公司亦通過控股上市附屬公司香山股份從事智能座艙部件和新能源充配電系統等產品。

我們在全球設有超過25個研發中心和超過60個生產基地，覆蓋亞洲、歐洲和北美等主要汽車市場，真正做到與全球整車廠同步研發、同步配置供應鏈、生產和銷售網絡。在汽車行業從傳統燃油車向智能電動汽車轉型的歷史性變革中，公司憑藉行業領先的核心技術與自主研發能力，以先進的創新設計、覆蓋全球的研發製造體系、可靠的品質管理以及始終如一的優質服務，持續引領汽車電子和汽車安全行業向「更安全，更智能，更環保」方向發展，是全球各大知名汽車品牌的長期合作夥伴。根據《美國汽車新聞》(AutomotiveNews)發佈的2025年全球汽車零部件供應商百強榜，公司位於全球百強榜第37名。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按2024年收入計算，公司是中國第二大和全球第四大智能座艙域控系統提供商，以及中國和全球第二大汽車被動安全產品提供商。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王劍峰先生(董事長)
陳偉先生(總裁)
李俊彧女士
蔡正欣先生

非執行董事

朱雪松先生
周興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學哲教授
魯桂華教授
余方教授
席綸樞女士

審計委員會

魯桂華教授(主席)
周興宥先生
余方教授

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魏學哲教授(主席)
李俊彧女士
魯桂華教授

戰略和ESG委員會

王劍峰先生(主席)
陳偉先生
李俊彧女士
蔡正欣先生
朱雪松先生
魏學哲教授
余方教授

聯席公司秘書

俞朝輝先生
叶嘉紅女士

授權代表

李俊彧女士
叶嘉紅女士

H股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中國總部、主要營業地點及註冊辦事處

中國浙江省寧波市
高新區清逸路99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2座31樓

香港法律顧問

高偉紳律師行

中國法律顧問

北京金誠同達(上海)律師事務所

公司資料

核數師

境內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
東長安街
東方廣場畢馬威大樓8層

國際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公眾利益實
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投資者關係

郵箱：600699@joyson.com

電話：0574-8790 7001

公司網站

<https://www.joyson.com>

股份代號

上海證券交易所：600699

香港聯交所：00699

董事長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時序更替，華章日新。站在2025年收官與「十五五」規劃開局的交匯點，回望均勝電子二十餘載風雨征程，從寧波本土一家汽車功能件的初創企業，歷經全球化併購與整合、技術迭代與產業升級，成長為佈局全球、深耕智能電動汽車領域的核心Tier1廠商，每一步跨越都離不開全體股東的堅定信任與支持。在此，我謹代表公司董事會及均勝電子全體同仁，向長期以來陪伴均勝電子成長、支持均勝電子發展的每一位股東，致以最誠摯的感謝，衷心感謝各位股東的一路相伴與大力支持。

近幾年面對全球貿易緊張局勢升級、地緣政治衝突加劇、汽車產業需求及供應鏈波動、競爭內卷等多重挑戰，公司秉持「再創業，創新前行」的精神，一方面依託全球化佈局靈活進行應對，堅定圍繞「穩增長、提業績」核心經營目標，紮實推進全球產能的精簡和整合，優化供應鏈管理，強化成本控制和效率提升，效果顯著，盈利能力得到持續改善提升；另一方面通過組織創新和戰略延伸，定位為「汽車+機器人Tier1」，將自身在汽車核心零部件的研發、高端製造等能力，加速拓展至具身智能機器人產業鏈，開啟再創業的征程，打造第二增長曲線。

2025年在均勝電子全體員工的同心協力下，公司一路向前，再創佳績，實現營業收入約人民幣612億元，同比增長約9.5%，整體毛利率較同期提升2.1個百分點至18.3%，經營性淨現金流增長至約人民幣54億元，歸屬母公司所有者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3.4億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39%，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歸屬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約人民幣15億元，經營韌性全面彰顯。新業務訂單規模突破至約人民幣970億元，再創新高，尤其在智能駕駛、中央計算單元等新興業務佈局上陸續取得從零到一的新突破，為未來汽車電子業務的快速增長打下堅實基礎。2025年公司正式登陸香港聯交所，形成「A+H」雙資本平台格局，為全球化發展注入更強資本動力。

董事長報告

2026年是「十五五」規劃開局之年，國家明確以「發展新質生產力」、「發展壯大新興支柱產業」、「前瞻佈局未來產業」等為新時期核心任務，加快新一代信息技術、新能源、智能網聯新能源汽車等戰略性新興支柱產業發展，推動量子科技、第六代移動通信等成為未來新的增長點，這亦與均勝電子長期戰略高度契合，我們將主動搶抓政策與產業雙重機遇，源於汽車，向新突破，充分利用在汽車高端製造領域積累的各项核心競爭能力，搭建高層次人才隊伍，積極拓展新業務邊界，通過新興科技技術推進智能化升級，促進公司未來業績增長、提升企業價值的同時亦能為基本實現現代化貢獻均勝電子力量。

征程萬里風正勁，重任千鈞再出發。「十五五」宏偉藍圖已經鋪展，智能出行、先進製造、具身智能機器人、科技創新等浪潮勢不可擋。均勝電子將始終銘記初心，紮根高端製造主業，緊扣國家戰略部署，深耕智能汽車、機器人等核心賽道，前瞻佈局未來產業，以技術創新築牢發展根基，以全球化視野拓展發展空間，以務實行動回饋股東信任。作為出海先行者，均勝電子歷經十幾年全球化佈局的磨練與整合，完成「One Joyson」平台的打造，組建培養了具備國際化視野與高效作戰能力的組織，不僅實現自身產業的轉型升級，極大增強抵禦區域性風險的能力，還將依託全球化佈局先發優勢，助力中國自主品牌加速走向世界，憑藉中國智能電動汽車技術的領先優勢，並繼續加大在智能駕駛等領域的投入，積極把握海外市場智能化增配新機遇，成為全球客戶首選的中國智駕方案提供商。

我們堅信，長期堅守終有回響，創新實幹方能致遠。懇請各位股東繼續與均勝電子同心同行、攜手共進，我們必將以更優異的經營業績、更強勁的增長動能，為股東創造長期穩定價值，為中國製造業邁向全球價值鏈中高端貢獻均勝力量！

最後，祝願各位股東身體健康、馬到成功、萬事勝意！

王劍峰先生
董事長
2026年3月30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發展情況

從全球汽車市場看，汽車行業雖面臨著主要經濟體增長放緩、關稅等貿易壁壘加劇、補貼政策退坡、關鍵半導體漲價與短缺等多重因素導致的複雜性和不確定性加大的市場環境，全球汽車產業的銷售、採購和生產受到一定程度的擾動，同時也驅動汽車產業的供應鏈由全球化向區域化本地化重構，2025年全球汽車銷量保持了小幅增長，為汽車零部件企業帶來了較強的經營韌性保障。根據Global Data數據，2025年全球輕型車銷量約9,194萬輛（不含中國出口數量），同比增長約3.6%，其中中國（不含出口）約2,689萬輛，同比增長約5.6%，歐洲約1,811萬輛，同比增長約0.3%，美國約1,633萬輛，同比增長約2.5%。此外，據Rho Motion數據，2025年全球新能源汽車銷量約2,070萬輛，同比增長約20%，全球新能源汽車仍保持增長韌性並主要由中國市場引領，歐洲市場新能源汽車銷量在經歷了2024年補貼政策退坡引起的銷量下降後，2025年開始重拾增長，實現新能源汽車銷量約430萬輛，同比增速33%。

從中國市場看，汽車產業繼續圍繞新能源化和智能化發展趨勢加速變革，各大車企尤其是中國自主品牌的智能電動新車型密集上市，競爭日趨激烈，同時在以舊換新、汽車行業穩增長工作方案等一系列促進汽車消費政策的出台和實施等多重因素的共同推動下，國內汽車產業產銷量延續穩定增長態勢，並在結構上繼續呈現新能源車型滲透率持續提升、國內自主品牌快速發展且市場份額不斷擴大、汽車出口快速增長等特點。根據中汽協數據，2025年全年中國市場汽車產銷分別完成3,453.1萬輛和3,440.0萬輛，同比分別增長10.4%和9.4%，其中乘用車產銷分別完成3,027.0萬輛和3,010.3萬輛，同比分別增長10.2%和9.2%；新能源汽車產銷分別完成1,662.6萬輛和1,649.0萬輛，同比分別增長29.0%和28.2%，新能源汽車新車銷量佔汽車新車總銷量的比例達到47.9%，較去年同期提升約7個百分點；中國品牌乘用車實現銷量2,093.6萬輛，同比增長16.5%，市場份額提升至69.5%，較去年同期提升約4.3個百分點；此外中國汽車產業出口趨勢持續擴大，2025年全年汽車出口709.8萬輛，同比增長21.1%，繼續保持世界第一汽車出口國地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得益於中國汽車智能電動化的快速發展，中國汽車零部件企業在汽車智能電動化領域也已形成技術、供應鏈等領域的多重優勢，不僅賦能中國車企出海，更是逐步嵌入海外車企的全球研發和採購體系，開始為海外主機廠的智能電動化轉型提供解決方案，國內汽車零部件企業正在迎來更為廣闊的市場空間。此外，Robotaxi與低空經濟的崛起，也正為汽車零部件企業打開新的成長曲線。Robotaxi批量上路、eVTOL加速商業化，均對可靠性、安全性及智能化提出更高要求，從而帶來域控、能量管理等車規級電子零部件需求，也為汽車安全產品打開額外的市場增量，擁有成熟經驗的中國零部件龍頭，正把汽車供應鏈優勢快速複製到兩大新賽道。

業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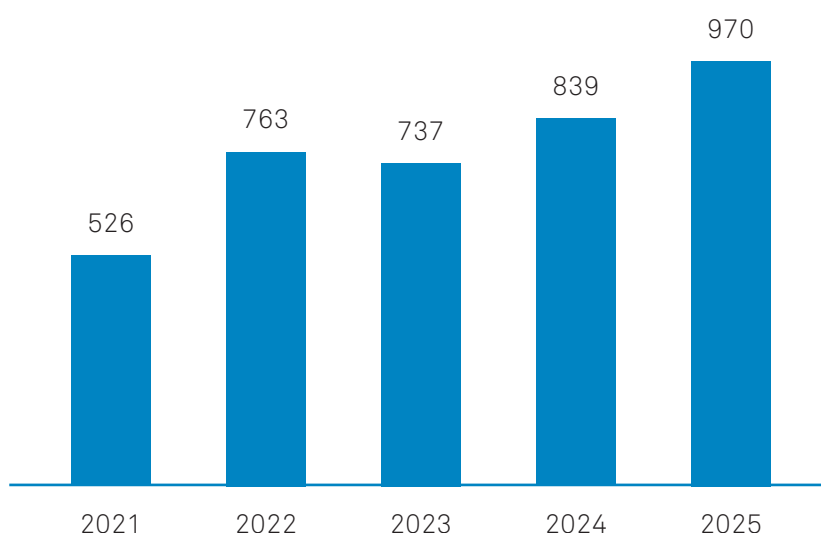
2025年，面對錯綜複雜的外部環境，公司秉持「再創業，創新前行」的精神，一方面依託全球化佈局靈活進行應對，堅定圍繞「穩增長、提業績」核心經營目標，紮實推進全球產能的精簡和整合，優化供應鏈管理，強化成本控制和效率提升，效果顯著，盈利能力得到持續改善提升；另一方面通過組織創新和戰略延伸，定位為「汽車+機器人Tier1」，將自身在汽車核心零部件的研發、高端製造等能力，加速拓展至具身智能機器人產業鏈，開啟再創業的征程，打造第二增長曲線。

2025年公司實現營業收入約人民幣612億元，同比增長約9.5%，整體毛利率較同期提升約2.1個百分點至約18.3%，經營性淨現金流亦增長至約人民幣54億元，繼續維持較高水準，實現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3.4億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約39.1%，主營業務盈利能力持續增強，經營韌性全面彰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公司新獲定點項目的全生命週期訂單金額約人民幣970億元，規模再創新高，其中汽車安全業務約人民幣509億元，汽車電子業務約人民幣461億元。汽車安全業務繼續保持大規模的新定點，並在新客戶結構與業務版圖拓展方面取得較大突破。汽車電子業務則是在集成智能駕駛、智能網聯和智能座艙功能的中央計算單元、智能輔助駕駛域控制器、智能座艙車載多聯屏等新興業務佈局上陸續取得從零到一的新突破，為未來汽車電子業務的快速增長打下堅實基礎。頭部中國自主車企及造車新勢力正成為我們訂單增長的核心驅動力，定點佔比持續提升。

新定點的全生命週期金額(人民幣億元)



註：新定點的全生命週期訂單金額是基於客戶的產量預估、價格測算等多項假設條件的初步估計。受市場需求變化、車型銷售、客戶戰略調整、技術方案變更等多項不確定因素影響，該等金額可能與實際確認收入存在差異，並不構成任何形式的業績承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 原材料降本等措施效益顯著，主營業務盈利能力持續提升

面對全球汽車及零部件行業的競爭格局和供應鏈結構重構，公司繼續深入實施全球化的成本優化戰略。2025年公司營業收入保持穩健增長，得益於前期重點推進的各項降本增效措施的效果釋放，公司在全球原材料降本和運營效率提升方面效果顯著，整體毛利率同比提升約2.1個百分點至約18.3%。

分業務板塊看，汽車安全業務實現毛利率約17.1%，同比提升約2.3個百分點，全球四大區域毛利率均實現同比提升；汽車電子業務實現毛利率約19.2%，同比保持穩定。

從業務區域看，海外地區通過引入中國供應商、原有供應商採購價格優化等方式重點推動原材料成本的持續下降，公司全球運營改善團隊在持續優化提升海外各工廠OEE（設備綜合效率）的同時還將產能從高成本國家／地區向低成本國家／地區進行調整遷移，持續推動着毛利率的穩步提升。報告期內，公司海外地區毛利率同比提升約2.8個百分點至約17.8%，盈利能力持續增強。

公司將進一步圍繞全球產能佈局優化、核心零部件垂直整合、供應鏈建設及費用精益管控四大維度，系統性推進成本改善戰略，旨在釋放海外組織效能，夯實長期盈利基礎：

- 一 基於地緣政治、供應鏈韌性及全生命週期成本綜合考量，通過「高成本地區產能關停並轉」和「低成本地區產能承接」，加速推進全球產能佈局優化。一方面，公司果斷推進美洲及歐洲部分產能出清。2025年已完成美洲區三家工廠的整合關閉，並計劃於2026年完成歐洲和美洲剩餘兩家工廠的關停及核心產線轉移。汽車電子業務同步在歐洲開展資源整合，為未來的降本增效和盈利提升打下堅實的基礎。另一方面，充分利用低成本地區的製造優勢承接轉移需求，比如公司正在推進的摩洛哥方向盤工廠擴建項目預計2026年投產，有效承接歐洲轉移的產能。安徽宿州啟動建設新的方向盤工廠，項目投產後將實現方向盤全工序的深度自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深化核心零部件垂直整合，提升自供比例與規模效應。報告期內，公司汽車安全業務於浙江省湖州市啟動擴建氣體發生器產業基地，以提高氣體發生器核心零部件的自供比例。在菲律賓啟動擴建氣囊布及布袋工廠，擴大氣囊布自製產能，充分利用東南亞地區成本與規模優勢。通過戰略性向上游供應鏈延伸，有效降低外部依賴，提高成本優勢，增強全球交付韌性。
- 優化供應鏈體系，平衡成本優化與供應安全。面對中美關稅政策的突發事件，公司通過價格調整機制成功將增量成本傳導至下游，有效應對了增量成本影響。長期策略上，公司將堅持「最優落地成本」原則，加速供應鏈本地化，重點培育全球化佈局的中國供應商及替代供應鏈，推進關鍵物料多源供應，構建更具韌性的供應鏈體系。
- 從「研發效能」到「組織精益」系統性強化費用管控。在研發方面，公司強化全價值鏈成本意識，將投入產出效能作為立項核心指標，綜合考慮「技術先進性」與「成本合理性」，確保研發資源配置緊貼商業化價值。同時優化全球研發佈局，將部分海外研發職能調整至成本優勢地區，並通過平台化與模塊化、研發資源共享化減少重複開發和投入。在管理費用方面，除控制各項開支外，公司將持續審視組織架構有效性，動態優化人員結構，強化共享服務與區域協同，以提升人均效能。

(二) 圍繞汽車智能電動化變革持續研發創新，保持技術領先優勢

1. 汽車電子技術創新與新業務突破齊頭並進

公司繼續圍繞智能駕駛等智能電動化領域保持高強度研發投入，保障公司在關鍵領域持續領先。同時公司憑藉跨域覆蓋的產品組合、全球化佈局先發優勢以及中國智能電動汽車技術的領先優勢，拓展新興市場與新興業務領域，助力中國自主品牌車企加速走向世界的同時，積極把握海外市場智能化增配新機遇，成為全球客戶首選的中國智駕方案提供商。報告期內，公司在智能駕駛域控制器、中央計算單元、車載多聯屏(含主動隱私保護等功能)等高級智能化產品領域新獲全生命週期定點項目超人民幣200億元，預計將成為公司汽車電子業務的核心增長引擎。

智能駕駛及智能化域融合領域：面對國內外市場的差異化需求，公司堅持「多芯片平台+生態合作」的技術路線，與生態夥伴協作，持續迭代L3\L4等高級輔助駕駛功能，形成了從入門到高階的全棧方案，並在此基礎上向無人自動駕駛延伸。同時公司正在加快補齊視覺感知等關鍵能力，與機器人傳感器實現技術與供應鏈協同。報告期內，公司擴大與頭部智能駕駛算法公司Momenta的業務合作，整合雙方在算法與工程化落地領域的優勢，面向國內外市場，共同提供覆蓋高速、城區、泊車全場景的智能駕駛解決方案，並已聯合突破國內自主品牌車企及全球化品牌車企在內的高階智能輔助駕駛項目定點，預計於2026年逐步開始量產，其他國內及全球性客戶的項目定點目前也正聯合推進中。圍繞限定場景的L4智駕解決方案，公司與斯年智駕(Senior Auto)展開合作，雙方聯合開發的基於「V2X+L4智駕+智能雲調度」的智慧港口數字化管理平台，已在寧波港投用並穩定運行。在核心算力方面，與高通(Qualcomm)、英偉達(NVIDIA)、地平線(Horizon Robotics)、黑芝麻(Black Sesame Intelligent)等芯片廠商開展合作之外，公司還戰略投資了智能輔助駕駛芯片公司新芯航途(蘇州)科技有限公司，並基於其輔助駕駛芯片平台開發高階智能輔助駕駛域控制器，相關芯片已成功點亮並上車測試。隨着前期獲取的智能駕駛項目陸續從2026年量產，公司的智能駕駛業務預計將迎來放量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此外，順應「中央計算+區域控制」電子電氣架構演進以及「軟件定義汽車」的產業趨勢，公司已依託軟硬件一體化平台，推動智能駕駛、智能座艙與智能網聯的跨域融合與協同。公司已擁有完善的域融合控制器產品矩陣，陸續推出中央計算單元、艙駕融合、艙泊融合等方案，並面向中央集成式架構配套開發區域控制器(ZCU)等創新產品，覆蓋不同車型平台與應用的多樣化需求。報告期內，公司域融合產品的商業化取得里程碑式突破，成功斬獲某全球化頭部主機廠下一代融合計算平台的項目定點，為客戶提供深度融合智能駕駛、智能座艙與智能網聯等功能的中央計算單元，預計2027年量產。公司也正在就與國內外知名整車企業開展多個項目驗證合作(POC)，為後續新項目獲取奠定良好基礎。

智能座艙領域：目前公司現有國內外訂單持續放量，並成功為某頭部國內自主品牌車企量產智能座艙域控制器。面對「軟件定義汽車」的大趨勢，公司緊扣座艙大屏化、多模態交互等發展趨勢，深化與領先科技企業合作，將大模型技術與智能座艙深度融合，加速研發下一代智能座艙產品，不斷為用戶帶來新功能和體驗，並積極開發相關座艙衍生產品。報告期內，公司持續完善獨立屏、一體化多聯屏等車載顯示產品的佈局，並於三季度成功獲得某國際主流車企智能座艙車載多聯屏產品的量產定點，預計於2027年上半年啟動量產，全生命週期需求預計超300萬套。此外，公司全球首發面向未來的「JoySpace+沉浸式智能座艙解決方案」，該系統匯聚全域飛控旋鈕、巨幅光場屏、水晶自定義控制鍵、天空之境顯示屏等全新座艙技術與產品，深度融合了視覺、聲覺、觸覺和語音的多模態交互，為用戶打造沉浸式駕乘樂趣與體驗，系統性呈現了公司在人機交互關鍵技術、系統集成與工程化落地方面的深厚積累。

智能網聯領域：報告期內，公司現有訂單持續放量，為全新寶馬5系提供的V2X解決方案開始量產，並成功獲得某歐系豪華品牌的全球化的智能網聯項目，為其提供支持5GA及智能網絡的智能天線產品。公司通過豐富的產品形態支持車輛平台及跨域融合開發模式，並利用自身對國內外法律法規及生態體系的經驗優勢，為主機廠在全球市場提供合規化的產品選擇。此外，為滿足域融合趨勢下「高帶寬、低時延、高可靠」的通信要求，公司已前瞻佈局智聯網絡系統、車載通信光模塊等網聯新技術，並通過「業務合作+戰略投資」相結合的方式加速新一代技術的落地，例如公司聯合中際旭創股份有限公司打造推出車載光通信解決方案，滿足高階自動駕駛與多屏座艙需求，為智能汽車與沉浸式體驗提供穩定可靠的通信底座，從而打造全面的智能網聯生態系統；通過戰略投資新菲光通信技術有限公司推進光模塊的業務佈局和應用落地，面向全球市場拓展新業務機會。同時，公司將積極參與智能網聯汽車標準制定和測試驗證工作，推動行業技術進步和生態構建，搶佔智能網聯汽車發展的制高點。

新能源管理領域：圍繞「電池全生命週期健康管理+高效充電與功率轉換」，公司已形成覆蓋電池管理系統與車載功率電子的產品組合，並面向高壓平台與超快充需求加快迭代。電池管理系統聚焦集成化與智能化，具備高精度監測與單體均衡能力，已穩定供貨於多家國內外知名車企；功率電子產品方面，持續加大車載功率電子研發投入，超快充、車載充電機、直流電壓轉換器等核心產品實現全球量產，並率先推出支持雙向能量流動與車網互動功能的850V高壓平台車載充電產品，該產品能夠實現車輛與電網及其他外部設備之間智能雙向供能，能對電網負載變化進行高動態響應，並實時補償最高 $\pm 2.5\text{Hz/s}$ 的頻率躍變，顯著增強電網穩定性，實現雙向能量傳輸不中斷，能量傳輸效率超過95%。該產品是行業內首批具備V2G車網功能的產品，有利於公司把握高壓平台普及、車網互動等新興應用機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汽車安全緊跟行業前沿迭代創新，引領行業發展

隨着新能源汽車的加速滲透、自動駕駛技術、智能座艙的發展、安全法規及碰撞測試要求的提升，對主被動安全產品也提出了更高的標準。公司緊跟行業前沿技術，將安全產品與電子技術進行深度融合，基於車輛在感知、決策與執行三階段的不同安全需求，開發了一系列創新安全解決方案，實現更高效、更全面、更舒適的智能安全保護。例如針對零重力座椅大仰角場景，公司聯合全球頭部座椅供應商推出零重力座椅全套安全解決方案，創新性地將安全氣囊、預緊式安全帶等關鍵防護裝置無縫集成到座椅骨架內部，並像「量身定制的防護服」那樣，精準保護不同身高體型和坐姿的乘客，滿足全球安全法規的同時兼顧乘坐的舒適性，塑造未來座艙安全新標準。推出全新「J」系列平台型氣體發生器，可適用於各種類型的安全氣囊系統，促進規模效應的提升，大幅降低氣體發生器的成本。面向未來智能座艙需求，開發新一代光學增強安全帶，創新性地將光學識別特性融入織帶，以適應高級座艙監測、自動駕駛等新興使用場景，提升產品附加值，預計2026年中下旬實現首次量產應用。

此外，在汽車安全法規迭代加速的產業環境下，公司積極參與行業各類汽車安全技術、標準研究和評估的工作會議和研討會，引領行業發展趨勢。比如公司參與第十三屆中國汽車被動安全技術法規峰會，分享了多傳感器融合技術在自適應安全系統中的創新應用、參與《中國汽車安全部件技術創新與發展趨勢》白皮書發佈儀式。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依託全球化先發優勢，積極把握海外市場智能化增配和中國車企加速出海新機遇

近兩年，公司積極把握中國車企出海與海外主機廠智能化轉型的市場機遇，業務實現多維突破。作為全球化佈局的中國零部件企業，公司在主要汽車產銷國設有製造基地和研發中心，中國基因與全球佈局形成獨特優勢。一方面快速響應需求，降低溝通成本，並利用全球化資源，以最佳成本為中國主機廠出海提供研發、生產及售後的全流程解決方案。另一方面，結合中國智能電動技術優勢與全球佈局經驗，積極把握海外市場智能化增配新機遇。

在海外主機廠進行智能化增配機遇方面，公司已獲得了歐系、日韓系等海外主機廠的多個量產項目訂單及項目驗證合作(POC)項目，產品將服務歐洲及亞洲等全球市場，具體包括高級輔助駕駛，智能座艙，中央計算單元，區域控制器，智能天線，數字鑰匙和自動駕駛數據記錄系統等產品，也正積極佈局車載通信光模塊、PSU(電源供應單元)、HVDC(高壓直流輸電)等前瞻產品，服務於全球多個客戶。以合作的某東南亞新能源車企為例，公司先後獲得其高級輔助駕駛解決方案、數字鑰匙等項目定點，下一步合作將輔助駕駛產品推向歐洲市場。

在助力中國自主品牌出海方面，公司已經獲得國內新勢力車企智能座艙、區域控制器等訂單，也將進一步合作將中國領先的智能座艙和輔助駕駛產品推廣至海外合作夥伴。此外，公司也正在與國內其他客戶和合作夥伴協作拓展海外業務。

在汽車安全業務領域，依託成熟的全球供應商體系與海外運營經驗，積極支持中國車企出海，目前公司的泰國工廠、印度工廠已經獲得多家國內頭部主機廠的海外本地業務訂單並持續量產中，並且還在持續推進更多國內主機廠的亞洲、歐洲和美洲的合作事宜，搶佔中國車企出海的供應鏈先發優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未來趨勢

1. 汽車智能化變革提速，智能座艙、智能駕駛及智能網聯等部件需求快速提升

在汽車電子領域，隨着汽車從傳統的出行工具向可移動智能終端轉變，智能座艙、智能駕駛、智能網聯等各類智能化部件在技術迭代和規模化降本推動下，正從中高端車型向更廣泛的中低端車型擴展，並有望進一步融入更廣泛的智能城市生態系統，帶動單車電子產品的價值量持續上升。根據中汽協數據，2025年前三季度國內乘用車L2組合駕駛輔助功能滲透率已經達到64%，2025年前11月國內NOA功能滲透率已經達到約15%。

此外，各類智能化技術與汽車產業的深度融合正重新定義汽車的功能和價值，汽車產業的技術高地和汽車企業的戰略競爭支點正向新興智能技術的智能化快速遷移，車企也正加大在新興智能技術領域的投入，通過技術創新保持競爭優勢。智能座艙領域，消費者對於使用便利性、行車安全性、車內娛樂性等需求正在驅動智能座艙解決方案向多屏協作、多模態互動和智能主動交互的方向發展，智能座艙域控制器、智能大屏、智能開關等產品預計將保持快速增長；智能駕駛領域，目前國內L2組合駕駛輔助功能已進入規模化裝配階段，政策端也逐步明確了L3智能駕駛的產業化路徑，一方面通過「准入+上路通行試點」機制，推動具備量產條件、搭載L3功能的汽車在限定區域內開展上路通行試點；另一方面在產業政策層面明確提出「有條件批准L3級車型生產准入」，並在2025年年末推動首批L3車型取得准入許可並啟動指定區域試點，高階自動駕駛正式進入受監管框架下的規模化應用階段。同時，「車路雲一體化」應用試點持續推進，為智能駕駛在限定場景下的規模化應用提供基礎設施與協同管理支撐。隨着整車電子電氣架構持續從分佈式向區域集中式和中央計算架構演進，以及智能駕駛功能的普及，智能駕駛域控、駕艙融合域控作為核心計算單元預計將保持快速增長態勢；智能網聯終端承載高速安全通信、遠程控制、OTA升級與雲服務等功能，是實現智能化與行車安全的重要基礎設施，亦將保持較快增長趨勢。

2. 全球新能源汽車仍將快速發展，新能源管理類電子產品將較快增長

據Rho Motion數據，2025年全球新能源汽車銷量約2,070萬輛，同比增長約20%，遠超全球輕型車銷量整體增速，其中中國市場新能源銷量引領全球增長，歐洲、東南亞等市場也保持較快增速。歐洲電動車市場前幾年受到補貼政策退坡、智能電動化汽車盈利困境等因素影響而有所放緩，但2025年以來歐洲部分市場重啟電動車補貼政策，比如意大利、德國分別於2025年9月、2026年1月啟動新一輪電動車購置補貼計劃，歐洲市場的新能源汽車銷售有望加速。中長期來看，全球新能源汽車規模仍將快速增長，電動化從底層邏輯上提升汽車響應速度和控制精度，更是汽車實現智能化的基礎，隨着汽車消費從供給端驅動轉向消費端驅動，各國逐步加快充電網絡等配套基礎設施建設以及全球車企提升電動車產品供給及性能體驗，預期未來數年全球新能源汽車市場的市場滲透率將會持續上升。伴隨新能源汽車數量快速增長及高壓快充平台的興起，新能源汽車能量管理類產品的需求正在快速增長，包括單一及多合一功率電子產品、電池管理系統等。

3. 法規推動和智能化升級帶來安全產品創新，汽車安全行業規模穩中有升

基於各國法規及碰撞測試評級對汽車安全標準的要求提升以及消費者日益重視汽車安全保護，汽車安全類產品的裝配率和單車價值預計將進一步提升，市場規模有望進一步擴大，新興市場如印度、南美等正加強安全法規，如印度已將必配氣囊數量從2個增加到6個；成熟市場如美國預計2028年實行人保護法規和乘員分級安全標準，以及對L3級以上自動駕駛車輛的電動安全帶提出新要求。此外，隨着智能駕駛功能的逐步普及、智能座艙功能的創新升級，汽車安全系統的要求也在逐步提高，創新型安全產品不斷湧現，高附加值的零重力座椅全套安全解決方案、主動預緊安全帶、智能方向盤、車內監測系統、離手檢測、高壓電池斷路保護器等安全類產品的應用覆蓋面有望持續擴大，提升汽車安全產品的單車價值。目前，全球汽車安全產業競爭格局相對穩定，行業准入門檻和產業集中度較高，公司汽車安全業務全球市佔率連續多年位於全球第二，並通過持續創新研發新技術及產品積極把握汽車安全市場規模及單車價值提升的產業機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中國車企出海步伐加速，中國零部件公司加速融入國際市場

目前中國已經成為汽車出口第一大國，其中新能源汽車出口增長更為快速。中國自主品牌憑藉在智能電動化技術、產業鏈整合、研發製造等方面的長足進步為出海發展創造了技術和成本等多方面的競爭優勢，中國傳統自主品牌及新勢力品牌紛紛瞄準歐洲、東南亞、中南美洲等主要目標市場出海擴張。此外，中國主機廠的出海模式正從純產品出口加速向「研發、生產、銷售」全鏈條輸出的階段邁進，越來越多自主品牌於海外主要市場建設本地化產能。與此同時，由於中國零部件供應商在智能化領域的技術先發優勢，國際主機廠在國內市場越來越多應用中國汽車零部件供應商提供的智能化產品，以提高產品競爭力和縮短研發週期。中國汽車零部件公司也逐步將智能化產品推向國際市場，海外主機廠尤其是歐洲主機廠開始接受中國零部件供應商的智能解決方案。公司作為已經完成全球化佈局的中國零部件企業，依託全球化的研發、生產及銷售網絡，領先的技術能力及可靠的產品質量，積極把握中國車企以及智能化技術的出海浪潮帶來的新的業務機遇。

公司發展戰略及經營計劃

1. 推進智能化戰略升級，構建新一代智能汽車產品矩陣

面對汽車行業智能化浪潮，公司將以軟件和新興智能技術為核心驅動力構建新一代智能汽車產品矩陣。在智能駕駛方面，公司將堅持「多芯片平台+生態合作」的智能駕駛技術路線，並與頭部智能駕駛算法公司開展深度合作，持續迭代L3\L4等高階智能輔助駕駛域控產品，同時順應「中央計算+區域控制」的電子電氣架構演進以及「軟件定義汽車」的產業趨勢，繼續研發深度跨域融合智能座艙、智能網聯與智能駕駛等功能的中央計算單元，保證軟件、硬件、算法等核心技術能力方面的投入，核心瞄準海外市場的智能化增配趨勢，全力實現新業務訂單的轉化，成為全球客戶首選的中國智駕方案提供商；在智能座艙方面，公司將繼續緊扣座艙大屏化、多模態交互等發展趨勢，深化與領先科技企業的合作，將大模型技術與智能座艙深度融合，加速研發下一代智能座艙產品，不斷為用戶帶來新功能和體驗；在智能網聯方面，公司將積極佈局下一代5G-V2X、智聯網絡系統、車載通信光模塊等網聯新技術，根據相關行業報告，預計2030年車載光模塊市場規模將突破120億美元，2023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達45%，公司通過「業務合作+戰略投資」相結合的方式加速新一代技術的落地，例如公司新設寧波均勝光電子有限責任公司佈局光通信領域，聯合中際旭創股份有限公司打造推出車載光通信解決方案，從而打造全面的智能網聯生態系統；通過戰略投資新菲光通信技術有限公司推進光模塊的業務佈局和應用落地，面向全球市場拓展新業務機會。同時，公司將積極參與智能網聯汽車標準制定和測試驗證工作，推動行業技術進步和生態構建，搶佔智能網聯汽車發展的制高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推進電動化戰略深化，擴大新能源管理業務邊界

基於800V高壓快充領域的先發優勢，公司將繼續緊扣超快充和高壓平台的發展趨勢，持續推進800V及千伏以上的新能源管理類產品的研發和商業化，包括電池管理系統、單一及多合一車載功率電子產品、無線充電產品、超級快充技術等，並積極擴大在新能源汽車能量管理領域的業務邊界，特別是服務器電源等領域，由於服務器電源系統主要包括PDU(電源分配單元)、AC/DC(交流與直流轉換)、DC/DC(直流轉直流轉換)等，與新能源汽車的車載電源系統構成相似、技術原理趨同，核心拓撲和器件基本複用，公司車載電源系統滿足電磁屏蔽、鹽霧測試、抗震動穩定性等多項嚴苛的車規級要求，服務器電源同樣需要滿足高可靠性要求，其有望成為車載電源橫向延伸的重要拓展場景，公司將憑藉車規級電源技術的積累，將電源系統相關的技術和產品如PSU(電源供應單元)、HVDC(高壓直流輸電)、固態變壓器等降維拓展至工業級服務器電源領域，同時積極探索在智算中心領域的電源應用。

3. 深化供應鏈、生產和研發的全球整合，優化成本結構及運營效率

供應鏈領域，公司將通過優化供應鏈資源、推進國產替代、提升核心零部件自供比例等方式構建穩定的全球供應鏈體系、提高供應鏈彈性、提升產品成本競爭力。生產運營領域，公司將繼續推進全球產能的優化佈局，提高產能利用率，推動海外產能向低成本和高效率的國家／地區和中國轉移，同時通過更精細的生產運營規劃，對人工成本較高的地區推進製造智能化升級，持續提升生產效率。研發領域，公司將成本優化持續融入設計及研發階段，並調整全球研發資源，打造高效率的全球研發網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強化中國市場優勢與全球資源整合，積極把握海外市場的智能化增配以及國內自主品牌加速出海的新業務機遇

公司將利用在智能化及電動化的技術優勢，積極把握海外市場智能化增配新機遇，與海外整車廠開展緊密的技術合作，成為全球客戶首選的中國智駕方案提供商，賦能全球主機廠在汽車行業智能化和電動化變革中處於前沿地位；公司將依託全球化佈局先發優勢，充分借助研發、供應鏈和生產全球化佈局的體系優勢和對海外市場技術標準的熟悉，助力國內自主品牌加速出海的同時，積極把握新業務機遇。

5. 創新生態構建與合作共贏，積極打造第二成長曲線

公司將加強創新生態構建，推動開放合作，實現合作共贏，並通過組織創新和戰略延伸，將自身在汽車核心零部件的研發、高端製造等能力以及全球範圍內豐富的工業生產場景，加速拓展至具身智能機器人產業鏈，開啟再創業的征程，打造第二增長曲線。

公司將持續加強與供應商的戰略合作，共同打造高效、穩定、創新的供應鏈體系，提升產業鏈整體競爭力；建立更加開放的創新機制，鼓勵內部創新，同時還將積極引入外部創新資源；加強與高等科研院所、高校、初創企業的合作，共同推進技術創新和產業升級；通過參與設立創新基金、戰略參股投資等方式，支持前沿技術研發和創新項目孵化，為公司發展儲備技術和人才。公司還將加強與互聯網企業、科技企業的跨界合作，共同探索汽車與互聯網、新興科技等的深度融合，創造新的商業模式和用戶價值，積極打造第二增長曲線。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深耕ESG佈局，踐行全球可持續發展目標

公司將持續完善ESG合規與供應鏈盡調體系，不斷推進供應鏈ESG管理及追溯體系建設，加強碳足跡管理與節能減排，努力推動供應鏈碳中和。

綜合考慮目前外部環境、汽車及具身智能機器人行業的發展及公司實際情況，2026年公司將力爭實現營業收入和利潤的快速增長。上述經營目標僅為公司2026年經營計劃的前瞻性陳述，不構成公司對投資者的實質性承諾，也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預測，能否實現受外部環境變化、行業發展狀況等諸多變化因素影響，存在較大不確定性，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面對的風險和應對舉措

1. 宏觀環境及行業風險

公司所處的汽車零部件行業發展主要依賴於下游汽車產業的發展。汽車行業與政治、經濟等宏觀環境關聯度較高，全球宏觀環境的週期性波動和部分國家或地區的地緣性影響等都有可能對汽車生產和消費帶來影響。儘管公司的客戶主要為國際知名企業，有著較強的市場競爭能力和抗風險能力，但如果其經營狀況受到宏觀環境、市場需求等的不利影響，將可能造成公司訂單減少等狀況，從而對公司經營造成不利影響。

公司將密切跟蹤宏觀經濟及行業趨勢，加強市場研判，及時調整經營佈局與發展策略。公司將深化核心客戶合作，拓展多元化客戶群體，積極應對行業競爭和需求變化。公司將完善銷量預測體系，建立預測偏差追蹤與糾正機制，並保持生產與供應鏈計劃的靈活調整能力，以應對需求波動與競爭壓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原材料價格波動風險

公司生產所需原材料及零部件受全球通脹、市場供求、地緣政治等多重因素影響，若相關價格持續上漲且成本壓力無法有效傳導至下游客戶，可能影響公司的盈利水平。

公司通過集中採購與提升供應鏈成本能力應對，具體包括持續優化採購流程，針對關鍵原材料推動集中採購、設定降本目標並推動年度價格談判，推進供應商多元化與潛在供應商資源開發，並結合優化設計等方式提升成本競爭力。

3. 供應鏈安全風險

公司採購與交付鏈條長且全球化佈局廣，若發生地緣政治衝突、制裁與出口管制升級、關稅貿易壁壘升級，以及關鍵供應商供應不穩定，可能引起特定業務區域的供貨短缺、交付延誤、成本上升，進而影響訂單交付及經營業績。

公司將持續完善全球採購與供應鏈體系，具體包括持續推進供應商風險管理與分級評價，推進關鍵物料多來源供應和替代供應鏈培育，對部分關鍵物料開展必要的本地化佈局，以提升供應韌性與交付穩定性。此外，公司也正密切關注地緣政治及關稅政策變動，積極應對合規及貿易風險，構建全方位供應鏈風險防控體系。

4. 產品質量風險

汽車零部件質量與安全要求嚴格，若出現重大產品質量問題，可能引發客戶索賠及訴訟、訂單損失及市場聲譽受損，乃至面臨法律案件及監管處罰，對公司盈利能力與業務拓展造成不利影響。

公司將持續優化產品質量管控及可追溯性流程，強化核心零部件質量管控，健全項目開發與質量管理機制，持續完善全球質量事件調查與閉環機制，提高追溯能力並不斷改善，利用信息化實現關鍵產品在全球性層面的一致性測試合規要求，以系統性降低風險。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產品競爭力風險

目前汽車電動化與智能化的領域技術快速迭代，若公司的產品更新及組合優化不及時，創新不足，可能導致產品的市場競爭力下降，面臨被替代或者更大的市場競爭壓力，從而導致市場份額和盈利能力承壓。

公司將加強對技術趨勢和市場的洞察評估，加強新產品研發與技術升級，推進產品多元化佈局，優化產品結構與客戶結構的均衡度。公司將圍繞新技術、新產品加大研發資源配置，加強創新投入，提升產品競爭力，並強化市場拓展以加快新興領域業務落地。

6. 商譽減值風險

公司通過外延式併購實現業務擴張，商譽累計金額較大。2025年，公司經營業績持續改善，經過商譽減值測試後未出現商譽減值情況。若未來宏觀經濟、下游客戶行業或市場環境發生重大不利變化，或相關子公司未來經營業績未達預期效益，則可能面臨商譽減值的風險，從而對公司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公司將對相關資產與業務單元持續推進多項提質增效措施，加強經營監測和分析，推動盈利能力持續回升，以降低減值風險。

7. ESG與環境合規風險

全球主要市場對碳排放、供應鏈盡職調查、產品碳足跡與信息披露等要求趨嚴，公司的環境及ESG合規成本有所增加，同時下游客戶對供應鏈可追溯提出更高要求。若無法滿足合規要求，可能面臨訂單獲取受限、合規成本增加、監管處罰或聲譽風險。

公司將持續完善ESG合規與供應鏈盡調體系，加強ESG法規監測。不斷推進供應鏈ESG管理及追溯體系建設，加強碳足跡管理與節能減排，確保經營活動符合合規要求，控制合規成本。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以下討論乃基於本年報其他處所載財務資料及其附註，並應與之一併閱讀。

收入

按產品線劃分的收入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於提供(i)汽車安全解決方案，包括安全氣囊、智能方向盤、安全帶和集成式安全解決方案；(ii)汽車電子解決方案，包括汽車智能解決方案、新能源管理系統解決方案和人機交互產品；及(iii)其他解決方案主要包括附屬公司香山股份的產品和解決方案，包括空氣管理系統、豪華智能飾件和新能源充配電系統。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產品線劃分的收入金額和佔總收入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止年度		變動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的比例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的比例 %	人民幣千元	%
汽車安全解決方案	38,499,111	62.9	38,658,739	69.2	(159,628)	(0.4)
汽車電子解決方案	16,758,818	27.4	16,996,416	30.4	(237,598)	(1.4)
其他	5,924,760	9.7	208,422	0.4	5,716,338	2,742.7
總計	61,182,689	100.0	55,863,577	100.0	5,319,112	9.5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為人民幣61,182.7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863.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319.1百萬元。收入增長主要是汽車電子業務與汽車安全業務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保持穩定及併表香山股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地區線劃分的收入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中國和海外市場，海外市場主要包括亞洲其他地區、歐洲、美洲和非洲。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由客戶位置決定的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金額和佔總收入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止年度		變動	
	佔總收入的		佔總收入的			
	收入 人民幣千元	比例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比例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	16,736,384	27.4	14,156,943	25.3	2,579,441	18.2
海外	44,446,305	72.6	41,706,634	74.7	2,739,671	6.6
總計	61,182,689	100.0	55,863,577	100.0	5,319,112	9.5

分地區來看，公司國內實現業務收入約人民幣16,736.4百萬元，同比增長18.2%；公司國外業務實現業務收入約人民幣44,446.3百萬元，同比增長6.6%。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材料成本和(ii)製造費用，其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折舊與攤銷、運輸成本和質保金。

下表載列我們按性質劃分的銷售成本金額和佔總銷售成本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止年度		變動	
	佔總銷售成本的		佔總銷售成本的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材料成本	35,634,410	71.3	33,312,864	71.2	2,321,546	7.0
製造費用	14,352,208	28.7	13,486,984	28.8	865,224	6.4
總計	49,986,618	100.0	46,799,848	100.0	3,186,770	6.8

與去年同期相比，成本結構保持相對穩定。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毛利和毛利率

按產品線劃分的毛利和毛利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產品線劃分的毛利和毛利率明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變動	
	止年度		止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汽車安全解決方案	6,585,222	17.1	5,737,396	14.8	847,826	2.3
汽車電子解決方案	3,218,564	19.2	3,270,969	19.2	(52,405)	0.0
其他	1,392,285	23.5	55,364	26.6	1,336,921	(3.1)
總計	11,196,071	18.3	9,063,729	16.2	2,132,342	2.1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為人民幣6,585.2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37.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47.8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18.3%，而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16.2%，同比提升2.1個百分點。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毛利和毛利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毛利和毛利率明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變動	
	止年度		止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	3,287,909	19.6	2,786,974	19.7	500,935	(0.1)
海外	7,908,162	17.8	6,276,755	15.0	1,631,407	2.8
總計	11,196,071	18.3	9,063,729	16.2	2,132,342	2.1

我們海外業務的毛利率今年持續上升，主要歸因於得益於公司前期重點推進的各項降本增效措施成效逐漸顯現，尤其是在全球原材料降本和營運效率提升方面效果顯著，毛利水平顯著改善。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和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和營銷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584.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30.1百萬元至2025年的人民幣814.5百萬元，剔除本年併表香山股份影響後與去年持平。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從2024年的人民幣3,556.0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3,831.5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275.5百萬元，增幅為7.7%。剔除本年併表香山股份影響後，本年度行政開支較去年下降，主要歸因於歐洲地區於上一年度產能優化與組織精簡，發生較高相關人員費用，導致本年度行政開支較去年下降。

財務費用

我們的財務費用從2024年的人民幣827.8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1,074.7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246.9百萬元，增幅為29.8%，除香山股份併表影響，主要歸因於本年匯率波動導致匯兌收益較上期有所降低所致。

研發費用

我們的研發費用於2024年及2025年分別為人民幣2,584.9百萬元及人民幣3,289.0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704.1百萬元，增幅為27.2%。

本年研發費用剔除本年併表香山股份影響後，本年研發費用較去年有所增長，主要因為公司重點圍繞自動駕駛等智能電動汽車行業前沿技術，以及機器人業務領域加大研發投入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費用由2024年的人民幣669.5百萬元下降人民幣99.8百萬元或14.9%至2025年的人民幣569.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本年盈利改善，使用可抵扣虧損所致。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短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354.5百萬元增長5.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008.3百萬元，主要屬於我們業務經營的正常情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債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貸款和借款總餘額分別為人民幣23,681.3百萬元和人民幣24,209.0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短期貸款和借款	15,821,651	8,495,857
長期貸款和借款	8,387,310	15,185,426
	24,208,961	23,681,283

短期貸款和借款的增長主要是因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均勝安全的長期借款人民幣5,522百萬元按照原借款協議預計於2026年到期，公司已於2026年1月針對上述即將到期的借款完成長期借款置換，置換後一年內到期的部分約為人民幣351百萬元，其餘全部為一年以上的長期借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和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短期貿易及應付款項餘額分別為人民幣15,792.2百萬元和人民幣15,215.4百萬元，保持基本穩定。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資金及庫務政策，以優化其財務狀況。本集團定期監控其資金需求，以支持其業務營運，並持續進行流動資金審查。我們現金的主要用途為滿足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投資需要。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透過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可用的銀行貸款及銀行授信以及H股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詳情披露於招股章程）為其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979.1百萬元增加33.2%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964.8百萬元，主要由於經營活動和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所得(所用)現金：		
經營活動	5,398,030	4,601,804
投資活動	(4,145,140)	(1,988,237)
籌資活動	643,750	(871,5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896,640	1,742,026

本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較去年增加人民幣1,896.6百萬元，主要為本年獲利能力提升，經營活動現金流較去年增加人民幣796.2百萬元所致。此外，本年投資活動流出的現金主要包括公司為支持未來業務發展進行的必要資本開支，圍繞著智慧駕駛、光模組等領域進行策略性投資。本年籌資活動流入的現金主要包含本公司收到港股發行上市所得款。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為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的現金。我們的資本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3,212.6百萬元增加34.1%至2025年的人民幣4,308.1百萬元，主要由於根據我們業務需求，我們在建項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採購規模有所增加。本集團通過經營所得現金和銀行貸款為該等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或有負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擔保，亦無任何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具有重大影響的未決或可能面臨的訴訟或申索，而該等訴訟或申索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資本負債率

本集團根據資本負債率監控其資本架構。資本負債率按借款總額除以各年末的總權益計算。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資本負債率為1.0和1.2。

資產抵押與質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抵押和質押的資產分別為人民幣9,913.9百萬元及人民幣865.2百萬元，相較於202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9,740.4百萬元及人民幣869.9百萬元，抵押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和應收賬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外匯風險

本公司業務遍及全球，須承受多種外幣敞口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我們的子公司各自的功能性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則產生外匯風險。

公司採用對沖方式進行貨幣結算，例如使用若干衍生工具（主要包括遠期外匯合約與貨幣掉期），簽署遠期外匯對沖合同，並控制外幣資產和負債的規模，以最大限度地降低外匯風險和減少匯率波動對經營業績的影響。

重大投資、收購和出售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未有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D2第32(4A)段須披露的重大投資。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重大收購及／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投資的未來計劃

截至本年報日期，除本年報及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期後事項

於2026年3月23日，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第四十一次會議決議通過了給予董事會回購公司H股股份之一般性授權的議案，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回購股份總數不超過股東會決議當日公司已發行H股股數（不含庫存股）的10%，回購的股份將用於註銷減少註冊資本或持作庫存股。於2026年4月15日，本公司臨時股東會決議通過了給予董事會回購公司H股股份之一般性授權的議案，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回購股份總數不超過股東會決議當日公司已發行H股股數（不含庫存股）的10%，回購的股份將用於註銷減少註冊資本或持作庫存股。除該事項及2025年股息分派事宜外，自報告期末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執行董事

王劍峰先生，56歲，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正高級經濟師，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王劍峰先生自2011年5月起擔任董事長及執行董事，於2011年5月至2023年4月擔任本公司總裁，目前亦於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王劍峰先生於汽車行業領域擁有豐富經驗，曾任天合(寧波)電子元件緊固裝置有限公司總經理、TRW中國區戰略發展部總經理、寧波甬興車輛配件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王劍峰先生目前還擔任均勝集團董事長、均普智能董事長。

陳偉先生，56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執行董事兼本公司總裁。陳偉先生於2018年2月加入本集團，於2019年8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於2019年7月至2023年4月擔任本公司副總裁，並自2023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總裁。陳偉先生目前亦擔任安徽均勝汽車安全系統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公司汽車安全事業部行政總裁以及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陳偉先生於汽車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除在本集團的從業經驗外，陳偉先生亦曾任蒂森克虜伯普利斯丹汽車轉向(上海)有限公司亞太區行政總裁、蒂森克虜伯普利斯丹富奧汽車轉向柱(長春)有限公司總經理、一汽大眾汽車有限公司採購項目經理。

李俊或女士，47歲，武漢大學專業會計碩士(MPACC)，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擁有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證書，執行董事、本公司副總裁兼財務總監，亦擔任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董事。李俊或女士於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工作經驗，涵蓋多個財務管理領域，自2015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於2021年4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3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目前亦擔任均勝集團董事，曾任本公司財務副總監、華德塑料製品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和財務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蔡正欣先生，54歲，上海交通大學工業工程碩士，執行董事。蔡正欣先生於2011年7月加入本集團，自2015年5月起擔任寧波普瑞均勝汽車電子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自2021年3月起擔任普瑞首席執行官兼總裁，於2023年4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蔡正欣先生於汽車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加入本集團前，蔡正欣先生曾任鏡泰(上海)電子技術有限公司(Gentex)中國區銷售副總經理、常熟愛司惜安汽車安全部件有限公司(SCI)工廠總經理、天合(寧波)電子元件緊固裝置有限公司(TRW)營運總監。

非執行董事

朱雪松先生，57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於2019年8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目前亦擔任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董事。朱雪松先生於2014年1月加入均勝集團，目前為均勝集團總裁、均普智能董事。

周興宥先生，59歲，華東政法大學法律碩士，非執行董事。周興宥先生於2017年10月加入均勝集團，於2019年8月至2024年3月擔任公司監事會主席，於2024年5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目前亦擔任均勝集團監事、均普智能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學哲教授，56歲，同濟大學電信學院自動化本科及碩士、同濟大學汽車學院車輛工程博士，於2021年9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魏學哲教授於汽車行業擁有豐富的學術經驗，現任同濟大學汽車學院教授和博士生導師，主要研究方向為新能源汽車電源系統，包括鋰離子電池和燃料電池系統的研究。作為項目負責人主持國家科技支撐計劃項目1項，作為課題負責人及主要研究人員參加國家「863」課題十餘項。著作2部，發表SCI/EI論文100餘篇，申請發明專利二十餘項。作為骨幹成員參與的「燃料電池轎車動力系統集成與控制技術」獲2007年上海市科技進步一等獎，「燃料電池轎車動力平台關鍵技術」獲2008年國家科技進步二等獎；「汽車多源動力總成集成控制關鍵技術與應用」獲2013年上海市科技進步一等獎。作為項目負責人的「電池管理系統關鍵技術及產業化」獲2017年上海市科技進步二等獎；作為項目負責人的「長壽命商用車燃料電池系統關鍵技術及產業化」獲2020年中國汽車工業科學技術進步獎。魏學哲教授目前亦擔任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2938.SZ)獨立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魯桂華教授，58歲，浙江大學自動化本科，湖南財經學院金融學碩士、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會計學博士、中央財經大學應用經濟學博士，中國註冊會計師，於2023年4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魯桂華教授於會計和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學術經驗，現任中央財經大學會計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曾任天津商學院會計系講師、副教授，中央財經大學會計學院副教授、碩士生導師。魯桂華教授目前亦擔任北京國際人力資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861.SH)獨立董事、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160.SH)獨立董事，並曾於2021年12月至2024年6月期間擔任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3956.SH)獨立董事，於2019年12月至2023年11月期間擔任北京順鑫農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0860.SZ)獨立董事。

余方教授，51歲，上海交通大學經濟學學士、杜蘭大學經濟學碩士、芝加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和金融學博士，於2023年4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方教授於金融學領域擁有豐富的學術經驗，現任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金融學教授，曾任明尼蘇達大學商學院高級講師，巴克萊全球投資者研究員。余方教授曾獲「國際金融管理協會(FMA)2020年會最佳論文獎」、「中國國際金融2013年會最佳論文獎」、「全美華人金融協會2013年會公司金融類最佳論文獎」、「2010中歐優秀教學獎」、「中歐優秀研究獎」(2014,2018)及「新京報中國青年經濟學人獎」。余方教授目前亦擔任華勤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3296.SH)獨立董事、上海振華重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320.SH)獨立董事。

席絢樺女士，54歲，復旦大學經濟學學士、上海交通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於2025年11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席絢樺女士於商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自2024年12月起擔任DigiFT Tech (Hong Kong) Limited的首席風險官，曾任職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29.HK)多年，歷任證券銷售部主管、機構及證券業務部主管、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總經理等職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高級管理層

陳偉先生為執行董事兼總裁。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董事 — 執行董事」。

李俊或女士為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董事 — 執行董事」。

華慕文先生，51歲，吉林大學(前稱吉林工業大學)汽車工業造型設計專業學士、同濟大學工商管理碩士、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高級工程師，公司副總裁。華慕文先生自2024年6月起擔任公司副總裁，自2024年9月起擔任寧波普瑞均勝汽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和總經理、寧波均勝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和總經理。華慕文先生於汽車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涵蓋多個管理領域，包括華域麥格納電驅動系統有限公司總經理、華域汽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運營執行總監、上汽進出口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上海大眾汽車有限公司採購部執行總監。

俞朝輝先生，36歲，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MBA)，公司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俞朝輝先生於2012年5月加入本公司，自2022年3月起擔任公司董事會秘書，自2025年11月起擔任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俞朝輝先生在董事會秘書專業領域工作多年，具備履行董事會秘書職責所必需的財務、管理、法律等專業知識，具有良好的職業道德和個人品質，並取得了上海證券交易所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明。俞朝輝先生目前亦擔任香山股份董事，並曾任寧波均勝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

董事會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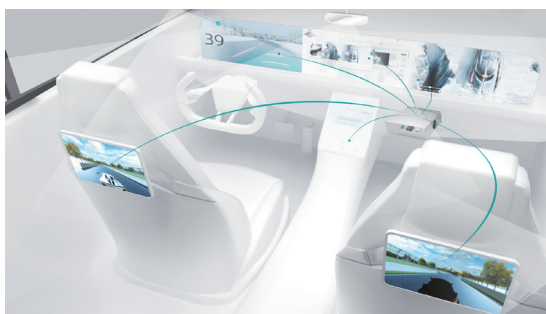
董事會謹此提呈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1. 汽車智能解決方案

1.1 智能座艙解決方案

在智能座艙領域，公司提供多樣的產品形態，包括車載信息娛樂系統、面向全球市場的安卓車載平台、智能座艙域控制器、跨域融合計算平台（座艙網聯一體、座艙智駕一體）的解決方案，適配全球／國內主流芯片，以及SOA（服務為中心架構，Service-Oriented Architecture）應用架構設計。面對終端用戶與車輛之間的交互，提供融合端雲協同，多模態交互，帶來共情、安全、個性化的千人千面的智能體座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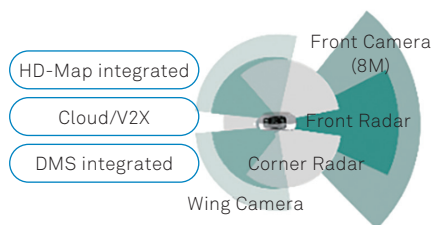
1.2 智能駕駛解決方案

在智能駕駛領域，公司提供智能輔助駕駛域控制器、中央計算單元及前視智能一體機系列產品，構建覆蓋L2至L4級智能駕駛、中央計算架構與高性價比前視感知的全棧式解決方案。以軟硬件深度融合與模塊化設計，滿足多元算力配置與全球市場標準，助力車企打造安全高效、域融合的新一代智能汽車電子架構。

nDrive-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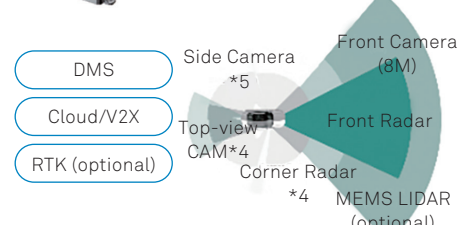
AI: < 48 Tops
CPU: 100k DMIPS



nDrive-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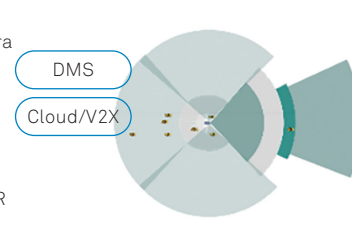
AI: 100 Tops
CPU: 230 DMIPS



nDrive-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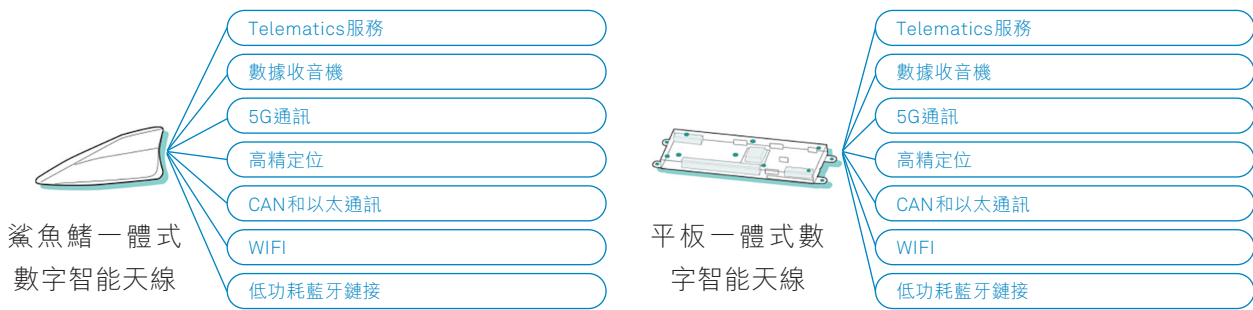


AI: 200-600 Tops
CPU: 140-280k DMIPS



1.3 智能網聯解決方案

在智能網聯解決方案領域，公司提供5G+V2X車路協同解決方案，融合現代通信與網絡技術，實現車與所有交通參與者的信息交互。產品經市場充分驗證並持續迭代，全面滿足中國、歐洲、北美等主要市場標準與要求，支持中國汽車工程協會(CSAE)和歐洲電信標準協會(ETSI)定義的所有Day1和Day2場景並支持OTA遠程升級。與此同時，公司已打造車路雲全棧解決方案，依託自主研發的V2X協議棧與場景化算法庫，覆蓋從輔助感知、協同決策到協同控制的完整技術路徑，為智能網聯汽車與智慧交通規模化落地提供安全、高效、自主可控的一體化支撐。



1.4 車身安全解決方案

在車身控制領域，公司提供面向區域化電子電氣架構的區域控制器產品，有效減少車輛電子控制單元(ECU)數量，實現線束減重、優化成本；提供高性能、高經濟性、多功能複用性的UWB數字鑰匙系列產品，為客戶帶來安全和極致用車體驗，滿足全球化的法規和標準要求；此外，還提供適用於不同輔助駕駛等級的數據記錄系統，為數據安全和行為安全保駕護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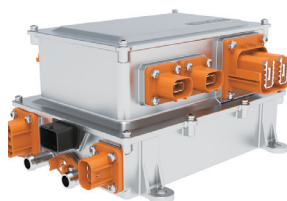
董事會報告

2. 新能源管理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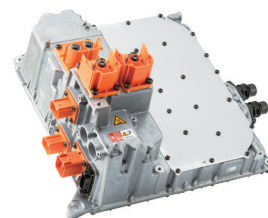
在新能源管理系統上，公司主要提供電池管理系統(BMS)，以及充電升壓模塊(Booster)、車載充電機(OBC)、直流電壓轉換器(DC/DC)等單一及多合一功率電子產品，具備12V、48V、400V、800V等全電壓平台產品研發與製造能力。電源管理系統通過實時監測電池狀態，並對電池進行熱管理、均衡管理、充放電管理等，確保電池處於最佳運行狀態。車載充電機將家用或工業交流電轉換為直流電，從而為新能源汽車充電。充電升壓模塊通過將400V充電樁輸入的電壓通過電壓變換升壓到800V，以便800V電氣架構的汽車可以在400V快充樁進行快速充電，提升充電效率。直流電壓轉換器可將電池中的高壓直流電轉換為低壓直流電，為低壓蓄電池及負載進行供電。公司是全球最早實現800V高壓平台功率電子產品量產的供應商之一，於2019年就開發了全球首款高壓平台的充電升壓模塊和直流電壓轉換器。



電池管理系統



充電升壓模塊



多合一功率電子產品

3. 人機交互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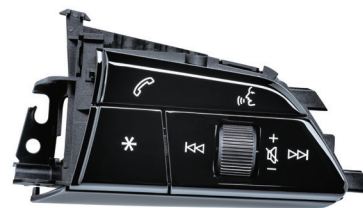
在人機交互產品領域，公司主要提供中央和駕駛模式控制、中控觸屏、多功能方向盤開關和空調控制器等。人機交互產品是終端用戶與智能車輛互動的界面，其特點是整合了多項關鍵專有技術，主要包括整合互動界面、觸摸、顯示器和控制器、主動力反饋和手寫識別。



中控觸屏



中央和駕駛模式控制



多功能方向盤開關

4. 汽車安全解決方案

在汽車安全領域，公司主要提供安全帶、安全氣囊、智能方向盤和集成式安全解決方案相關產品。安全氣囊在汽車發生嚴重碰撞的情況下保護駕乘安全，產品包括駕駛員安全氣囊、乘員安全氣囊、膝部安全氣囊、側面安全氣囊和側氣簾等。安全帶產品除傳統約束功能以外，附加電動安全帶預緊、主動提醒系統、自適應限力調整裝置、安全帶張力檢測和其他舒適功能，以滿足客戶的多樣化需求。方向盤越來越多集成方向盤加熱、離手檢測、發光元件和生命體徵感應等先進功能以滿足客戶的不同需求。公司的集成式安全解決方案涵蓋駕駛員監測(DMS)、乘員監測(OMS)、高壓電池斷路器(PBD)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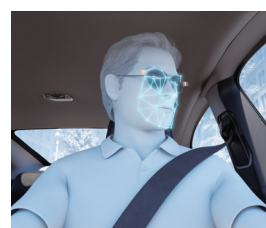
安全氣囊



安全帶



智能方向盤



集成安全解決方案

核心競爭力

1. 豐富穩定的客戶資源，多維度的合作領域

從產品預研及新技術聯合研發開始，到全球的高效量產及迭代，再到本地化高效服務響應，公司已與全球主流整車廠在多維度領域建立緊密穩固的合作體系，以充分滿足各類型主機廠客戶對供應商技術領先、品質優異以及量產能力穩定等需求，支持其在快速變革的智能化電動化潮流中快速迭代產品，公司客戶包括國際主流知名整車廠商、國內自主龍頭品牌以及造車新勢力等超百個品牌，與核心客戶已經擁有數十年的合作歷史。

2. 多元化的產品矩陣，具備強大協同潛力

在汽車安全領域，公司是全球第二大被動安全產品供應商，是全球少數能夠設計、開發、測試、驗證和量產汽車安全產品的公司，在氣袋布料、火藥、氣體發生器、捲收器、鎖扣、預緊器、發泡技術和其他新型材料等核心領域擁有數十年的深厚技術儲備，能夠滿足汽車安全嚴苛的質量標準，行業競爭壁壘突出。在汽車電子領域，公司可以提供橫跨座艙域、智駕域、網聯域、動力域和車身域的產品解決方案，各項業務呈現多元化及互補性，從提供綜合性解決方案到全球合作研發、供應鏈、製造及銷售，均擁有強大的協同效應、資源共享以及協同發展的潛力。此外，公司還依託汽車零部件核心主業沉澱的研發實力與高端製造能力，將業務戰略延伸至機器人產業鏈，為客戶研發提供機器人頭部總成、胸腔及底盤總成、肢體總成等產品解決方案。

3. 全球化的研發、供應和生產體系，提供全球化最優解決方案

公司已經搭建高度全球化的平台網絡，在中國、亞洲其他區域、歐洲、美洲均設有研發中心及配套製造基地。借助豐富的全球運營經驗，公司高效優化全球各區域的資源配置，能夠為各類型客戶提供全球範圍內的頂尖研發、供應鏈和生產解決方案，同時確保作出快速高效的本地化響應。此外，目前中國汽車產業鏈憑藉智能電動化領域的卓越研發能力、完備高效的供應鏈及生產運營、高效優質的客戶服務及響應速度等已形成了相比於海外汽車市場的多種競爭優勢，借助全球化的佈局、中國的智能技術優勢以及對海外市場和法規的深刻洞悉，公司能夠為中國整車廠出海提供本地化的研產服務，助力中國車企出海。

4. 軟硬件深度垂直整合，為客戶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

公司具備完整的硬件設計、軟件開發和數據處理能力，能夠從底層開始自主開發、設計、生產相關產品的核心軟硬件及系統集成，涵蓋智能座艙、網聯系統、智能駕駛、新能源管理系統等領域。依託軟硬件解耦和產品模塊化、平台化的開發方式，公司的產品底層技術平台可以跨不同車型平台複用，降低研發成本，縮短開發週期，進而能敏捷跟進客戶迭代進度，具備高兼容性、成本效率和迭代靈活性，此外軟硬件的深度自研及垂直整合使公司能更加靈活敏捷響應客戶需求，更好為下游各類型客戶提供定制化、平台化的解決方案。

5. 全球研發佈局，技術標準領先

公司高度重視自主研發和技術創新，在亞洲、歐洲和美洲設有主要研發中心，研發團隊覆蓋全球主要汽車產出地，工程技術和研發人員的總數近6,000人，形成了具備快速響應能力的全球創新網絡生態。公司具備完善且高標準的研發體系，並獲得國際頂尖整車廠大規模量產驗證，開發流程上滿足ASIL及A-SPICE等要求，最高等級可取得ASIL-D級別認證，核心研發中心相關實驗室取得了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CNAS)、電磁兼容(EMC)驗證。軟硬件開發能力已通過多年國際化大規模量產項目積累了深厚經驗及驗證背書，並結合中國本地化積累，針對中國地區產品持續進行本土化創新與改良，持續優化開發與驗證能力，同時還將這部分能力積極拓展至具身智能機器人部件等新興業務領域。公司在全球擁有廣泛的專利組合，參與制定多項行業標準，掌握汽車安全和汽車電子領域的核心技術儲備，並通過設立的新能源研究院、智能駕駛技術研究院、浙江省汽車電子智能化重點實驗室，積極佈局電動化、智能化領域前沿技術。

6. 數字化與智能化的生產製造能力

公司持續提升生產製造的數字化和智能化水平，通過應用大數據、5G、物聯網和製造執行系統(MES)等數字信息技術，實現現實生產與數字信息的全流程融合，並採用模塊化組合與大規模混線生產模式，實現大規模生產，同時兼顧柔性製造與精益生產能力。公司部分工廠獲得了浙江「未來工廠」、工信部「智能製造試點示範」、「中國標桿智能工廠」等獎項。

在基礎層，公司整合自動化高速生產線的數據，開展實時監控與數據分析，掌握生產數據，提升生產效率。同時，建立模塊化、靈活的設備設計與製造標準，提高設備利用率，縮短系統建設週期。在增值層，公司實現全流程一站式單件流生產，確保效率與產品質量，並創新開發集裝配、檢測與測試於一體的自動化高速裝配線。此外，公司還注重智能製造流程，包括智能供應鏈與智能物流，以及綠色生產，採用中央供料系統，確保節能減排。通過這些措施，公司不斷提升生產製造的數字化和智能化水平，以適應市場變化，提高競爭力。公司建立了行業領先的質量管控系統，旗下汽車安全業務、汽車電子業務均已通過ISO9001及ISO/TS16949質量管理體系認證。

7. 全球視野的管理層團隊，行業經驗豐富

公司管理團隊具備豐富的相關從業經驗，對行業趨勢、技術研發、客戶拓展及生產製造等各個環節具有深刻的洞見，在汽車安全及汽車電子等領域平均從業年限超過20年，公司核心子公司負責人均在全球龍頭汽車企業工作多年，具有全球視野，過往從業經驗包括國內外頂級整車廠、汽車零部件供應商及科技公司等。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與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財務信息載於本年報內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業務審視

有關本集團報告期內業務的審視及未來業務發展載於本年報第5頁至第6頁的「董事長報告」及第7頁至第23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而有關本集團可能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本集團的應對政策載於本年報第23頁至第25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

有關本集團的重大報告期後事項及以財務關鍵表現指標的分析載於本年報第26頁至第32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

有關本集團投資者關係載於本年報第8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中。有關本集團的環境政策與表現，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單獨披露的《2025可持續發展報告》中。

股息政策及股息

1. 利潤分配政策

本公司實施積極的利潤分配政策，重視對股東的合理投資回報，利潤分配政策應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

本公司採取現金、股票或兩者相結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但優先採取現金分紅的利潤分配方式。

本公司主要採取現金分紅的利潤分配政策，即在本公司盈利且現金能夠滿足本公司持續經營和長期發展的前提下，在依法彌補虧損、提取法定公積金後有可分配利潤的，則本公司應當進行現金分紅。

董事會報告

一般情況下，本公司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不少於當年實現的可分配利潤的30%，公司控股子公司每年以現金分紅方式分配的利潤按照前述規定執行。董事會應當綜合考慮所處行業特點、發展階段、自身經營模式、盈利水平、債務償還能力、是否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和投資者回報等因素，區分下列情形，並按照《公司章程》規定的程序，提出差異化的現金分紅政策：(i)本公司發展階段屬成熟期且無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本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80%；(ii)本公司發展階段屬成熟期且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本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40%；(iii)本公司發展階段屬成長期且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現金分紅在本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最低比例應達到20%。本公司所處發展階段由董事會根據具體情形確定。本公司所處發展階段不易區分但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項規定處理。

本公司累計未分配利潤超過本公司股本總數120%時，本公司可以採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潤。本公司在確定股票股利具體金額時，應充分考慮發放股票股利後的公司總股本是否與本公司目前的經營規模、盈利增長速度相適應，並考慮對未來債權融資成本的影響，以確保分配方案符合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一般進行年度分紅，董事會也可以根據本公司的資金需求狀況提議進行中期現金分紅。本公司召開年度股東會審議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時，可審議批准下一年中期現金分紅的條件、比例上限、金額上限等。年度股東會審議的下一年中期分紅上限不應超過相應期間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董事會根據股東會決議在符合利潤分配的條件下制定具體的中期分紅方案。

董事會應在定期報告中披露利潤分配方案及留存的未分配利潤的使用計劃安排或原則，本公司當年利潤分配完成後留存的未分配利潤應用於發展本公司主營業務。

2. 2025年度現金分紅預案

公司202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為：擬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1.8元（含稅）。以2026年3月30日為例，股份總數1,550,770,563股，扣除回購專用證券帳戶中股份數量12,664,015股，計算擬派發現金紅利的股本基數為1,538,106,548股，預計擬派發現金股利總額為人民幣276,859,178.64元（含稅）。本利潤分配預案尚待本公司2025年度股東會審議批准方可作實，實際分派的金額及派付日期請以公司持續更新的現金股息公告為準。

報告期內，概無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之安排。

稅務影響

H股股東

(1) 個人投資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規定，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中國香港發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利息、股息、紅利所得」項目，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中國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及內地和中國香港（中國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

根據相關稅收協定及稅收安排規定的相關股息稅率一般為10%，為簡化稅收徵管，在中國香港發行股票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對股息稅率不屬10%的情況，按以下規定辦理：(1)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的居民，該等H股個人股東應主動向本公司提交報表要求享受協定待遇，並將相關信息留存備查。若填報信息完整，由本公司根據中國稅收法律規定和協定扣繳；(2)高於10%及低於2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協定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審批事宜；(3)沒有稅收協定國家居民及其他情況，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20%扣繳個人所得稅。

董事會報告

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國稅函[2006]884號)，中國政府可就中國公司應付予中國香港居民的股利徵稅，但稅額不得超過應付股利總額的10%，如中國香港居民持有中國公司至少25%的股份，則有關稅額不得超過中國公司應付股利總額的5%。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及《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H股公司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由企業自行申繳。

(2) 企業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董事會報告

就本公司的非居民企業股東而言，根據現行有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以下統稱「《企業所得稅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凡中國境內企業向非居民企業股東(即法人股東)派發2008年1月1日起的會計期間之股息時，需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並以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因此，本公司向於記錄日登記在冊的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25年度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對於截至記錄日的H股股東名冊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H股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團體及組織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將扣除10%的所得稅後派發2025年末期股息。非居民企業股東在獲得股息之後，可以根據稅收協定(安排)等相關規定申請辦理退稅(如有)。

股東依據上述規定繳納相關稅項及／或享受稅項減免。

公眾持股量

截至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獲得的資料以及董事所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

董事

下表載列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的若干資料：

王劍峰先生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陳偉先生 執行董事兼總裁
李俊彧女士 執行董事
蔡正欣先生 執行董事
朱雪松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興宥先生 非執行董事
魏學哲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魯桂華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方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席絢樺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和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和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和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和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和描述	好倉／淡倉	於同類別股份 中的概約持股 百分比(%)	於已發行股份 中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王劍峰先生 ⁽²⁾	執行董事和董事長	實益擁有人	35,436,959股A股	好倉	2.54	2.29
		受控制法團權益	533,333,116股A股	好倉	38.21	34.39
李俊或女士 ⁽³⁾	執行董事、副總裁 兼財務總監	實益擁有人	520,000股A股	好倉	0.04	0.03
			60,000股H股	好倉	0.04	0.004
陳偉先生 ⁽³⁾	執行董事兼總裁	實益擁有人	360,000股A股	好倉	0.03	0.02
蔡正欣先生 ⁽³⁾	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250,000股A股	好倉	0.02	0.02
朱雪松先生	非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60,000股A股	好倉	0.004	0.004
周興宥先生	非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10,000股A股	好倉	0.001	0.001

附註：

- (1) 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550,770,563股，其中包括A股1,395,670,563股及H股155,100,000股。
- (2) 均勝集團由王劍峰先生擁有57.5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劍峰先生被視為於均勝集團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股票回購賬戶中共回購並持有12,664,015股A股。王劍峰先生直接或透過均勝集團間接控制本公司股東會三分之一以上的投票權，因此被視為擁有本公司所持有的該等回購A股的權益。
- (3) 李俊或女士、陳偉先生和蔡正欣先生各自於員工持股計劃（定義見下文）相關A股中分別擁有權益440,000股、240,000股和240,000股。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和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和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和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於年內任何時間或年末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之方式獲取利益。

股本與股東情況

股本

有關截至報告期末已發行股份總數的變動詳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3。

董事會報告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於2025年12月31日，股東總數為185,657名。其中H股股東人數為7名，A股股東人數為185,650名。以本公司股本比重計算，持有股份前十名的股東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於已發行股份中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均勝集團有限公司	A股	520,669,101	33.57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H股	155,098,349	10.00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³⁾	A股	71,743,867	4.63
王劍峰	A股	35,436,959	2.29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證5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A股	14,430,740	0.93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達中證人工智能主題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A股	7,981,638	0.51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鵬華碳中和主題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	A股	7,810,087	0.50
謝科鳥	A股	7,660,062	0.49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匯添富中證電池主題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A股	6,192,740	0.40
全國社保基金一零四組合	A股	6,043,826	0.39

附註：

- 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550,770,563股，其中包括A股1,395,670,563股及H股155,100,000股。
-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155,098,349股H股，合計約佔已發行股份約10.00%。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成員，為客戶進行證券登記及託管業務。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71,743,867股A股，合計約佔已發行股份約4.63%。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是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成員，為客戶進行證券登記及託管業務。
- 公司回購專用賬戶未在「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中列示。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回購專用賬戶持有12,664,015股A股。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2025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合理查詢後所知，以下人士（並非上述披露的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和描述 ⁽¹⁾	好倉／淡倉	於同類別股份中的	於已發行股份中的
				概約持股百分比	概約持股百分比
				(%)	(%)
均勝集團 ⁽²⁾	實益擁有人	520,669,101股A股	好倉	37.31	33.57
杜元春女士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520,669,101股A股	好倉	37.31	33.57
Manulife Financial Corporation	投資經理	10,593,000股H股	好倉	6.83	0.68

附註：

- (1) 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550,770,563股，其中包括A股1,395,670,563股及H股155,100,000股。
- (2) 均勝集團由杜元春女士擁有42.5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杜元春女士被視為於均勝集團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報告期內，本集團向前五大客戶之銷售額合共佔本集團本年度總銷售額的比例約為49%，其中單一最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總銷售額的比例約為24%。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董事的緊密聯繫人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已發行股份數目的5%（不包括庫存股份）以上的權益）於報告期內在本集團前五大客戶中擁有權益。

報告期內，本集團從前五大供應商之購貨額合共佔本集團本年度總購貨額的比例約為7%。

董事會報告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本公司於2025年11月6日發行H股股份並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交易，香港公开发售及國際配售合計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155,100,000股H股，每股發行價格22.00港元。本公司發行H股募集資金總額為3,412.2百萬港元，扣除因發行直接產生的發行費用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252.9百萬港元，按照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2025年11月6日的港幣兌人民幣匯率0.9115計算，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2,965.0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

於2025年12月31日，於招股章程中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及預期時間表並無變化。所得款項淨額使用情況如下：

	佔所得款項 淨額的 概約百分比	可使用 所得款項 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報告期內 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報告期末 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悉數動用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表
通過投資於本集團的汽車智能解決方案和前沿技術的研發和商業化，提升本集團在智能汽車科技行業的領導地位，把握下游汽車行業的變革機遇	35%	1,037.8	0	1,037.8	2030年12月31日前
用於改善本集團的生產製造能力及成本效益以及優化本集團的供應鏈管理	35%	1,037.8	0	1,037.8	2030年6月30日前
用於擴大本集團的海外業務市場佔有率，並與整車廠客戶合作實現海外擴展	10%	296.5	0	296.5	2030年12月31日前
用於具有與本集團業務在技術專長、業務營運和品牌概況方面互補的標的潛在投資和併購機會	10%	296.5	30.0	266.5	2030年12月31日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	296.5	0	296.5	2030年12月31日前
總計	100%	2,965.0	30.0	2,935.0	

所得款項淨額結餘將繼續根據招股章程披露之用途及比例使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根據股東於2024年12月23日批准的股權回購計劃，同意本公司通過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部分公司股份，回購的股份將全部用於註銷並減少公司註冊資本。回購資金來源於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寧波鄞州分行提供的專項貸款及公司自有資金。

公司在2025年1月22日至2025年7月29日期間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集中競價方式累計成功回購A股13,030,980股，佔股份註銷前公司A股總股本的0.925%。回購價格介乎人民幣14.08元／股至人民幣20.79元／股，合計支付的總金額約為人民幣222.49百萬元（不包括佣金及額外費用）。股份回購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預定的公司回購方案。已回購A股13,030,980股的註銷事宜於2025年7月31日辦理完成。

以下為報告期內按月列示之股份回購明細：

月份	回購股份數量	單股最高回購價 (人民幣元)	單股最低回購價 (人民幣元)	回購總金額 (人民幣元)
2025年1月	1,444,000股A股	17.57	17.00	24,996,190.00
2025年2月	2,014,000股A股	20.79	18.31	38,497,925.40
2025年3月	2,567,000股A股	19.11	18.72	48,896,022.20
2025年4月	5,236,080股A股	15.98	14.08	78,027,896.96
2025年5月	81,000股A股	17.81	17.75	1,439,991.00
2025年6月	92,300股A股	16.93	16.85	1,560,357.00
2025年7月	1,596,600股A股	18.35	18.06	29,076,196.00
合計	13,030,980股A股			222,494,578.56

除本年報另有披露外，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具有香港上市規則下的涵義））。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持有12,664,015股庫存股份，將用作股權激勵或員工持股計劃。該等庫存股份均為A股。

除本年報「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章節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新發行的股份及債權證。

董事會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1。

可供分配儲備

有關本公司儲備、可供分派儲備的變動情況，請參見本年報之「合併權益變動表」。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正式員工總人數為44,142名，報告期內本集團員工（包括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總成本（包括但不限於工資、獎金、津貼、補貼、福利費、董事酬金）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b)。具體劃分如下：

專業構成類別	專業構成人數
生產人員	35,259
銷售人員	446
技術人員	5,895
財務人員	744
行政人員	1,406
其他人員	392
合計	44,142

公司根據企業戰略方向與運營需求，制定與崗位職責、競爭市場、個人能力與績效相關聯的薪酬體系。員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資、獎金、津貼、社會保障以及其他長期職工福利等。公司的薪酬理念是讓每一個在公司發展的歷程中，作出貢獻的員工，獲得回報能夠體現其付出，真正做到員工與公司共同發展和共贏。公司通過有效的薪酬政策，提供競爭性的薪酬，為業務發展吸引足夠的外部人才，同時也保障內部團隊的穩定性。為保證薪酬的內部公平，公司構建員工任職能力管理體系，推行以崗位與職責為基礎，以員工工作能力與績效為準繩的價值分配體系。員工薪酬綜合地域差異、人才供給、行業環境等維度適時進行動態調整，確保人才收入具有市場競爭力。公司強調整體薪酬，員工除獲得足夠的回報，還能在公司的發展中獲得職業生涯的提升。為進一步激勵本集團董事、管理層和主要僱員，搭建豐富多維的激勵機制，公司已經於2021年採納A股員工持股計劃（「**員工持股計劃**」），並基於達成若干績效目標向其提供適當激勵，以促進本集團業務取得成功。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政策

本公司向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彼等亦為本公司僱員）提供薪金、工資、獎金和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等形式的薪酬。董事長根據執行董事職務領取薪酬，主要負責整體業務計劃、戰略和領導公司業務方向。除董事長外，其餘執行董事不以執行董事職務領取薪酬，而以具體在本集團擔任的相關職務及相關薪酬與考核管理制度領取相應薪酬。非執行董事不以非執行董事職務領取薪酬，亦不在本集團領取薪酬；獨立非執行董事參照彼等各自的職位和職責（包括擔任董事委員會成員或主席）收取獨立董事津貼。

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將考慮所處行業情況、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所付出的時間和職責以及本集團的業績等因素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建議，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薪酬將由董事會釐定，董事的年度薪酬經董事會審議後將提交股東會審議批准，並於本公司年報內披露。

人才培訓與發展

均勝電子的人才發展觀為：彼此成就，協同發展。本公司致力於構建與員工共同成長的模式，以幹部梯隊建設為核心支柱，打造覆蓋高層、中層、中層後備及基層骨幹的全鏈條人才培養體系——針對中層及後備群體，建立「選拔—培養—晉升—迭代」的閉環機制，通過精準篩選、專項培訓、輪崗實踐、高管帶教等多元方式，為管理人才鋪設清晰的職業上升通道。同時，為全體員工提供廣泛的晉升機會、多樣化的培訓資源及個性化發展路徑，以營造學習型組織的氛圍並激發員工的自我驅動力。本公司亦全力支持員工提升學歷及技能，旨在通過幹部梯隊的穩健成長帶動全員發展，實現個人價值與公司長期增長的雙贏。

本公司提供覆蓋全梯隊的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新員工入職培訓、分層級領導力培訓（高層戰略領航、中層核心能力提升、後備管理潛質開發）、專業培訓（精益生產、質量管理等）、商業道德培訓等，以幫助不同層級和崗位的員工提升工作技能。本公司每年都會精心制定並實施年度培訓計劃，在內部人才培養及幹部梯隊建設方面，各部門負責人與人力資源部門緊密合作，結合公司戰略佈局、部門業務需求及個人能力短板，定制專項培養方案；同時，根據員工在培訓、實踐中的反饋意見，及時調整培訓內容與方式，確保員工專業能力提升與幹部梯隊建設與時俱進，持續為公司全球化發展、雙業務主線推進提供堅實的人才支撐。

董事會報告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退休金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員工持股計劃

經於2021年10月14日召開的第十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和於2021年11月1日召開的202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公司已經採納員工持股計劃，而9,000,000股A股已於2021年11月18日轉讓至合資格計劃參與者（定義見下文）的員工持股計劃賬戶中。員工持股計劃的條款不受香港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有關涉及發行新股的股份計劃的條文所規限。員工持股計劃的條款概述如下。

(i) 目的

實施員工持股計劃以吸引、挽留和激勵本集團的管理層和主要僱員，並基於達成若干績效目標向其提供適當激勵，以促進本集團業務取得成功。

(ii) 管理

員工持股計劃由公司自行管理，員工持股計劃的所有參與者（「參與者」）會議擁有管理員工持股計劃的一切權力。管理委員會（其成員由參與者會議選舉）獲授權對員工持股計劃進行日常管理。

(iii) 資格和參與

參與者將包括董事會不時釐定的可根據員工持股計劃獲得獎勵的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管理層和主要僱員。

(iv) 股份來源和最高數量

員工持股計劃相關股份應為本公司從二級市場上回購並轉入員工持股計劃賬戶的A股。每份授出的獎勵代表獲得員工持股計劃相關A股的相應部分（「獎勵」）的權利。這些獎勵設有鎖定期，且僅於達成規定的解鎖條件後方可解鎖。根據員工持股計劃就獎勵可授出的股份最高數量為9,000,000股，約佔員工持股計劃（草案）日期（即2021年10月15日）公司總股本的0.66%。單個員工所獲授獎勵所對應的A股總數累計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

董事會報告

(v) 購買價及其釐定基準

根據員工持股計劃所授出獎勵的受讓價格為人民幣9.50元／股，受讓價格參考董事會審議員工持股計劃召開日前1個交易日A股收盤價人民幣18.49元／股的51.38%確定。

(vi) 計劃期限

員工持股計劃的期限自股東批准且公告最後一筆相關A股過戶至員工持股計劃之日（即2021年11月18日）起計不超過120個月。員工持股計劃之尚餘有效期約為5年7個月。如員工持股計劃期滿後未獲延長，則該計劃將自動終止。

(vii) 績效目標、鎖定期及行權有效期

1、公司業績考核指標

員工持股計劃公司層面的解鎖考核年度為2022年至2024年三個會計年度，每個會計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業績考核目標如下表所示：

解鎖安排	業績考核目標
第一批次解鎖	2022年公司淨資產收益率為5%或2022年公司淨利潤率為2.5%
第二批次解鎖	2023年公司淨資產收益率為7%或2023年公司淨利潤率為3.5%
第三批次解鎖	2024年公司淨資產收益率為9%或2024年公司淨利潤率為4.5%

2、個人業績考核目標

考評結果	合格	不合格
個人解鎖系數	100%	0%

待本公司層面和個人參與者層面達成績效目標後，參與者持有的獎勵將分別於本公司最後一筆相關股份過戶至員工持股計劃賬戶的公告日期起17個月、29個月和41個月後按30%、30%和40%的比例分三期解鎖。員工持股計劃所取得的相關股份，因本公司分派股份股利、資本公積轉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應遵守上述鎖定安排。

董事會報告

因未滿足考核要求導致某一年度股份未解鎖，未解鎖獎勵可遞延至下一年度考核及解鎖，最長不超過10年。管理委員會有權予以收回未解鎖股份，收回價格按照該份額所對應標的股票的原出資金額確定，管理委員會有權對收回份額進行內部的再分配。

實際解鎖份額對應的股票，在鎖定期結束後並於員工持股計劃存續期內，管理委員會根據持有人會議的授權，應於員工持股計劃解鎖日後於存續期內擇機出售相應的標的A股，並將股票售出扣除相關稅費後的剩餘收益按員工持股計劃的規定分配給參與者。

(viii) 員工持股計劃第一批次及第二批次解鎖及分配情況

本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中所持有的9,000,000股A股已於2021年11月18日以非交易過戶形式過戶至員工持股計劃賬戶，授出價格為人民幣9.50元/股。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開第十一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第十一屆監事會第九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1年員工持股計劃第一個鎖定期和第二個鎖定期屆滿暨解鎖條件成就的議案》，員工持股計劃第一個鎖定期和第二個鎖定期的解鎖條件均已成就，合計解鎖比例為員工持股計劃所持標的股票總數的60%，合計解鎖股份數量為5,400,000股。

(ix) 報告期內獎勵的授出及解鎖情況

截至2025年1月1日，員工持股計劃中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股份為3,480,000股。報告期內，2名員工因離職而放棄員工持股計劃授予的獎勵，合計退回相應股數320,000股，新授予3名員工（並非董事或本報告期內總薪酬最高的五名個人），合計股數370,000股，其中90,000股於報告期內歸屬。截至2025年12月31日，員工持股計劃中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股份為3,440,000股。

董事會報告

序號	姓名	於本集團內擔任的職位	授出日期	授出價格 (人民幣元) ⁽²⁾	於2025年 1月1日					於2025年 12月31日	
					獎勵相關 A股數目	年內 已收回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歸屬	年內 已失效	年內 已註銷	獎勵相關 A股數目
董事	李俊或女士	執行董事、副總裁	2021年11月1日	9.50	200,000	-	-	-	-	-	200,000
		兼財務總監	2023年12月25日	9.50	240,000	-	-	-	-	-	240,000
	陳偉先生	執行董事兼總裁	2021年11月1日	9.50	240,000	-	-	-	-	-	240,000
	蔡正欣先生	執行董事	2021年11月1日	9.50	240,000	-	-	-	-	-	240,000
其他獲授人			2021年11月1日	9.50	2,560,000	320,000	-	-	-	-	2,240,000
			2025年9月16日	9.50	-	-	370,000	90,000	-	-	280,000
總計					3,480,000	320,000	370,000	90,000	-	-	3,440,000

註：

- 根據上述員工持股計劃之「(vii)績效目標、鎖定期及行權有效期」章節所述，於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12月31日已授出但尚未歸屬股份的歸屬期需參考第三批次的解鎖條件，因第三批次對應的公司2024年淨資產收益率或淨利率未滿足解鎖要求，故第三批次解鎖條件順延至2025年考核。根據已披露且經審計後的2025年合併財務報表，公司2025年度歸屬母公司淨資產收益率約為9.42%，經第十一屆董事會第四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已達成第三批次業績解鎖條件。
- 包括截至2025年1月1日尚未歸屬的股份、於2025年授出的股份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股份的授出價格。
- 2025年內授出的股份在授出日期之前的收市價為人民幣27.71元/股。
- 2025年內授出股份在授出日期的公平價值為人民幣6.6百萬元，相關會計準則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u)。

董事會報告

董事的服務合約

公司已與董事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自董事獲委任日期起開始生效，至第十一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董事任期屆滿，經股東會批准後可獲重選連任。此外，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在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以董事身份訂立的服務合同及本年報下文「關連交易」小節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均未訂立任何令董事或與其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在與本公司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的權益

各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確認，截至本年報日期，彼並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

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除員工聘任合約外，公司未就本公司業務管理及行政之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訂立或存在任何合約。

與控股股東的重大合同及關係

除本年報下文「關連交易」小節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之間並無訂立任何重大合同，亦無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訂立任何重大合同。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董事之獲准許的彌償條文現時並於報告期內生效。本公司已就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可能的法律行動及責任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捐款

報告期內，本集團捐款支出約為人民幣4.8百萬元。

關連交易

1. 不獲豁免關連交易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不獲豁免的一次性關連交易。

2.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公司上市後，下列人士(其中包括)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關連人士名稱	關連關係
均勝集團及其聯繫人(不包括均普智能關連人士)(統稱「均勝集團關連人士」)	均勝集團為控股股東之一
均普智能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均普智能關連人士」)	均普智能為由控股股東之一均勝集團直接持有的30%受控公司，並由王劍峰先生間接持有逾50%權益

2.1 向均普智能關連人士採購設備和服務

於2025年10月17日，本公司與均普智能訂立採購框架協議(「均普智能採購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可不時向均普智能關連人士採購若干定制智能製造設備(包括主要用於生產和裝配我們的人機交互和新能源管理系統產品的裝配線)以及相關數字化軟件研發服務。均普智能採購框架協議的初始期限為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並可經雙方同意後重續，惟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以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和法規的規定。於2026年3月30日，董事會決議將均普智能採購框架協議項下交易於2026年度之年度上限由人民幣221.9百萬元調整為人民幣400.4百萬元，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30日之公告。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均普智能採購框架協議向均普智能關連人士採購相關設備及服務的交易金額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58.4百萬元，本集團根據均普智能採購框架協議向均普智能關連人士採購相關設備及服務所實際支付的交易金額合共為人民幣343.6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2.2 向均勝集團關連人士採購行政服務

於2025年10月17日，本公司與均勝集團訂立採購框架協議（「均勝集團採購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可不時向均勝集團關連人士採購若干物業管理、餐飲和其他行政服務。均勝集團採購框架協議的初始期限為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並可經雙方同意後重續，惟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以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和法規的規定。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均勝集團採購框架協議向均勝集團關連人士採購相關服務的交易金額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4.8百萬元，本集團根據均勝集團採購框架協議向均勝集團關連人士採購相關服務所實際支付的交易金額合共為人民幣43.6百萬元。

本公司確認上述報告期內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具體執行已遵循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原則。

3.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核數師的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進行了審核並已確認：

- (i) 該等交易乃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
- (ii) 該等交易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及
- (iii) 該等交易根據協議進行，其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符合本集團的整體發展戰略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執行相關商定程序，並向董事會發出函件，報告如下：

- (i) 並未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其認為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涉及由本集團提供貨物和服務的交易而言，並未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其認為該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iii) 並未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其認為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 (iv) 並未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其認為上述持續關連交易超出於招股章程中所載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作出的關聯方交易詳情列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內。除上述披露外，概無任何載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的關聯方交易屬於香港上市規則項下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就其關連交易和持續關連交易已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優先認股權

報告期內，根據中國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無優先認股權安排。

重大法律事務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不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就本公司所知，也不存在任何尚未解決或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

董事會報告

遵守法律及規例

本公司所營運的業務主要受中國法律、歐盟和美國等運營所在國家或地區的監管。於報告期內，據董事會所知，本集團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

核數師

本公司委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25年度境內及境外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審計隨附的財務報表，該等報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上市期間的申報會計師，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沒有更換核數師。公司近三年亦未更換核數師。

寧波均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26年3月30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的願景、使命與核心價值，是我們決策的羅盤與行動的主臬，更是不斷創造長期價值、邁向永續卓越的戰略根基。

願景

讓我們的智能汽車科技點亮全球每一次出行

使命

讓全球每一程旅途愉悅、安心

核心價值

卓越與創新

本集團始終致力於恪守高道德標準與合規要求，通過不斷優化管治架構與內部監控，以保障股東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確保公司長遠穩健發展，並有效回應利益相關者的期望。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自上市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並批准及監察本集團的策略性決定、政策制度、重大交易、財務資料、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等各類重大財務及業務事項。董事為本公司的最佳利益客觀地作出決策。

董事會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運營管理的均衡技能、行業經驗及多元化觀點，並審閱各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所需的貢獻，以及董事有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與其角色及董事會職務相稱的職責。董事會包括均衡比例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組合，使得董事會具備較強獨立性。

董事會已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授予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負責實施本集團之策略計劃及業務目標。為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計委員會，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以及戰略和ESG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該等董事委員會授予各工作細則所載的責任。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本著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無論何時均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的方式履行職責。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責任保險，並將每年審視該保險之保障範圍。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組成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構成，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王劍峰先生(董事長)
陳偉先生(總裁)
李俊彧女士
蔡正欣先生

非執行董事：

朱雪松先生
周興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學哲教授
魯桂華教授
余方教授
席綸樺女士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一節。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間，董事會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本公司亦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相當於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為提高董事會的效率並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致和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和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在甄選董事會候選人時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技能、年齡、專業經驗、知識、文化背景、教育背景、種族和服務任期，以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委任的最終決定將根據所甄選候選人的優點和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作出。

我們的董事會目前由兩名女性董事和八名男性董事組成，其中近一半擁有博士學位。除與本集團營運和業務相關的行業經驗以外，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和技能，包括整體管理和策略發展、品質保證與控制、財務和會計以及企業管治。彼等已獲得包括經濟學、會計學、商業管理和工程學在內的各種專業學位。這種多元化學術背景使董事會能夠從多個角度應對挑戰和機遇，促進產生創新解決方案和全面戰略。我們有四名具有不同行業背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不少於三分之一。此外，我們的董事會具有多元化的年齡和性別代表。董事會在性別方面的多元化目標是維持一名及以上女性董事，及至少有一名及以上女性提名委員會成員。考慮到我們現有的業務模式和特定需求以及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會的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和多元化，並甄選個別人士提名為董事。我們的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將不時監察並評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以確保其持續有效，並於必要時作出任何可能需要的修訂，並向董事會建議任何有關修訂以供考慮及批准。

我們已經採納僱員多元化政策，以保證員工選聘時綜合考量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等多維度因素，確保人才選拔的公平性與多元化。以性別多元化為例，於2025年12月31日，僱員（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的男女比例為55：45。董事會認為，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已經實現員工的性別多元化。

由於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故本公司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除本年報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一節所載董事履歷中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門技能，使其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於(i)審計委員會；(ii)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iii)戰略和ESG委員會任職。

鑒於《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於公眾公司或組織擔任職位的數目及性質以及其他重大外部事務，彼等的身份及於上市公司任職的時間，及香港上市規則要求董事披露於過去三年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的董事職務，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故董事已同意及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確保獨立意見的機制

本公司採取多種方式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意見與建議，主要通過以下機制：(1)於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是否符合任職資格時，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將重點關注有關候選人是否能夠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以評估有關候選人是否能夠為董事會帶來獨立意見；及(2)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獲授權每年參照香港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標準評估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確保彼等能持續行使獨立判斷。

董事會全體成員均有權及時獲取本集團資料(包括但不限於管理賬目、經營業績及統計數據、審計結果及其他行業及市場相關信息及預測)、單獨及獨立接觸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尋求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的協助及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此外，審計委員會亦有權每年與本公司外部核數師聯繫及討論以履行其職責。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法規、法例、規則及條例下對彼等的責任有適當程度了解。本公司亦按需要為董事安排研討會，以不時為彼等提供香港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最新發展及變動的更新資料。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進行持續專業發展，藉此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不時更新及提供有關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書面培訓材料。

鑒於股份於2025年11月6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截至2025年12月31日，董事暫未開展培訓。董事後續將按照香港上市規則要求完成初任董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培訓。

各董事確認，彼已於2024年12月及2025年1月(視情況而定)取得香港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明白適用於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以及向香港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信息所可能引致的後果。

董事長及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兼任。董事長及總裁現時分別由王劍峰先生及陳偉先生擔任，以職能來明確劃分這兩個不同職位。董事長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企業業務計劃、戰略和領導本集團的業務方向，而總裁則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實施業務計劃。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連任

公司已與董事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自董事獲委任日期起開始生效，至第十一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董事任期屆滿，經股東會批准後可獲重選連任。此外，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由股東會選舉或者更換，並可在任期屆滿前由股東會解除其職務。董事任期3年，任期屆滿根據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重選連任。董事在任期屆滿前，可由股東會以普通決議案予以免任。董事會在董事會換屆或董事會成員出現空缺需要補選時，有權提出董事候選人，審核通過後將候選董事名單、簡歷和基本情況以提案方式提交股東會審議。

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罷免程序及過程載於《公司章程》。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方式，並就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接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慣例，每年召開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一次。全體董事將獲發不少於14天之通知以召開定期董事會會議，令全體董事均獲機會出席定期會議並討論議程事項。

就其他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會提前發出合理通知，會議通知中已包括會議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並至少在舉行董事會會議日期的2天前送出以及董事委員會會議日期的3天前送出以確保董事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準備出席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倘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主席有關彼等的意見。出席會議的董事應當在會議記錄上簽名，董事會秘書將對會議記錄備存，並提供該等會議紀錄副本予所有董事作其參閱及紀錄之用。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董事會會議的會議紀錄公開供所有董事查閱。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8次董事會會議及2次股東會，個別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應出席 董事會會議次數	已出席／應出席 股東會次數
王劍峰先生	8/8	2/2
陳偉先生	8/8	2/2
李俊彧女士	8/8	2/2
蔡正欣先生	8/8	2/2
朱雪松先生	8/8	2/2
周興宥先生	8/8	2/2
魏學哲教授	8/8	2/2
魯桂華教授	8/8	2/2
余方教授	8/8	2/2
席綸樺女士	1/1	1/1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自上市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間，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規定。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3條，董事會應就有關僱員買賣發行人證券事宜設定不遜於標準守則的書面指引。公司已制定《重大信息內部報告制度》、《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要求接觸未公開內幕消息的知情人均進行登記，嚴控知情人範圍並遵守相關交易限制。本公司已在禁售期開始前通知所有董事及相關僱員，提醒在業績公告前的禁售期不得買賣本公司證券。自上市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間，在作出合理查詢後，並無發現本公司相關僱員不遵守指引的事件。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數據、委任董事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彼等亦被鼓勵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董事會定期檢討所授權職能及職責。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共同責任，彼等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a)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操守守則；
- (d)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推薦其意見及匯報相關事宜；
- (e) 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之遵守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

董事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1月5日，審計委員會成員為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魯桂華教授（主席）及余方教授，以及一名執行董事王劍峰先生。自2026年11月6日（上市日期）起，審計委員會成員調整為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魯桂華教授（主席）及余方教授，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周興宥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審計委員會的職責權限如下：

1. 負責審核公司財務信息及其披露、監督及評估內外部審計工作和內部控制，下列事項應當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過半數同意後，提交董事會審議：
 - (一) 披露財務會計報告及定期報告中的財務信息、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 (二) 聘用或者解聘承辦公司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
 - (三)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財務負責人；
 - (四) 因會計準則變更以外的原因作出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者重大會計差錯更正；
 - (五) 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事項。

2. 監督及評估外部審計工作，包括以下方面：
 - (一) 按適用的標準評估外部審計機構是否獨立客觀及審計程序是否有效，審計委員會應於審計工作開始前先與外部審計機構討論審計性質及範疇及有關匯報責任；
 - (二) 就外部審計機構提供非審計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並就任何須採取行動或改善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並提出建議；
 - (三) 向董事會提出聘請、重新委任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的建議，處理任何有關外部審計機構辭職或辭退外部審計機構的問題；
 - (四) 審核外部審計機構的審計費用及聘用條款；
 - (五) 與外部審計機構討論和溝通審計範圍、審計計劃、審計方法及在審計中發現的重大事項；
 - (六) 監督和評估外部審計機構是否勤勉盡責；
 - (七) 擔任公司與外部審計機構之間的主要代表，並監督公司與外部審計機構之間的關係。

3. 監督及評估內部審計工作，包括以下方面：

- (一) 指導和監督內部審計制度的建立和實施；
- (二) 審閱公司年度內部審計工作計劃；
- (三) 督促公司內部審計計劃的實施；
- (四) 指導內部審計部門的有效運作，評估及監督其成效。本公司內部審計部門應當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工作，內部審計部門提交給管理層的各類審計報告、審計問題的整改計劃和整改情況應當同時報送審計委員會；
- (五) 向董事會報告內部審計工作進度、質量以及發現的重大問題等；
- (六) 協調內部審計部門與會計師事務所、國家審計機構等外部審計單位之間的關係；
- (七) 確保內部審計部門在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

4. 審核公司財務報告及其披露，包括以下方面：

- (一) 審核財務報告，對財務報告的真實性、完整性和準確性提出意見；
- (二) 重點關注財務報告的重大會計和審計問題，包括重大會計差錯調整、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變更、涉及重要會計判斷的事項、導致非標準無保留意見審計報告的事項等；
- (三) 特別關注是否存在與財務報告相關的欺詐、舞弊行為及重大錯報的可能性；
- (四) 監督財務報告問題的整改情況；
- (五) 財務報告的編製和披露是否符合證券監督管理部門的要求。

企業管治報告

5. 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包括以下方面：
- (一) 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設計的適當性；
 - (二) 審閱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
 - (三) 審閱外部審計機構出具的內部控制審計報告，與外部審計機構溝通發現的問題與改進方法；
 - (四) 評估內部控制評價和審計的結果，督促內控缺陷的整改；
 - (五) 評估公司的財務監控以及公司的風險管理系統；
 - (六)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
 - (七) 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響應進行研究；
 - (八) 檢查外部審計機構給予管理層的審計情況說明函件、外部審計機構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響應，確保董事會及時響應於外部審計機構給予管理層的審計情況說明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 (九) 確保公司建立適當渠道以便員工可在保密的情況下就財務匯報、內部控制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進行舉報或提出質疑，並不時審查有關安排，讓公司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並採取適當行動。

審計委員會的書面工作細則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計委員會曾舉行6次會議，以審閱定期報告(含財務報告)、續聘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控制評價報告、修訂《均勝電子會計師事務所選聘制度》與《均勝電子內部審計制度》等事宜，並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有效性。

各審計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應出席次數
魯桂華教授	6/6
余方教授	6/6
周興宥先生	1/1
王劍峰先生	5/5

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1月5日，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為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魏學哲教授(主席)及魯桂華教授，以及一名執行董事陳偉先生。自2026年11月6日(上市日期)起，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調整為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魏學哲教授(主席)及魯桂華教授，以及一名執行董事李俊或女士。

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權限如下：

- (一) 研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選擇標準和程序並提出建議；
- (二) 遴選合格的董事人選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
- (三) 對董事人選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進行審核並提出建議；
- (四) 研究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考核的標準，進行考核並提出建議；
- (五) 研究和審查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方案；
- (六) 審核獨立董事的獨立性；
- (七) 至少每年一次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協助董事會編製董事會技能表，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評價董事會下屬各委員會的結構，並推薦董事擔任相關委員會委員，提交董事會批准；
- (八) 聘任或者解聘高級管理人員，對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 (九) 對董事的工作情況進行評估，並根據評估結果提出董事更換、重新委任或繼任的意見或建議；
- (十)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十一) 制定並在適當情況下審核、執行董事會不時採納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審議實現目標的進展，並將其審議的相關政策或其摘要披露在本公司年度報告中；
- (十二) 載列於《企業管治守則》相關守則條文（經不時修訂）內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責任及職權；
- (十三) 法律、行政法規、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包括但不限於香港上市規則及香港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其他規定）和《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事項；
- (十四) 根據董事（包括非獨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崗位的主要範圍、職責、重要性以及其他同類企業相關崗位的薪酬水平，就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包括但不限於績效評價標準、程序及主要評價體系，獎勵和懲罰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監督方案的實施；
- (十五) 根據董事會所訂立的企業方針及目標審核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十六) 審查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的情況並對其進行年度績效考評，擬訂年終獎勵方案，報董事會決定實施；
- (十七) 負責對公司薪酬制度執行情況進行監督；
- (十八) 向董事會就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提出建議，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十九) 制定或者變更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激勵對象獲授權益、行使權益條件成就；
- (二十)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擬分拆所屬子公司安排持股計劃；

- (二十一) 應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董事長，如有需要，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 (二十二) 審核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 (二十三) 審核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 (二十四)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不得參與釐定他自己的薪酬；就兼任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的非執行董事而言，其薪酬由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其他成員釐定；
- (二十五) 審核董事的服務合約；
- (二十六) 審閱及／或批准香港上市規則第17章所述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 (二十七)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 (二十八)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 (二十九) 法律、行政法規、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事項。

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按誠信、經驗、技能以及為履行職責所付出之時間及努力等標準評估候選人或在任人。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之建議將於其後提交董事會以作決定。

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書面工作細則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曾舉行1次會議就董事、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事項提供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各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出席該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應出席次數
魏學哲教授	1/1
李俊彧女士	0/0
魯桂華教授	1/1
陳偉先生	1/1

董事提名政策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候選人名單以提案的方式提請股東會表決。董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為：

董事會在董事會換屆或董事會成員出現空缺需要補選時，有權提出董事候選人，審核通過後將候選董事名單、簡歷和基本情況以提案方式提交股東會審議。

持有或合計持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以上的股東在董事會換屆或董事會成員出現空缺需要補選時，可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推薦候選董事，經董事會審核，凡符合法律及《公司章程》規定的，董事會應將候選董事名單、簡歷和基本情況以提案方式提交股東會審議。

提名人在提名董事候選人之前應當取得該候選人的書面承諾，確認其接受提名，並承諾公開披露的董事候選人的資料真實、完整並保證當選後切實履行董事的職責。

股東會就選舉二名及以上董事進行表決時，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股東會的決議，可以實行累積投票制。

如單一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擁有權益的股份比例在百分之三十及以上，或者公司選舉二名以上獨立董事時，應當採用累積投票制。

前款所稱累積投票制是指股東會選舉董事時，每一股份擁有與應選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擁有的表決權可以集中使用。董事會應當向股東公告候選董事的簡歷和基本情況。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董事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薪酬詳情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披露。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不包括董事，彼等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36頁）的酬金等級載列如下：

酬金等級	人數
人民幣零元至人民幣100萬元	0
人民幣100萬元至人民幣300萬元	1
人民幣300萬元至人民幣500萬元	1

戰略和ESG委員會

戰略和ESG委員會現時由七名成員組成。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1月5日，戰略和ESG委員會成員為三名執行董事王劍峰先生（主席）、陳偉先生及李俊或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朱雪松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魏學哲教授及余方教授。自2026年11月6日（上市日期）起，戰略和ESG委員會成員調整為四名執行董事王劍峰先生（主席）、陳偉先生、李俊或女士及蔡正欣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朱雪松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魏學哲教授及余方教授。

戰略和ESG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對公司長期發展戰略、重大投資決策、可持續發展和ESG相關政策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戰略和ESG委員會的書面工作細則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戰略和ESG委員會曾舉行2次會議以討論公司2024年度可持續發展報告及確定公司H股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开发售及國際配售）及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相關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各戰略和ESG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應出席次數
王劍峰先生	2/2
朱雪松先生	2/2
陳偉先生	2/2
李俊彧女士	2/2
魏學哲教授	2/2
余方教授	2/2
蔡正欣先生	0/0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明白彼等須編製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職責，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狀況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的評估。本公司已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每月更新資料。

董事並不知悉與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核數師就其有關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88至96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本公司已建立覆蓋事業部及集團層面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該體系旨在管理而非消除風險，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確認其對相關制度負最終責任，並於審計委員會及管理層支持下，於報告期內完成對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檢討。

(一) 治理架構與三道防線

本集團遵循COSO內部控制框架，並採用「三道防線」治理模式：

- **第一道防線（業務部門）：**負責日常運營控制，按照流程制度執行相關控制。
- **第二道防線（職能部門）：**內控、法務、財務、人力等部門負責監督合規性與流程有效性，並推動制度完善。
- **第三道防線（內審部門）：**作為完全獨立的稽核功能，直接向審計委員會匯報，負責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進行獨立評估。內審部門並負責督導管理層持續優化流程及內部控制設計，確保相關機制有效運作。

(二) 內部控制建設與評估

公司每年定期升級及強化內部控制系統，每年開展兩次的內部控制系統有效性評估。評估覆蓋全球主要事業單位及核心業務流程，並針對識別出的缺失制定整改計劃，要求管理層按時完成並接受持續追蹤。公司每年末會出具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並已出具2025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根據該報告所述，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不存在內部控制重大缺陷。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委託，根據《企業內部控制審計指引》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執業準則的相關要求，已對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告相關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進行了審計，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相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

企業管治報告

(三) 全面風險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全面風險管理政策》，明確風險識別、風險評估、風險應對、溝通及報告等要求，並就重大及新興風險設立即時通報及應對機制。

本集團每年於第四季度開展結構化的年度風險評估流程，包括：

- **行業風險研究與對標：**公司開展行業風險調研，形成年度《行業主要風險清單》，提供各事業部作為風險識別與評估的參考基礎。
- **風險評估：**各事業部依據《風險管理政策》及《行業主要風險清單》，圍繞策略、營運、財務及合規等範疇識別風險，並制定相應應對措施。
- **集團層面的重大風險清單：**集團基於各事業部的年度風險報告，形成與本集團戰略及運營相關的重大風險清單，管理層針對重大風險的性質、重要性及可能性制定應對計劃，以確保公司穩健運營。

(四) 董事會評估結論

董事會確認，報告期內的檢討涵蓋集團所有主要業務及職能領域。董事會認為，公司於報告期內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運作有效且屬充足。

(五) 內幕消息管理

集團已制定《重大信息內部報告制度》、《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等相關制度，就內幕消息識別、重大事項內部審批流程、知情者管理、信息隔離及保密要求等方面作出明確規範。公司確保所有具體及潛在內幕消息均受到嚴格管理，並依照香港上市規則要求進行準確、及時及公平的披露。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之獨立外聘核數師為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核數服務包括由本公司境內及境外核數師為公司提供的202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審計及審計相關服務（酬金為人民幣45.0百萬元），以及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法定審計服務；非核數服務主要包括為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稅務諮詢服務等（酬金為人民幣6.6百萬元）。上述審計及非審計服務的酬金金額包括支付予與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畢馬威香港在控制或管理上處於同一體系下的畢馬威境外成員所的費用，或任何在掌握全部相關信息的情況下，理性且知情的第三方可合理認定其於國內或國際層面上與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畢馬威香港屬於同一體系內的其他畢馬威機構的費用。

聯席公司秘書

俞朝輝先生（「俞先生」）為本公司的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

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符合香港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本公司亦委聘達盟香港有限公司（公司秘書服務供應商）叶嘉紅女士（「叶女士」）為本公司的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協助俞先生履行彼作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的職責，叶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俞先生。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俞先生及叶女士已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使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亦深信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的重要性。

本公司年度股東會提供股東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全體董事將出席年度股東會解答股東提問。核數師亦將出席年度股東會，並解答有關審計行事、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企業管治報告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股東通訊政策**」），旨在確保公司與其股東之間平等、及時、有效、透明、準確及公開的通訊，公司向股東傳達信息的主要渠道為：公司中期報告、年度報告、季度報告、年度股東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會，並將所有呈交予香港聯交所網站、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的披露資料，以及公司通訊及其他公司刊物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s://www.sse.com.cn>)及公司網站(www.joyson.com)。公司已於其網站披露公司的聯繫方式，以便股東提出任何有關公司的查詢。

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問題，應當向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其資料如下：

名稱：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

董事會每年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執行情況和有效性，以確保該政策持續切合本公司的需要，同時反映當前監管規定及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並將討論和考慮任何可能需要的修訂。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確認該政策已妥為執行且被視為有效。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會上就各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登。

召開臨時股東會及提呈建議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時候召開臨時股東會。單獨或者合計持有10%以上股份的股東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會，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者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向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應當以書面形式向審計委員會提出請求。

審計委員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在收到請求後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審計委員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會通知的，視為審計委員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審計委員會或者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會，會議所必需的費用由公司承擔。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會審議。但臨時提案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不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的除外。

關於建議某人參選董事的事宜，可於本公司網站參閱有關程序。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將其查詢發送至本公司總部，地址為中國浙江省寧波市高新區清逸路99號（電郵地址：600699@joyson.com）。

修訂《公司章程》及取消監事會

本公司於2025年7月29日完成回購13,030,980股A股，並於2025年7月31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完成註銷回購13,030,980股A股。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408,701,543元變更為人民幣1,395,670,563元，總股本由1,408,701,543股變更為1,395,670,563股。

H股已於2025年11月6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交易，合計發行155,100,000股H股，總股本由1,395,670,563股增加至1,550,770,563股，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395,670,563元增加至人民幣1,550,770,563元。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3月修訂）》《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2025年4月修訂）》等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有關規定，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本公司不再設置監事會，王玉德先生、郭費兒先生和劉金琳女士不再擔任公司監事，由審計委員會行使監事會相關職權，本公司各項規章制度中涉及監事會、監事的規定不再適用。

基於以上變更註冊資本、取消監事會事項及相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最新規定，公司對《公司章程》進行了修訂，經修訂的《公司章程》及取消監事會事宜已於2025年12月24日舉行的臨時股東會獲批准後生效。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章程》並無其他變動。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寧波均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97至211頁的寧波均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訊和其他解釋性資訊。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IFRS® Accounting Standards)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適用於審計公眾利益實體的財務報表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收入確認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會計政策附註2(x)及附註4。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主要從事汽車零部件的研發、生產及銷售。2025年度，貴集團銷售汽車零部件確認的收入為人民幣58,164,845,000元。

貴集團的產品銷售收入於客戶取得相關產品控制權時確認。貴集團綜合評估客戶合同和業務安排，汽車零部件銷售於零部件控制權轉移給購貨方時（購貨方自提或交付購貨方指定的承運人）確認銷售收入。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與評價收入確認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瞭解和評價與收入確認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 選取主要客戶合同，檢查與產品控制權轉移相關的條款，評價貴集團的收入確認會計政策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
- 在抽樣的基礎上，將本年記錄的收入核對至相關的訂單、發貨單、銷售發票、到貨簽收單等支持性檔，以評價收入是否按照貴集團的收入確認會計政策予以確認；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收入確認 (續)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會計政策附註2(x)及附註4。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由於收入是衡量 貴集團業績表現的關鍵績效指標之一，從而存在管理層為了達到特定目標或預期而提前或推遲收入確認時點的風險，我們將收入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 選取臨近2025年12月31日前後記錄的銷售交易，檢查發貨單或到貨簽收單等相關支持性檔，以評價收入是否記錄於正確的會計期間；
- 選取符合特定風險標準的收入會計分錄，檢查相關支持性文件。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商譽減值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會計政策附註2(e)及附註14。

關鍵審計事項

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商譽的帳面原值為人民幣9,320,721,000元，商譽減值準備人民幣2,226,071,000元，商譽淨額人民幣7,094,650,000元，佔合併總資產的10.3%。商譽是由以前年度貴集團併購多家企業所形成。

管理層每年末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管理層將含有商譽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帳面價值與其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以確定是否需要計提減值。可收回金額根據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與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兩者之間較高者確定。

管理層在確定相關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需要對以下關鍵假設進行估計：

- 預測期各年預測收入金額
- 未來營運資金變動
- 稅前折現率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與評價商譽減值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瞭解和評價與商譽減值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 基於我們對貴集團相關業務的理解，評價管理層運用的資產減值測試方法以及將商譽分攤至相關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方法，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
- 針對管理層使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確定的資產組可收回金額：
 - 基於我們對貴集團所處行業的瞭解，綜合考慮相關資產組及資產組組合的歷史情況以及經董事會批准的財務預算等，評價管理層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中使用的預測期各年預測收入金額和營運資金變動等關鍵假設；

關鍵審計事項(續)

商譽減值(續)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會計政策附註2(e)及附註14。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管理層採用市場法確定相關資產組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管理層以相關資產組歸屬的上市公司在活躍市場的二級市場股價為基礎，並考慮控制權溢價及其他必要調整確定其公允價值，處置費用參考相同市場上與資產處置有關的仲介機構費用和相關稅費確定。

由於對商譽的減值評估涉及較為複雜的估值技術且在估計減值測試中使用的關鍵假設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這些判斷存在固有不確定性，並且有可能受到管理層偏向的影響，我們將商譽減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 將預測銷售量和整車廠未來的預計生產供貨計劃進行比較，測試供貨計劃對預測銷售量的覆蓋率情況；通過比較預計供貨計劃和外部行業發展報告相關資訊，評價管理層所作的盈利預測與行業報告差異的合理性；
- 利用畢馬威估值專家的工作，評價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中所使用的稅前折現率的合理性；
- 對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中使用的折現率等關鍵假設進行敏感性分析，評價關鍵假設的變化對減值評估結果的可能影響以及是否存在管理層偏向的跡象；
- 將管理層上一年度計算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採用的關鍵假設與本年度的相關資產組和資產組組合的實際經營情況進行比較，評價是否存在管理層偏向的跡象；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商譽減值(續)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會計政策附註2(e)及附註14。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 針對管理層使用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確定的資產組可收回金額：
 - 將管理層在計算資產組公允價值時所使用的上市公司股價核對至資產負債表日二級市場上市公司股價；
 - 利用畢馬威估值專家的工作，評價控制權溢價、其他必要調整和預計處置費用等關鍵假設的合理性；
- 評價在財務報表中對商譽減值以及所採用的關鍵假設的披露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

獨立核數師報告

合併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資訊，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作為我們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業務的一部分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我們已對構成其他資訊一部分的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執行了鑒證工作，並在其他資訊中單獨出具了相關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整體成員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資訊的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就集團審計目的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包括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審計委員會提供聲明，並與其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對獨立性的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專案合夥人為余達威(執業證書編號：P06438)。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a)	61,182,689	55,863,577
銷售成本		(49,986,618)	(46,799,848)
毛利		11,196,071	9,063,729
其他收入	5	179,439	224,375
銷售和營銷開支		(814,536)	(584,386)
行政開支		(3,831,467)	(3,556,039)
研發費用		(3,288,978)	(2,584,9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損失		(50,554)	(32,434)
其他淨(損失)/收益	6(c)	(127,008)	176,633
經營利潤		3,262,967	2,706,949
財務費用	6(a)	(1,074,680)	(827,840)
分佔按權益法核算的被投資方(損失)/利潤， 扣除稅項		(3,065)	116,640
稅前利潤		2,185,222	1,995,749
所得稅	7	(569,676)	(669,467)
年度利潤		1,615,546	1,326,282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股東		1,335,820	960,470
少數股東權益		279,726	365,812
年度利潤		1,615,546	1,326,282
持續經營		1,671,373	1,324,750
非續經營		(55,827)	1,532
年度利潤		1,615,546	1,326,282
每股收益			
基本(人民幣元)			
— 持續經營	10(a)	1.01	0.68
— 非續經營	10(a)	(0.06)	0.00
稀釋(人民幣元)			
— 持續經營	10(b)	1.01	0.68
— 非續經營	10(b)	(0.06)	0.00

第104頁至第211頁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歸屬於公司本年度利潤的應付給公司權益股東的股利詳情載於附註33(b)。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		1,615,546	1,326,282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設定福利負債淨額		75,003	41,303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分佔按權益法核算的被投資方其他綜合收益		—	(27,068)
折算外國公司財務報表匯兌差額		503,931	(820,061)
現金流量對沖 — 對沖儲備變動淨額		(127,974)	(41,686)
年度／期間其他綜合收益／(損失)，扣除稅項		450,960	(847,512)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2,066,506	478,770
持續經營		2,122,333	477,238
非持續經營		(55,827)	1,532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股東		1,739,870	496,710
少數股東權益		326,636	(17,940)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2,066,506	478,770

第104頁至第211頁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6,680,519	16,061,449
投資物業	11	11,145	20,895
使用權資產	13	1,593,470	1,657,153
無形資產	12	5,828,221	5,380,34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6	113,302	57,774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6	109,759	109,786
商譽	14	7,094,650	7,216,3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308,109	304,029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22	2,337,971	1,671,264
其他金融資產	17	1,019,694	245,974
衍生金融工具	18	—	34,807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	1,455,492	1,317,538
		36,552,332	34,077,333
流動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18	30,194	55,628
存貨	19	9,211,829	9,091,93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12,008,319	11,354,548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22	2,008,317	1,955,668
其他金融資產	17	550,446	560,482
受限制現金	23(a)	828,278	869,8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a)	7,964,822	5,979,070
持作出售資產		—	221,308
		32,602,205	30,088,535
流動負債			
貸款和借款	25	15,821,651	8,495,857
衍生金融工具	18	11,509	16,14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15,792,215	15,215,428
合同負債	20	707,436	733,725
租賃負債	28	235,651	197,373
即期稅項	30	262,752	234,931
預計負債	32	510,119	752,338
與持作出售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	94,031
		33,341,333	25,739,829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739,128)	4,348,70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5,813,204	38,426,039
非流動負債			
貸款和借款	25	8,387,310	15,185,426
設定受益計劃義務	26	1,105,015	1,108,25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300,891	447,680
租賃負債	28	751,483	771,122
遞延收益	31	248,489	151,418
預計負債	32	273,948	249,318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	719,207	667,277
		11,786,343	18,580,496
淨資產		24,026,861	19,845,543
資本和儲備			
股本	33(c)	1,550,771	1,408,702
儲備		15,771,646	12,149,380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權益合計		17,322,417	13,558,082
少數股東權益		6,704,444	6,287,461
權益總計		24,026,861	19,845,543

董事會於2026年3月30日批准並授權發佈。

王劍峰
董事長

李俊或
財務總監

第104頁至第211頁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中國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利潤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少數股東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1,408,702	(225,264)	12,083,584	189,104	102,388	(1,788,637)	1,809,157	13,579,034	5,547,338	19,126,372
2024年權益變動：										
年度利潤	-	-	-	-	-	-	960,470	960,470	365,812	1,326,282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463,760)	-	(463,760)	(383,752)	(847,512)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463,760)	960,470	496,710	(17,940)	478,770
回購普通股	-	(194,109)	-	-	-	-	-	(194,109)	-	(194,109)
少數股東投入的資本	-	-	-	-	-	-	-	-	3,400	3,400
業務合併產生的少數 股東權益	-	-	-	-	-	-	-	-	1,330,507	1,330,507
與少數股東權益的交易	-	-	-	-	-	14,757	-	14,757	(556,926)	(542,169)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 基礎的交易	-	-	-	-	26,574	-	-	26,574	533	27,107
分配至法定儲備	-	-	-	36,798	-	-	(36,798)	-	-	-
利潤分配	-	-	-	-	-	-	(365,547)	(365,547)	(16,565)	(382,112)
其他	-	-	-	-	-	663	-	663	(2,886)	(2,223)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1,408,702	(419,373)	12,083,584	225,902	128,962	(2,236,977)	2,367,282	13,558,082	6,287,461	19,845,543
2025年權益變動：										
年度利潤	-	-	-	-	-	-	1,335,820	1,335,820	279,726	1,615,546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404,050	-	404,050	46,910	450,960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404,050	1,335,820	1,739,870	326,636	2,066,506
發行普通股	155,100	-	2,815,306	-	-	-	-	2,970,406	-	2,970,406
註銷回購的普通股	(13,031)	222,515	(209,484)	-	-	-	-	-	-	-
回購普通股	-	(222,515)	-	-	-	-	-	(222,515)	-	(222,515)
與少數股東權益的交易	-	-	-	-	-	(436,191)	-	(436,191)	94,063	(342,128)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 基礎的交易	-	132,906	-	-	(66,882)	-	-	66,024	308	66,332
分配至法定儲備	-	-	-	13,430	-	-	(13,430)	-	-	-
利潤分配	-	-	-	-	-	-	(360,042)	(360,042)	(9,245)	(369,287)
其他	-	-	-	-	-	6,056	727	6,783	5,221	12,004
於2025年12月31日的 結餘	1,550,771	(286,467)	14,689,406	239,332	62,080	(2,263,062)	3,330,357	17,322,417	6,704,444	24,026,861

第104頁至第211頁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23(b)	5,945,108	5,242,853
已付所得稅		(547,078)	(641,04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5,398,030	4,601,804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和使用權 資產的付款		(4,308,140)	(3,212,593)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所得款項		265,698	145,405
購置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權益支付的誠意金		–	(469,706)
退還就購置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權益支付的誠意金		–	773,974
處置附屬公司和其他業務的所得款項		530,651	–
出售寧波均勝群英汽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權益 所得款項淨額		–	340,000
收購聯營公司的付款		(60,000)	–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收購現金		(6,045)	499,061
購買其他金融資產的付款		(4,908,495)	(458,946)
處置其他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4,284,349	281,207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3,977	28,665
受限制現金變動		11,417	–
投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41,448	84,69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145,140)	(1,988,237)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籌資活動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3,082,153	13,945,636
償還銀行貸款	(12,906,283)	(12,477,391)
租賃負債資本部分和利息部分付款	(328,182)	(271,713)
已付銀行貸款利息	(1,178,993)	(1,142,681)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3,039,581	-
少數股東注資	-	94,500
購買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權益的付款	(351,248)	(2,091,502)
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的所得款項	-	1,475,000
支付本公司權益股東及少數股東權益的股息	(374,606)	(388,885)
回購股份的付款	(222,515)	(194,109)
受限制現金變動淨額	(124,183)	182,455
處置員工持股計劃所持股票所得款項	122,809	-
結算員工持股計劃	(119,836)	-
結算利率互換合同所得款項	65,923	-
已付上市開支	(41,560)	(2,316)
籌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19,310)	(535)
籌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643,750	(871,5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896,640	1,742,026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79,070	4,253,516
匯率變動的影響	89,112	(16,472)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964,822	5,979,070

第104頁至第211頁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 報告主體的主要活動、公司組織架構及編製基礎

(a) 報告主體的主要活動

寧波均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主要展開汽車零部件業務，並在均勝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均勝集團」)旗下運營。

(b) 公司組織架構

於2004年，寧波均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2月變更為現名，以下簡稱「均勝電子」或「本公司」)展開汽車零部件業務，自此在均勝集團有限公司(簡稱「均勝集團」)旗下運營。

於2011年4月，本公司前身遼源得亨與(其中包括)均勝集團就以發行股份方式收購資產訂立協議，據此，遼源得亨同意向均勝集團和其他售股股東收購本公司當時業務運營實體的控股權。於2011年12月，該項交易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批准，並已告完成。因此，有關運營實體整合至本公司旗下，本公司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於2012年12月14日，本公司通過向均勝集團發行股份以及支付現金向DB AGFund IV GmbH & Co. KG和其他股東收購Preh Holding GmbH的25.10%股權，完成有關收購Preh Holding GmbH的74.90%股權和普瑞的5.10%股權的交易，其後，本公司持有Preh Holding GmbH的100%股權和普瑞的5.10%股權。

於2015年1月27日，本公司通過非公開發行股份籌集資金，完成收購Quin GmbH的75%股權，於2018年4月12日，本公司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寧波均勝群英汽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均勝群英」)完成收購Quin GmbH的25%股權，其後，本公司持有Quin GmbH的100%股權。

於2016年4月29日和2016年6月2日，本公司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分別完成收購TechniSat Digital GmbH汽車信息板塊和併購KSS Holdings, Inc.。

於2018年4月12日，本公司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KSS Holdings, Inc(其後改名為Joyson Auto Safety Holdings S.A.)完成收購已清算的Takata Corporation的業務(其相位穩定硝酸銨業務除外)(以下簡稱「Takata相關業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 報告主體的主要活動、公司組織架構及編製基礎(續)

(b) 公司組織架構(續)

於2020年12月31日，廣東香山衡器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山」)完成向本公司收購均勝群英的51%股權。

於2024年12月18日，本公司取得香山的控制權，其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共持有32,037,000股香山的股份，佔其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24.26%。之後，本公司進一步累計增持香山股份的股份7,584,600股，佔其已發行股本總額的5.7426%，累計增持金額為人民幣261,193,00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計持有香山股份39,622,000股，持股比例為30.00%。

於2025年11月6日，本公司完成了一次全球發售，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機構投資者及公眾股東發行155,1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H股股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本增至約人民幣15.51億元，包括1,395,670,563股A股股票及155,100,000股H股股票。

本公司和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和銷售汽車零部件，包括人機交互產品、車載互聯系統、汽車安全系統和新能源汽車電子產品等。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美國、日本、德國、墨西哥、意大利、羅馬尼亞、葡萄牙、波蘭、巴西和印度等地經營業務。

(c) 編製基準

(i) 合規聲明

這些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佈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各項單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IAS)及相關解釋。

這些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適用的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附註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佈若干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該等修訂首次適用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 報告主體的主要活動、公司組織架構及編製基礎(續)

(c) 編製基準(續)

(ii) 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中的權益。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運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的列報金額。相關估計及其假設基於歷史經驗及在特定情況下被認為合理的其他各種因素，其結果構成了對資產和負債帳面價值做出判斷的基礎，而這些價值不能僅從其他來源直接確定。實際結果可能與上述估計存在差異。

管理層對會計估計及其所依據的假設會持續進行審閱。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當期，則該會計估計修訂的影響在修訂當期予以確認；若該修訂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會計估計修訂的影響在修訂當期及未來期間一併予以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過程中所作出的對財務報表具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主要的估計不確定性來源，已在附註2(b)中予以披露。

2 重大會計政策

(a) 計量基準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用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持作出售的資產及與持作出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按其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除外(見附註2(f)、2(g)及2(m)所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b) 使用估計和判斷

在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時，管理層需要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與開支的呈報金額。該等估計和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和多個相信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構成對難以從其他途徑即時確切得知的資產和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時的基準。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和相關假設獲持續檢討。會計估計的修訂若只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在該期間內確認；若修訂對當前期間和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和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時所作出對歷史財務資料構成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於附註3中論述。

(c) 合併基準

i. 業務合併

於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符合業務的定義且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時，本集團按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列賬。在具體釐定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為業務時，本集團會評估所收購的該組資產及活動是否至少包括一項投入及實質性程序，以及所收購的該組資產及活動是否能夠產出。

本集團可選擇應用「集中測試」，以簡化評估所收購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業務。若所收購資產總值的絕大部分公允價值集中於單一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則符合可選擇的集中測試。

於收購中轉讓的代價一般以公允價值計量，所收購之可識別淨資產亦如是。產生的任何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議價購買的任何收益即時在損益中確認。交易成本於產生時支銷，惟涉及發行債務或股本證券者除外。

所轉讓的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若符合金融工具定義的支付或然代價的責任被分類為權益，則不會重新計量，而結算則於權益內入賬。否則，其他或然代價按各報告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或然代價的後續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c) 合併基準(續)

i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實體而面臨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由控制權開始之日起至控制權終止之日止計入歷史財務資料。

iii. 少數股東權益(「少數股東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初步按其在收購日期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

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的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iv. 失去控制權

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會終止確認附屬公司的資產和負債，以及任何相關的少數股東權益和其他權益組成部分。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任何保留於前附屬公司的權益於失去控制權時按公允價值計量。

v. 合併時對銷的交易

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和交易，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入和支出(外幣交易收入或虧損除外)均予以對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d) 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或本公司可以對該實體管理層產生重大影響，包括參與財務和經營決策，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其管理層的實體。

合營企業為一項安排，據此，本集團或本公司與其他方合約上同意分享該安排的控制權並對該安排的淨資產擁有權利。

除非獲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否則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按權益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列賬，並就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可識別淨資產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超出投資成本的任何金額(如有)作出調整。投資成本包括購買價、收購該投資直接應佔的其他成本，以及任何構成本集團股權投資一部分的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直接投資。其後，該投資乃就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淨資產於收購後的變動和有關該投資的任何減值損失作出調整(見附註2(n)(ii))。於收購日超出成本的任何部分、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在收購後和已除稅的業績以及年內任何減值損失均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而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在收購後和已除稅項目的其他綜合收益則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當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虧損超出其於當中的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將減至零，且除非本集團已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被投資方作出付款，否則將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就此而言，本集團的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淨投資一部分的任何其他長期權益。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乃以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權益為限予以對銷，除非未變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在此情況下，則該等未變現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d) 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續)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變成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或是於合營企業的投資變成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保留權益將不予重新計量。反之，該投資繼續根據權益法入賬。

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倘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或不再對合營企業擁有共同控制權，則入賬列作出售於被投資方的全部權益，而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在喪失重大影響力或失去共同控制權當日仍保留在該前被投資方的權益將按公允價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始確認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見附註2(f))。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除非獲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否則於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減值損失列賬(見附註2(n))。

(e) 商譽

商譽指：

- (i) 已轉讓對價的公允價值、被收購方的任何少數股東權益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有於被收購方的股權的公允價值的總和；超出
- (ii) 被收購方於收購日期計量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的部分。

當(ii)大於(i)時，超出部分立即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採購收益。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列賬。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被分配至預計將自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2(n))。

年內處置現金產生單位時，在計算處置損益時會計入已購買商譽的任何應佔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f) 其他債務和證券投資

除於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的債務和股本證券投資政策載列如下。

債務和股本證券投資於本集團承諾購買／出售投資之日確認／終止確認。投資初步按公允價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惟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確認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除外。該等投資其後根據其分類入賬如下。

股權投資以外的投資

本集團持有的非股權投資會歸入以下其中一個計量類別：

- 攤餘成本(倘該投資乃就收回僅代表本金和利息的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投資的利息收入乃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可劃轉(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和利息的付款，而該投資乃按通過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和出售達成目的的業務模式持有)。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惟預期信用損失、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投資時，其他綜合收益中的累計金額自權益轉入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倘投資並不符合按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可劃轉)計量的標準)。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f) 其他債務和證券投資(續)

股權投資

於股本證券的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除非該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用途，且於初次確認投資時，本集團選擇指定投資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不可劃轉)，以致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有關選擇乃按個別工具作出，惟僅當發行人認為投資符合權益定義時方可作出。於作出有關選擇後，於其他綜合收益累計的金額繼續保留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可劃轉)，直至投資被出售為止。出售時，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可劃轉)累計的金額轉撥至未分配利潤，而非通過損益劃轉。來自股本證券的投資之股利，無論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均根據附註2(x)(ii)所載政策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g)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確認，而公允價值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於重新計量公允價值時所得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惟符合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或對沖海外業務淨投資的衍生工具的任何所得收益或虧損的確認須視乎所對沖項目的性質而定(見附註2(h))。

(h) 對沖

本集團將若干衍生工具指定為對沖工具，以對沖因外匯匯率及浮動利率借款變動而產生的高度可預期的交易相關的現金流量變動(現金流量對沖)。部分借款被指定為境外業務投資淨額的外匯風險的對沖。

(i) 現金流量對沖

當衍生金融工具被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中的對沖工具，則衍生金融工具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的有效部分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在權益中的對沖儲備單獨累計。任何收益或虧損的無效部分將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因對沖預計交易而其後須確認非金融資產(如存貨)，其相關盈虧由權益重新分類並包括在該非金融資產的初始成本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h) 對沖(續)

(i) 現金流量對沖(續)

對於所有其他對沖預計交易，對沖儲備中累計的金額在對沖現金流量影響損益的同一期間(如預計銷售發生或確認利息開支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對沖不再符合對沖會計法的準則(包括對沖工具到期或被出售、終止或行使時)，則對沖會計法於未來期間終止應用。當對沖會計法被終止，但預期仍會發生對沖預計交易時，對沖儲備中累計的金額仍保留在權益內，直至交易發生且根據上述政策確認為止。倘預期不再進行對沖交易，則對沖儲備中累計的金額將即時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ii) 對沖境外業務投資淨額

借款的任何外匯收益或虧損的有效部分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的匯兌儲備內累計，直至出售境外業務為止，此時累計收益或虧損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無效部分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iii) 公允價值對沖

公允價值對沖是指對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或上述資產、負債或確定承諾組成部分的公允價值變動風險敞口進行的對沖。

重新計量對沖工具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被對沖項目因已對沖風險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會對未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已確認被對沖項目的賬面價值作出調整，並於損益確認。

倘對沖項目為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組成部分)，則對對沖項目賬面值的任何調整於損益中攤銷。攤銷乃根據攤銷開始日期的重新計算實際利率作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i)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列賬(見附註2(n))。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資產達致可使用狀況及位置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在超過現有資產原先評估的表現水準的未來經濟效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時，與已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有關的後續支出便會加入資產的賬面值。所有其他後續支出均在其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在建工程指在建及待安裝的樓宇及各種機器、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減值損失列賬(見附註2(n))。成本包括建造的直接成本以及建造期間的利息費用。

在建工程於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時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在使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達到管理層擬定的營運方式所需的地點及狀況的同時，亦可生產有關項目。出售任何有關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相關成本於損益確認。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內確認。任何相關重估盈餘乃自重估儲備轉撥至保留利潤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折舊按下列物業(自有土地除外)、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該等項目的成本，減去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

- 自有土地並無折舊
- 樓宇及樓宇裝修：10至50年
- 機器設備：5至15年
- 汽車：2至20年
- 其他設備：3至10年
- 租賃物業裝修：使用年期與租賃期二者中的較短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i)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成本將合理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將個別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將每年進行檢討。

(j)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倘產品或工藝在技術及商業上可行且本集團有足夠資源及意向完成開發活動，則開發活動開支予以資本化。資本化的開支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の間接費用及借款成本(如適用)(見附註2(z))。資本化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列賬(見附註2(n))。其他開發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所購入的其他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倘估計可使用年期有限)及減值損失列賬(見附註2(n))。有關內部產生的商譽及品牌的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按直線基準於該資產估計使用年期計入損益。以下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自其可供使用當日開始攤銷，其估計使用年期如下：

	攤銷期間(年)	釐定基準	折舊法
軟件和企業資源計劃相關 無形資產	3至10年	預期經濟利益年限	直線法
專利和技術	5至12年	預期經濟利益年限	直線法
資本化發展成本	3至5年	預期經濟利益年限	直線法
客戶關係	12至15年	預期經濟利益年限	直線法
商標(因業務合併而形成)	因業務合併而形成的 商標不會作為無確定 服務年限的無形資產 進行攤銷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商標	10年，20年	預期經濟利益年限	直線法

每年須檢討有關期限及攤銷方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j)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倘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被評定為無限期，則不會進行攤銷。倘評定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並無限期，則會每年檢討以釐定有否任何事件或情況繼續支持該項資產的無限可使用年期。倘並無任何該等事件或情況，可使用年期評估由無限期轉為有限期時，則自變動日期起就其預期情況及根據上文所載攤銷有限期無形資產的政策列賬。

(k)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對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用途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同時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及從該用途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表示擁有控制權。

倘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則本集團已選擇不將各租賃部分的非租賃部分及賬目以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分單獨作為所有租賃的單一租賃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者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則除外。當本集團訂立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時，本集團決定是否按個別租賃基準資本化租賃。與未資本化的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系統化基準確認為開支。

當租賃資本化時，租賃負債初步於租期內按應付租賃付款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無法即時釐定，則使用相關增量借款利率。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餘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無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並無計入租賃負債計量，因此於彼等產生的會計期內於損益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k) 租賃(續)

當租賃資本化時，所確認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而使用權資產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的成本估算，貼現至其現值，並扣減任何所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列賬(見附註2(n)(ii))。

當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款項的估計發生變動，或當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時，則就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減至零，則於損益入賬。

本集團於財務狀況表分別呈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l)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樓宇權益，包括為此目的而在建的物業，但不包括用於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或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的在建物業。該等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初步確認後，本集團選擇按成本模式計量其所有投資物業。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成本撇銷至其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為12年。

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本集團會審閱以成本法計量的投資物業的賬面值是否減值。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與其原始成本並無重大差異。

報廢或處置投資物業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在報廢或處置年度的損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m) 持作出售的資產和終止經營

(i) 持作出售的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的出售組別，若極有可能主要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收回，則分類為持作出售。

該等資產或出售組別一般按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出售組別的任何減值損失首先分配至商譽，然後按比例分配至餘下資產及負債，但存貨、金融資產或遞延稅項資產則不會獲分配虧損，而是繼續根據本集團的其他會計政策計量。初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減值損失及其後重新計量的收益和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一經分類為持作出售，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再進行攤銷或折舊，而以任何權益會計法入賬的被投資方亦不再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

(ii) 終止經營

本集團將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能夠單獨區分的組成部分，且該組成部分已被本集團處置或劃分為持有待售類別的界定為終止經營：

- 該組成部分代表一項獨立的主要業務或一個單獨的主要經營地區；
- 該組成部分是擬對一項獨立的主要業務或一個單獨的主要經營地區進行處置的一項相關聯計劃的一部分；
- 該組成部分是專為轉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當經營業務被處置或該經營業務滿足劃分為持有待售條件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應將其分類為終止經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n) 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

(i) 自金融工具、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的信用損失

本集團就預期信用損失確認下列項目的虧損撥備：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聯營公司貸款）。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債券基金內的基金單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股本證券、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不可轉回）的股本證券及衍生金融資產）毋須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為信用損失的概率加權估計。信用損失以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即根據合約應付予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

就未提取的貸款承擔而言，預期現金差額按(i)在貸款承諾持有人提取貸款的情況下應付本集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ii)在貸款被提取的情況下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的差額計量。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預期現金差額將採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定息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於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息金融資產：即期實際利率；

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於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會考慮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及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該等資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n) 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續)

(i) 自金融工具、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的信用損失(續)

預期信用損失採用以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指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項目的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一般按等同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於報告日期，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使用撥備矩陣進行評估，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及預計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至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包括已發出的貸款承諾)，本集團確認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虧損撥備，除非金融工具的信貨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上升，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按相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

信貨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包括貸款承諾)的信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及於初步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倘(i)借款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動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貨債務；或(ii)金融資產已逾期90天，則構成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n) 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續)

(i) 自金融工具、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的信用損失(續)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續)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按合約到期日期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如有)；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目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責任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質，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的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倘評估為按共同基準進行，金融工具則按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預期信用損失於各報告日期進行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用損失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彼等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惟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可劃轉)計量的債務證券投資除外，其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公允價值儲備(可劃轉)累計。

計算利息收入的基準

根據附註2(x)(iii)確認的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n) 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續)

(i) 自金融工具、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的信用損失(續)

計算利息收入的基準(續)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
- 借款人很有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或
- 由於發行人出現財務困難而導致證券失去活躍市場。

撤銷政策

若日後實際上不可收回款項，本集團則會撤銷(部分或全部)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項或合約資產的總賬面值。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收入來源來償還應撤銷的金額。

隨後收回先前撤銷的資產於收回期間在損益內確認為減值撥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n) 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確認下列資產是否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或過往已確認的減值損失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除商譽情況外)：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重估金額計量的物業除外)；
- 無形資產；
- 使用權資產；
- 商譽；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及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就商譽、仍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而言，不論有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每年亦會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按能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倘資產並無產生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倘分配可按合理及一致基準進行，則公司資產(如總部大樓)的部分賬面值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分配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 確認減值損失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則於損益內確認減值損失。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損失會首先分配用作扣減該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組別)所獲分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用作按比例扣減該單位(或單位組別)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的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扣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的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n) 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減值(續)

— 撥回減值損失

就除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有關減值損失將予撥回。商譽的減值損失則不會撥回。

減值損失撥回以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損失的情況下原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減值損失撥回在確認撥回的年度計入損益。

(o) 存貨

(i) 存貨

存貨指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持作出售的資產、就該等銷售而生產中的資產或以材料或供應品形式在生產過程或提供服務中耗用的資產。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具體如下：

成本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兌換成本及使存貨達到當前地點及狀態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乃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達成銷售所需估計成本。

存貨出售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於確認有關收入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任何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於撇減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的任何撥回金額於撥回產生期間確認為削減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

收回退回貨品的權利乃就從客戶收回附帶退貨權的產品之權利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o) 存貨(續)

(ii)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指未資本化為存貨(請參閱附註2(o)(i))、物業、廠房及設備(請參閱附註2(i))或無形資產(請參閱附註2(j))的從客戶獲得合同的增量成本或完成與客戶訂立合同的成本。

獲得合同的增量成本指在未獲得合同的情況下本不會產生的本集團為從客戶獲得合同而產生的該等成本(例如增量銷售佣金)。倘成本與將於未來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相關且預期將可收回成本，則獲得合同的增量成本於產生時資本化。獲得合同的其他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倘成本直接與現有合同或可特別認定的預計合同相關；產生或增加日後將用於提供貨品或服務的資源；及預期將被收回，則完成合同的成本會資本化。直接與現有合同或可特別認定的預計合同有關的成本可能包括直接勞務、直接材料、成本分攤、可明確向客戶收取的成本及僅因本集團訂立合同而產生的其他成本(例如付款予分包商)。未資本化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的完成合同的其他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已資本化合同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列賬。當合同成本資產的賬面值超過(i)本集團預期因交換資產相關貨品或服務而將收取的對價餘額減(ii)尚未確認為開支的直接與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相關的任何成本的淨額時，確認減值損失。

已資本化合同成本攤銷於確認資產相關收入時自損益扣除。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x)。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p)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

合同資產在本集團有權無條件獲取合同所載支付條款下的對價前確認收入時確認。合同資產按政策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並在收取對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至應收款項。

合同負債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客戶支付對價時確認(請參閱附註2(x))。如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收取對價，則合同負債亦會獲確認。在相關情況下，相應應收款項亦會獲確認(請參閱附註2(q))。

就與客戶的單一合同而言，將呈列合同資產淨值或合同負債淨值。就多份合同而言，不相關合同的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不按淨值基準呈列。

倘合同包括重大融資部分，合同餘額包括根據實際利息法計算的應計利息(請參閱附註2(x))。

(q)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不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始按其交易價計量。含有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初始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計量。所有應收款項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列賬，並包括信用損失撥備(請參閱附註2(n)(i))。

(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活期存款以及短期高流動性投資，該投資可以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之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根據附註2(n)(i)載列之政策受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s)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初始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攤餘成本列賬，惟貼現影響並不重大的情況除外。於該情況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發票金額列賬。

(t)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始按公允價值減交易成本計量。初始確認後，計息借款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列賬。利息開支乃根據本集團的借貸成本會計政策確認(請參閱附註2(z))。

(u) 職工薪酬

(i) 短期職工薪酬及設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帶薪年假、設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非貨幣性質福利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累計。倘延期支付或清償且影響重大，則該等款項將以其現值列賬。

(ii) 設定受益退休計劃義務

本集團通過估計僱員就當前及過往期間所提供服務應得的未來福利金額，單獨計算各設定受益退休計劃的供款淨額，相關福利貼現以釐定現值且已扣減任何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合資格精算師使用預期累積福利單位法進行相關計算。倘計算結果對本集團有利，已確認資產以可獲經濟利益的現值為限，其形式為計劃的日後退還金額或計劃的日後供款減少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u) 職工薪酬(續)

(ii) 設定受益退休計劃義務(續)

設定受益負債(資產)淨額的服務成本及利息開支(收入)淨額於損益確認並按功能分配至「銷售成本」、「銷售和營銷開支」和「行政開支」之一部分。現有服務成本按本期間僱員服務所產生之設定受益責任現值之增加計量。倘更改計劃福利或縮減計劃，與僱員往期服務相關的福利變動部分或縮減所得損益，於修訂或縮減計劃(以較早者為準)及確認相關重組成本或終止福利時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期內利息開支(收入)淨額乃通過將計量於報告期初的設定受益義務所採用之貼現率應用於設定受益負債(資產)淨額來確定。貼現率為到期日與本集團所承擔義務期限相若的優質公司債券於報告期末的收益率。

設定受益退休計劃的重新計量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即時計入未分配利潤。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計劃資產(不包括計入設定受益負債(資產)淨額淨利息的金額)回報及資產上限(不包括計入設定受益負債(資產)淨額淨利息的金額)影響的任何變動。

(i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倘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涉及本集團的股東或受本集團實際控制的人士，且服務接受方並無結算義務或向其僱員授予自身權益工具，則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被視為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其公允價值確認為僱員成本，並於權益中相應增加一項資本儲備。公允價值於授出日計量，並考慮購股權授出時所附帶的條款及條件。倘若僱員須在無條件享有購股權前符合歸屬條件，則購股權的估計公允價值總額將於歸屬期內攤分確認，並同時考慮購股權實際歸屬的可能性。

歸屬期內會檢討預期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除非原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否則對過往年度已確認累計公允價值所作出的任何調整，均在回顧年度自損益扣除／計入損益，並對資本公積作出相應調整。於歸屬日期，會對確認為開支的數額作出調整，以反映所歸屬購股權的實際數目(並對資本公積作出相應調整)，惟僅因未能達成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的歸屬條件而遭沒收的購股權則除外。權益金額於資本公積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屆時該金額計入就已發行股份所確認的股本金額)或購股權屆滿(屆時該金額會直接撥入保留利潤)為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u) 職工薪酬(續)

(iv) 離職福利

倘本集團無法收回相關福利，或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則確認離職福利。

(v)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均於損益內確認，惟與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包括年內應課稅收入或虧損的估計應付或應收稅項，以及過往年度應付或應收稅項的任何調整。應付或應收即期稅項的金額為對預期將予支付或收取的稅項金額的最佳估計，其反映與所得稅有關的任何不明朗因素。即期稅項按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計算。即期稅項亦包括宣派股利導致的任何稅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別產生自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差額，即就財務報告而言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遞延所得稅資產亦產生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

除若干少數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所得稅負債及所有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可能有日後應課稅利潤抵銷可動用資產時確認。可引證確認源自可扣稅暫時差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包括因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金額，惟該等差額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扣稅暫時差額預計撥回的同一期間或遞延所得稅資產所產生稅項虧損可向前期或後期結轉的期間內撥回。在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是否支持確認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和抵免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該等差額若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稅項虧損或抵免可動用的期間內撥回，則予以考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v)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不會就下列各項予以確認：

- 初步確認某項不屬業務合併且對會計處理及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均無影響及不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的交易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暫時差額；
- 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而本集團能控制其撥回的時間且其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予以撥回的暫時差額；及
- 與因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頒佈的支柱二示範規則而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所產生的所得稅相關者。

於各報告期末，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已被審閱，並被調減至在不再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利潤以動用相關稅項利益時為止。任何扣減金額會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利潤時予以撥回。

已確認遞延稅項金額按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結算方式，採用於報告期末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量。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予貼現。

分派股利所產生的額外所得稅於支付相關股利的負債獲確認時予以確認。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均各自分開呈列且不予抵銷。倘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強制執行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加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可抵銷即期稅項負債，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可抵銷遞延所得稅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v) 所得稅(續)

- 倘為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結算該負債；或
- 倘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而該等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或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該等實體擬在預期結算大額遞延所得稅負債或收回大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各未來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結算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結算該負債。

(w) 撥備及或有負債

(i) 撥備及或有負債

撥備於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將可能需要經濟利益流出且能作出可靠估計時確認。倘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撥備按預期履行責任開支的現值列賬。

倘需要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不大，或金額無法可靠估計，則責任披露為或有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可能的責任（其存在僅以發生或不發生一項或以上未來事件確認）亦披露為或有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

(ii) 虧損性合約

當本集團為履行合約責任所產生的不可避免成本超逾預期可從該合約收取的經濟利益時，即視為存在虧損性合約。虧損性合約撥備按終止合約的預期成本與繼續履行合約的成本淨額的現值較低者計算。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及與履行該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w) 撥備及或有負債(續)

(iii) 業務合併中承擔的或有負債

業務合併中承擔的或有負債(為於收購日期的現時責任)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前提是公允價值能可靠地計量。按公允價值初步確認後，有關或有負債按初步確認金額減累計攤銷(如適用)與根據附註2(w)(i)確定金額兩者中的較高者確認。

業務合併中承擔的或有負債若無法可靠釐定公允價值或並非於收購日期的現時責任，則根據附註2(w)(i)披露。

(x) 收入及其他收入

倘收入來自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則本集團將該收入分類為收入。

收入於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得的承諾對價金額確認，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項，並經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本集團收入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i) 銷售產品

(a) 銷售汽車零部件

收入於本集團將汽車零部件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即客戶接受貨物)／履行合約的履約責任時確認。

(b) 銷售衡器

收入於本集團將銷售衡器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即客戶接受貨物或確認交易完成)／履行合約的履約責任時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x) 收入及其他收入(續)

(i) 銷售產品(續)

(c) 提供研發服務

研發銷售指本集團就與研發服務有關的合約及獨立可識別履約責任收取對價的權利。收入於客戶通過驗收並提交開發成果時確認。

(d) 銷售模具

在量產前，本集團有時會為客戶進行模具開發活動。當本集團將模具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並從客戶取得相關產品的驗證報告及量產同意／履行合約中的履約責任時，確認模具收入。

(ii) 股利

投資所得股利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其產生時確認。就按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可劃轉)計量且並未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應用於資產的總賬面值。就信貸減值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應用於資產的攤餘成本(即賬面總值扣除虧損撥備)(見附註 2(n)(i))。

(iv)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保證其將會獲收取及本集團將符合其附帶條件時初步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補償本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補助會在有關開支產生的相同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為收入。與資產相關的補助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在相關資產的使用壽命內按照合理、系統的方式計入其他收入。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用於補償未來開支或虧損的政府補助將確認為遞延收入，在確認相關開支或虧損的期間計入其他收入或營業外收入；其他政府補助直接計入其他收入或營業外收入。

本集團將用於補償研發支出的政府補助確認為對相關資產帳面價值或或者所補償成本費用等的扣減。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y) 換算外幣

年內外幣交易按於交易日期適用的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於報告期末適用的外幣匯率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惟用作對沖海外業務淨投資的外幣借款所產生的該等匯兌收益及虧損則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見附註2(h)(ii))。

以外幣的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於交易日期適用的外幣匯率換算。交易日期為本公司首次確認相關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按公允價值列賬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於計量公允價值當日適用的外幣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的業績按與交易日適用外幣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呈報貨幣。

財務狀況表項目，包括因合併所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商譽，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外幣匯率換算為呈報貨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在匯兌儲備中單獨計入權益。

在出售海外業務確認出售損益時，與該海外業務相關的匯兌差額的累計金額從權益重新分類為損益。

在出售部分股權投資或其他原因導致境外經營權益比例降低，但未喪失對海外業務控制權的情況下，出售海外業務相關的外幣換算差額歸屬少數股東權益且未轉入當期損益。當海外業務為合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部分股權時，與海外業務相關的外幣換算差額按照出售海外業務的比例轉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z)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資產(需要一段長時間方可達致其擬定用途或作銷售)的直接應佔借款成本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支銷。

有關合資格資產產生開支、產生借款成本及準備資產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所需的活動進行時，開始將借款成本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合資格資產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所需的絕大部分準備活動中止或完成時，資本化借款成本將會暫停或終止。

(aa) 關聯方

(a) 個人或該個人的近親家庭成員於以下情況會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人員的成員。

(b) 於以下任何情況實體會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相互間有關聯)。
- (ii) 某一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另一實體屬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z) 借款成本(續)

(aa) 關聯方(續)

(b) 於以下任何情況實體會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續)

(iv) 某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vi) 該實體受(a)所述的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vii) 於(a)(i)所述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為其中一員的集團內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個人的近親家庭成員為在與實體交易時預期會影響該個人或受到該個人影響的家庭成員。

(bb)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於財務報表內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從定期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財務資料中識別，以就本集團多條業務線進行資源調配及評估表現。

就財務申報而言，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並不予以合併計算，除非該等分部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以及就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程序性質、客戶類別或種類、用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式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相類似，則另當別論。倘並非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符合大部分該等標準，則可予以合併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 會計判斷和估計

附註 14、19、34(a)、26 及 32 載有與商譽減值測試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存貨可變現淨值、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虧損、界定福利計劃及各項撥備的估計結果有關的假設及其風險因素的資料。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重要來源如下：

(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管理層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和相關折舊費用。此估計乃基於具類似性質和功能的資產的實際可使用年期。其可能因重大技術創新及因應行業週期的競爭者行動而可能出現重大變動。倘若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估計可使用年期，則管理層將增加折舊費用，或將撇銷或撇減已被拋棄或出售在技術上陳舊的資產或非策略資產。

(ii) 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稅項抵免和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所得稅資產乃根據資產賬面價值的預期變現或結算方式，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進行確認及計量。於釐定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時，對預期應課稅利潤進行估計，當中涉及多項與本集團經營環境有關的假設，並需董事作出重大判斷。該等假設和判斷的任何變動將影響將予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賬面價值，從而影響未來年度的純利。

(iii) 釐定租期

誠如政策附註 2(k) 所述，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於開始日期釐定含有本集團可行使的續期選擇權的租賃的租期時，本集團需要考慮使本集團產生執行選擇權的經濟動機的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優惠條款、所承接的租賃裝修以及相關資產對本集團運營的重要性）後評估本集團行使續期選擇權的可能性。倘於本集團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件或重大變動，則須重新評估租期。租期的任何增加或減少將影響未來年度確認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 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iv) 第三層公允價值層級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

不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運用其判斷選擇多種方法，並主要根據各報告期末的市況作出假設。有關釐定第三層公允價值層級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所採用的估值技術、輸入數據及主要假設的詳情，請參閱附註34(e)。

(v) 收購交易中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價值評估和商譽確認

收購交易中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價值評估和商譽確認如附註2(c)所述，在涉及並非共同控制的企業的企業合併中獲得的可識別淨資產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如果合併成本超過本集團於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中的權益，則差額確認為商譽。

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評估涉及管理層的關鍵估計及判斷，尤其是無形資產的識別及公允價值的評估，從而影響商譽的確認。對收購日期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評估包括各類資產的識別、估值方法的選擇、未來現金流量的預測等，涉及對收入增長率、毛利率及折現率等關鍵假設的關鍵估計及判斷。主要假設所用的不同輸入數據可能導致公允價值估計之間出現重大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收入和分部報告

(a) 收入

作為全球最大的汽車電子系統和汽車安全系統供應商，本集團在智能電動車關鍵技術領域為全球整車廠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進一步詳情於附註2(x)披露。

(i) 收入分類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的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分類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來自與客戶的 合同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		
— 銷售汽車零部件	58,164,845	53,320,665
— 提供研發服務	1,285,979	1,557,508
— 銷售模具	896,210	914,957
— 銷售衡器產品	794,227	28,474
	61,141,261	55,821,604
其他來源的收入		
— 租金	17,604	16,203
— 其他	23,824	25,770
	61,182,689	55,863,577

所有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的來自與客戶的合同收入，均於特定時間點確認。

按本集團業務及地區市場劃分的收入分類於附註4(b)(ii)和4(b)(iii)披露。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多元化，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貢獻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的一名及一名客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收入和分部報告(續)

(a) 收入(續)

(ii) 於報告日期存在的合同產生的預期將於未來確認的收入

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界定期限少於一年的合同而言，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121(a)號項下的可行權宜方法，且並無呈列金額。

(iii) 合同結餘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1	9,902,298	9,510,515
合同負債	20	707,436	733,72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免息，一般由發票日期起計30至90日。截至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67,101,000元及人民幣152,703,000元已確認為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合同負債主要與就定制產品向客戶收取的預付對價有關。此將於產品交付並獲客戶接納時確認為收入，預期將於未來12個月發生。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地區管理其業務。本集團通過五個分部設計、製造及銷售其產品及服務：汽車安全系統、汽車電子系統、汽車零部件、衡器及其他。汽車安全系統業務主要包括安全帶、安全氣囊、智能方向盤和集成式安全解決方案相關產品。汽車電子業務主要包括汽車智能解決方案、電動汽車和人機交互等。汽車零部件業務包括智能座艙產品和新能源充電產品。衡器業務包括各種電子衡器產品。其他業務包括除汽車安全系統業務、汽車電子系統業務、汽車零部件業務及衡器業務以外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

根據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的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方式一致的方式，本集團相應呈列五個呈報分部。概無經營分部合併組成呈報分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收入和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績效及分部間的資源分配而言，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金融資產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直接管理的貸款和借款、個別分部製造及銷售活動應佔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貿易及汽車產品質保金準備。

收入及開支乃參照該等分部所產生的收入及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開支或因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而產生的其他開支分配予各須予呈報分部。然而，除呈報汽車產品的分部間銷售外，並無計量一個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的協助，包括分攤資產及提供專業技術。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收入和分部報告 (續)

(b) 分部報告 (續)

(ii) 截至 2025 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分類以及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用作資源分配及分部績效評估的本集團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汽車安全系統		汽車電子系統		汽車零部件		儀器		其他		分部間抵銷		合計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37,375,549	37,632,353	16,758,818	16,986,416	5,236,197	179,949	793,502	28,474	1,018,623	1,026,385	-	-	61,182,689	55,863,577
分部間收入	7,916	9,704	732,269	664,179	105,664	1,897	-	1,676	755,643	304,837	(1,601,492)	(982,293)	-	-
可呈報分部收入	37,383,465	37,642,057	17,491,087	17,650,595	5,341,861	181,846	793,502	30,150	1,774,266	1,331,222	(1,601,492)	(982,293)	61,182,689	55,863,577
可呈報分部稅前利潤	786,263	1,086,767	921,364	802,071	2,449	1,610	65,289	6,081	512,008	443,997	(102,151)	(344,777)	2,185,222	1,995,749
利息收入	28,542	40,439	27,063	21,188	19,116	373	2,900	58	108,544	111,339	(76,545)	(68,270)	107,620	105,127
利息開支	(487,717)	(605,670)	(224,007)	(267,217)	(116,965)	(4,776)	(17,741)	(741)	(376,636)	(320,275)	78,545	68,270	(1,144,521)	(1,130,409)
期內折舊與攤銷	(1,612,397)	(1,767,860)	(1,150,146)	(1,261,514)	(245,421)	(15,919)	(37,225)	(2,532)	(269,154)	(139,200)	-	-	(3,314,343)	(3,187,025)
可呈報分部資產	33,883,172	33,219,444	18,022,264	17,399,230	9,140,172	8,127,114	-	3,323,949	24,544,111	26,396,591	(16,435,182)	(24,300,460)	69,154,537	64,165,868
於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長期股權投資	124,123	121,637	5,851	5,347	-	6,907	-	-	93,087	33,669	-	-	223,061	167,560
年內非流動分部資產添置(不包括長期股權投資、金融資產、商譽和遞延所得稅資產)	1,482,100	1,410,597	904,306	1,226,249	350,885	4,139	-	642	192,412	305,080	-	-	2,929,703	2,946,707
可呈報分部負債	23,619,034	24,944,381	9,892,564	9,324,128	5,853,233	4,534,819	-	1,781,712	7,440,032	8,968,534	(1,677,187)	(5,233,249)	45,127,676	44,820,32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收入和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的資料。於往績記錄期的收入來自中國及北美、歐洲及亞洲等海外市場。指定非流動資產的位置取決於物業的實際位置。至於商標權、專有技術和商譽，本集團將在中國境內外使用，並未列示該等資產的地區資料。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的收入		
— 中國	16,736,384	14,156,943
— 海外	44,446,305	41,706,634
合計	61,182,689	55,863,577

	2025 RMB'000	2024 RMB'000
指定非流動資產		
— 中國	5,282,875	6,529,999
— 海外	13,002,259	11,209,498
合計	18,285,134	17,739,497

5 其他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113,623	103,041
增值稅加計抵扣	62,972	119,536
其他	2,844	1,798
	179,439	224,375

附註：

政府補助主要指運營補貼及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開發及建設或土地使用權)的政府補助攤銷。與補助有關的條件(即創造就業機會、實現銷售、完成若干稅項付款)已獲滿足。

增值稅加計抵扣指本集團自2023年以來獲得的先進製造企業稅收優惠待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6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費用		
貸款和借款利息	1,128,520	1,111,583
減：資本化利息開支	(41,722)	(36,199)
租賃負債利息	57,723	55,025
利息收入	(107,620)	(105,127)
匯兌淨虧損／(收益)	10,947	(216,827)
其他	26,832	19,385
財務費用合計	1,074,680	827,840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i)	255,354	207,469
就設定受益計劃確認的開支(附註26)	31,560	32,393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附註29)	14,864	27,107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2,253,227	10,329,568
員工成本合計	12,555,005	10,596,537

附註：

- (i) 本集團僱員須參加由地方市政府管理及運營的界定供款計劃。本集團按地方市政府同意的僱員薪金若干百分比向計劃供款，以撥支僱員退休福利。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淨(損失)／收益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 (損失)／收益	(43,862)	3,3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的已變現和未變現收益淨額	156,521	63,171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	(221,591)	108,604
捐款	(4,821)	(989)
其他	(13,255)	2,499
其他淨(損失)／收益	(127,008)	176,63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6 稅前利潤(續)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d)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存貨成本(i)	48,923,403	45,284,46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69,557	1,773,98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00,262	326,486
無形資產攤銷	1,144,524	1,086,557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44,978	43,067
— 非審核服務	6,649	5,058
重組開支	312,413	621,371
存貨撇減	199,463	125,626

附註：

- (i) 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折舊與攤銷開支，該金額亦計入上文或附註6(b)就該等類別中每類開支單獨披露的相關總額內。

7 合併損益表中的所得稅

(a) 合併損益表中的稅項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計提	574,899	610,65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7,339	(13,05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額的來源及撥回(附註30)	(22,562)	71,869
	569,676	669,46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7 合併損益表中的所得稅(續)

(b)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利潤的調節：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2,185,222	1,995,749
稅前利潤之名義稅項，按於有關國家利潤的 適用稅率計算	546,306	498,937
稅務優惠的影響	(142,731)	(160,228)
與過往年度有關的估計變動	17,339	(13,055)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4,089)	(34,926)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29,028	95,770
未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或暫時性差額的 稅務影響	(97,222)	328,726
研發支出的加計扣除	(108,499)	(118,066)
預扣所得稅	66,698	80,832
其他	(7,154)	(8,523)
實際稅項開支	569,676	669,467

附註：

- (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稅法」)，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按法定所得稅率25%繳納所得稅，而享有適用於高新技術企業之優惠稅率的中國附屬公司則繳納15%所得稅。
- (ii) 附屬公司按相關國家的現行稅率分別繳納稅項，並按獨立基準計算。位於巴西、波蘭、德國、菲律賓、羅馬尼亞、美國、墨西哥、葡萄牙、日本及匈牙利等地的主要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率分別為34%、19%、15.825%、25%、16%、21%、30%、20%、23.2%及9%。德國附屬公司另須繳納7%至17%的交易稅。
- (iii) 根據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所公佈的支柱二示範規則，本集團須繳納全球最低補充稅。根據相關地區自2024年1月1日起實施的本地最低補充稅的新稅法，若干附屬公司須繳納支柱二所得稅。

本集團已就補足稅將遞延稅項入賬應用暫時性強制例外情況，並將該稅項於產生時入賬列作當期稅項。該新稅項政策並未對歷史財務資料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8 董事和監事酬金

列入財務報表的董事和監事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津貼和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獎金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的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vii)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劍峰先生(vi)	—	4,466	—	—
陳偉先生	—	5,964	—	607
李俊或女士	—	2,146	3,035	1,056
蔡正欣先生	—	4,502	—	607
非執行董事				
朱雪松先生(vi)	—	—	—	—
周興宥先生(v) (vi)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學哲先生	120	—	—	—
魯桂華先生	120	—	—	—
余方先生	120	—	—	—
席絢樺女士(ix)	23	—	—	—
監事				
王玉德先生(ii)	—	1,445	1,086	303
郭費兒先生(iii)	—	863	1,957	303
劉金琳女士(viii)	—	—	—	—
合計	383	19,386	6,078	2,87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8 董事和監事酬金(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津貼和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獎金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的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vii)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劍峰先生(vi)	—	4,006	649	483
陳偉先生	—	7,540	4,350	607
李俊彧女士	—	2,134	3,035	2,938
劉元先生(i)	—	600	—	—
蔡正欣先生	—	4,357	1,729	1,130
非執行董事				
朱雪松先生(vi)	—	—	—	—
周興宥先生(v)(vi)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學哲先生	120	—	—	—
魯桂華先生	120	—	—	—
余方先生	120	—	—	—
監事				
王玉德先生(ii)	—	906	648	565
郭費兒先生(iii)	—	640	1,084	565
翁春燕女士(iv)	—	169	126	—
王曉偉先生(iv)(vi)	—	—	—	—
戴申君女士(ii)(vi)	—	—	—	—
劉金琳女士(viii)	—	—	—	—
合計	360	20,352	11,621	6,28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8 董事和監事酬金 (續)

附註：

- (i) 劉元先生於2024年3月27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ii) 王玉德先生和戴申君女士於2024年5月1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
- (iii) 郭費兒先生於2024年3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
- (iv) 翁春燕女士和王曉偉先生於2024年3月27日辭任本公司監事。
- (v) 周興宥先生於2024年3月27日辭任監事並於2024年5月1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vi)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王劍峰先生、朱雪松先生、范金洪先生、周興宥先生、戴申君女士和王曉偉先生為本集團提供服務的酬金由控股公司承擔，而未分配予本集團，原因是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有關分配並無合理依據。
- (vii) 此等金額指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估計價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價值乃根據附註2(u)(iii)所載本集團有關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會計政策計量，且根據該政策包括就於歸屬前被沒收的已授出權益工具撥回的過往年度應計金額的調整。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詳情（包括已授出購股權的主要條款和數目）於附註29披露。
- (viii) 劉金琳女士於2024年12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並於2025年12月24日辭任。
- (ix) 席綸樺女士將於2025年11月6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且本集團未向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支付或應付任何金額，作為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後的獎勵或就辭任有關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的職位所作出的離職補償。(2024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9 最高酬金人士

於五名最高酬金人士中，有 1 名 (2024 年：2 名) 為董事或監事，其酬金披露於附註 8。

有關其他 4 名 (2024 年：3 名) 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資和其他酬金	22,031	16,267
酌情獎金	12,461	9,059
	34,492	25,326

以上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處於以下範圍

	2025年 人數	2024年 人數
港元 (「港元」)		
7,000,001-7,500,000	1	-
7,500,001 - 8,000,000	-	1
9,500,001 - 10,000,000	1	2
10,000,001 - 10,500,000	2	-

本年本集團未向以上非董事的最高酬金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金額，作為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後的獎勵或就辭任有關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的職位所作出的離職補償。(2024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0 每股收益

(a) 每股基本收益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收益按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2025年	2024年
合計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權益股東的利潤(人民幣千元)	1,335,820	960,470
2021年均勝員工持股計劃項下未歸屬股份持有人應佔利潤分配(人民幣千元)(附註29)	(5,506)	(6,192)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收益的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利潤(人民幣千元)	1,330,314	954,278
於12月31日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1,404,356	1,392,933
每股基本收益(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0.95	0.69
	2025年	2024年
持續經營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權益股東的利潤(人民幣千元)	1,418,245	960,098
2021年均勝員工持股計劃項下未歸屬股份持有人應佔利潤分配(人民幣千元)(附註29)	(5,846)	(6,190)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收益的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利潤(人民幣千元)	1,412,399	953,908
於12月31日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1,404,356	1,392,933
每股基本收益(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1.01	0.6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0 每股收益(續)

(a) 每股基本收益(續)

	2025年	2024年
終止經營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權益股東的(損失)/ 利潤(人民幣千元)	(82,425)	372
2021年均勝員工持股計劃項下未歸屬股份持有人 應佔利潤分配(人民幣千元)(附註29)	340	(2)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收益的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的(損失)/利潤(人民幣千元)	(82,085)	370
於12月31日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1,404,356	1,392,933
每股基本收益(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0.06)	0.00

考慮四捨五入至兩位小數的影響，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合計為人民幣0.69元。

	2025年 千股	2024年 千股
於1月1日的已發行普通股(附註33)	1,408,702	1,408,702
發行普通股的影響(附註33(c))	24,125	-
註銷普通股的影響(附註33(c))	(5,574)	-
已發行普通股的影響庫存股的影響(附註33(d))	(22,897)	(15,769)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404,356	1,392,933

(b) 每股稀釋收益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2021年均勝員工持股計劃(附註29)項下的未歸屬股份並無計入每股稀釋收益的計算，原因為該等股份具有反稀釋影響。因此，每股稀釋收益與每股基本收益相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1 投資物業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和 土地改良 人民幣千元	樓宇及 樓宇改良 人民幣千元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租賃 資產改良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或估值：										
於2024年1月1日	1,385,771	5,525,143	11,366,722	44,821	5,424,425	2,761,083	102,976	26,610,941	-	26,610,941
添置	34	60,889	559,544	8,315	200,863	1,475,426	33,172	2,338,243	-	2,338,243
處置	(5,744)	(35,183)	(326,883)	(8,895)	(291,709)	-	-	(668,414)	-	(668,414)
由在建工程轉至 有形資產	-	386,186	1,062,449	4,382	186,655	(1,639,672)	-	-	-	-
由在建工程轉至 無形資產	-	-	-	-	-	(127,158)	-	(127,158)	-	(127,158)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	39,218	822,835	1,052,783	14,720	46,991	354,445	27,086	2,358,078	20,957	2,379,035
匯兌調整	(64,651)	(151,016)	(246,703)	(1,370)	(155,168)	(69,590)	(10,924)	(699,422)	-	(699,422)
於2024年12月31日	1,354,628	6,608,854	13,467,912	61,973	5,412,057	2,754,534	152,310	29,812,268	20,957	29,833,225
於2025年1月1日	1,354,628	6,608,854	13,467,912	61,973	5,412,057	2,754,534	152,310	29,812,268	20,957	29,833,225
添置	4,681	107,533	259,563	6,100	174,477	2,081,754	51,999	2,686,107	11,646	2,697,753
處置	(1,732)	(135,945)	(1,050,739)	(7,393)	(339,873)	(43,899)	(8,029)	(1,587,610)	(21,041)	(1,608,651)
由在建工程轉至 有形資產	-	204,844	1,003,196	4,418	182,940	(1,395,398)	-	-	-	-
由在建工程轉至 無形資產	-	-	-	-	-	(156,348)	-	(156,348)	-	(156,348)
匯兌調整	65,790	302,121	508,316	1,687	272,205	83,431	790	1,234,340	-	1,234,340
於2025年12月31日	1,423,367	7,087,407	14,188,248	66,785	5,701,806	3,324,074	197,070	31,988,757	11,562	32,000,3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1 投資物業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土地和 土地改良 人民幣千元	樓宇及 樓宇改良 人民幣千元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租賃 資產改良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累計折舊和減值										
損失：										
於2024年1月1日	5,832	1,789,090	6,943,674	32,740	3,980,496	-	44,981	12,796,813	-	12,796,813
年內計提	-	220,686	1,183,012	7,108	393,568	-	19,290	1,823,664	62	1,823,726
處置時撥回	-	(20,674)	(280,614)	(7,636)	(237,566)	-	-	(546,490)	-	(546,490)
減值準備	-	-	2,842	-	-	-	-	2,842	-	2,842
匯兌調整	(248)	(54,849)	(145,486)	(858)	(114,004)	-	(10,565)	(326,010)	-	(326,010)
於2024年12月31日	5,584	1,934,253	7,703,428	31,354	4,022,494	-	53,706	13,750,819	62	13,750,881
於2025年1月1日	5,584	1,934,253	7,703,428	31,354	4,022,494	-	53,706	13,750,819	62	13,750,881
年內計提	-	273,442	1,353,202	8,988	379,711	-	32,595	2,047,938	3,062	2,051,000
處置時撥回	-	(42,903)	(760,295)	(3,779)	(322,373)	-	(1,036)	(1,130,386)	(2,707)	(1,133,093)
匯兌調整	527	96,829	297,430	1,118	243,827	-	136	639,867	-	639,867
於2025年12月31日	6,111	2,261,621	8,593,765	37,681	4,323,659	-	85,401	15,308,238	417	15,308,655
賬面淨值										
於2025年12月31日	1,417,256	4,825,786	5,594,483	29,104	1,378,147	3,324,074	111,669	16,680,519	11,145	16,691,664
於2024年12月31日	1,349,044	4,674,601	5,764,484	30,619	1,389,563	2,754,534	98,604	16,061,449	20,895	16,082,344

附註：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被用作銀行貸款的抵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2 無形資產

	軟件和企業 資源計劃 相關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資本化 研發支出 人民幣千元	專利 和技術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1,027,179	7,687,145	1,151,610	350,315	179,456	4,480	10,400,185
添置	69,771	19,846	72,859	-	-	1,007	163,483
通過內部開發添置	2,176	1,100,783	-	-	-	-	1,102,959
由在建工程轉至無形資產	127,158	-	-	-	-	-	127,158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	10,398	377,798	377,428	110,237	177,986	-	1,053,847
處置	(11,607)	(148,443)	(15,295)	-	-	(1,703)	(177,048)
匯兌調整	(39,788)	(288,222)	(51,310)	5,229	2,679	(575)	(371,987)
於2024年12月31日	1,185,287	8,748,907	1,535,292	465,781	360,121	3,209	12,298,597
於2025年1月1日	1,185,287	8,748,907	1,535,292	465,781	360,121	3,209	12,298,597
添置	68,093	-	8,234	-	-	2,946	79,273
通過內部開發添置	9,446	1,161,348	-	-	-	-	1,170,794
由在建工程轉至無形資產	156,348	-	-	-	-	-	156,348
處置	(26,210)	(132,259)	(69,842)	-	(153)	(1,413)	(229,877)
匯兌調整	47,476	524,863	75,055	(7,894)	(4,044)	757	636,213
於2025年12月31日	1,440,440	10,302,859	1,548,739	457,887	355,924	5,499	14,111,3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2 無形資產(續)

	軟件和企業 資源計劃 相關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資本化 研發支出 人民幣千元	專利 和技術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累計攤銷和減值：							
於2024年1月1日	736,503	4,081,685	1,073,225	229,387	68,244	3,630	6,192,674
年內計提	100,627	850,007	95,510	30,623	9,012	778	1,086,557
處置	(2,569)	(153,529)	(15,254)	-	-	(1,515)	(172,867)
減值準備	-	3,701	-	-	-	-	3,701
匯兌調整	(29,434)	(132,802)	(34,154)	3,741	910	(78)	(191,817)
於2024年12月31日	805,127	4,649,062	1,119,327	263,751	78,166	2,815	6,918,248
於2025年1月1日	805,127	4,649,062	1,119,327	263,751	78,166	2,815	6,918,248
年內計提	102,911	958,080	35,319	38,448	9,197	569	1,144,524
處置	(20,412)	(132,259)	(41,507)	-	(140)	(1,413)	(195,731)
匯兌調整	28,957	326,085	68,678	(6,322)	(1,875)	563	416,086
於2025年12月31日	916,583	5,800,968	1,181,817	295,877	85,348	2,534	8,283,127
賬面淨值：							
於2025年12月31日	523,857	4,501,891	366,922	162,010	270,576	2,965	5,828,221
於2024年12月31日	380,160	4,099,845	415,965	202,030	281,955	394	5,380,349

附註：

- (i)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作為銀行貸款的擔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3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租賃的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樓宇及樓宇改良、機器設備、汽車和其他。有關本集團為承租人的租賃的資料如下。

	土地 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樓宇及 樓宇改良 人民幣千元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473,583	915,391	44,812	34,567	80,698	1,549,051
添置	73,738	238,521	43,235	35,965	53,522	444,981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	239,138	72,254	123,671	–	8,323	443,386
處置	–	(136,835)	(5,823)	(27,700)	(17,331)	(187,689)
匯兌調整	2,645	(37,744)	(3,743)	(6,240)	(4,740)	(49,822)
於2024年12月31日	789,104	1,051,587	202,152	36,592	120,472	2,199,907
於2025年1月1日	789,104	1,051,587	202,152	36,592	120,472	2,199,907
添置	–	119,436	20,304	50,113	24,580	214,433
處置	(44,452)	(193,119)	(57,478)	(7,465)	(44,508)	(347,022)
匯兌調整	(3,994)	100,374	16,352	8,634	10,660	132,026
於2025年12月31日	740,658	1,078,278	181,330	87,874	111,204	2,199,34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3 使用權資產(續)

	土地 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樓宇及 樓宇改良 人民幣千元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累計折舊：						
於2024年1月1日	90,573	254,542	14,357	8,795	36,794	405,061
年內計提	7,577	214,306	47,463	27,210	29,930	326,486
處置時撥回	-	(119,616)	(4,967)	(26,216)	(16,645)	(167,444)
匯兌調整	582	(12,607)	(2,420)	(4,344)	(2,560)	(21,349)
於2024年12月31日	98,732	336,625	54,433	5,445	47,519	542,754
於2025年1月1日	98,732	336,625	54,433	5,445	47,519	542,754
年內計提	14,368	174,175	55,632	25,492	34,293	303,960
處置時撥回	(974)	(188,885)	(54,468)	(1,349)	(42,435)	(288,111)
匯兌調整	(1,870)	34,220	4,643	5,726	4,552	47,271
於2025年12月31日	110,256	356,135	60,240	35,314	43,929	605,874
賬面淨值						
於2025年12月31日	630,402	722,143	121,090	52,560	67,275	1,593,470
於2024年12月31日	690,372	714,962	147,719	31,147	72,953	1,657,153

本集團租用房屋及建築物作為辦公樓和生產廠房，租賃期為2至20年不等。此外，本集團還租用機械和運輸工具用於汽車零部件的生產與製造，租賃期為2至5年不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4 商譽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9,320,721	9,492,933
累計減值損失	(2,226,071)	(2,276,618)
	7,094,650	7,216,315

商譽主要來自本公司以下三項收購事項：

於2016年4月29日，本公司收購TechniSat Digital GmbH(其後更名Preh Car Connect GmbH)的汽車信息業務板塊。商譽已確認為公司分佔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與收購成本之間的正餘額，並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汽車電子－歐洲、中東和非洲地區(「歐洲、中東和非洲」)。

於2016年6月2日，本公司完成合併KSS Holdings。商譽已確認為公司分佔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與收購成本之間的正餘額。於2018年，本公司通過KSS Holdings完成收購已清算的Takata Corporation的除相位穩定硝酸鉍業務以外的業務。收購事項後，本公司將KSS及Takata的業務合併為汽車安全系統業務單位，作為均勝安全系統(「均勝安全」)由全球總部協調，並劃分為中國區、中國以外其他亞洲區(「中國以外其他亞洲區」)、美洲區(「美洲區」)及歐洲、中東和非洲地區(「歐洲、中東和非洲」)四個營運區域，而收購KSS產生的商譽會重新分配至該四個現金產生單位。

於2024年12月18日，香山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見附註1)。商譽確認為本公司於收購日期分佔收購成本的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價值正結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4 商譽(續)

確認商譽

商譽分配至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產生單位名稱		
汽車安全系統－美洲區	166,557	170,339
汽車安全系統－歐洲、中東和非洲	493,605	504,813
汽車安全系統－中國	1,719,316	1,758,356
汽車安全系統－中國以外其他亞洲區	2,270,931	2,322,496
汽車電子系統－歐洲、中東和非洲	869,242	794,325
其他汽車零部件	1,574,999	1,665,986
	7,094,650	7,216,315

減值測試

管理層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對本集團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商標權進行減值審閱。為進行減值審閱，根據使用價值(「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該等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預測期的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五年後的現金流量使用估計最終增長率0%推算。所用折現率為稅前折現率，反映了與相關行業、現金產生單位本身及相關地區宏觀環境有關的特定風險。商譽重大金額的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2025年	2024年
稅前折現率		
－汽車安全系統－美洲區	19.43%	20.59%
－汽車安全系統－歐洲、中東和非洲	13.55%	12.02%
－汽車安全系統－中國	13.19%	13.24%
－汽車安全系統－中國以外其他亞洲區	12.57%	12.54%
－汽車電子系統－歐洲、中東和非洲	15.23%	14.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4 商譽(續)

汽車安全系統美洲區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超過其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賬面價值約人民幣 220 百萬元。

汽車安全系統歐洲、中東和非洲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超過其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賬面價值約人民幣 415 百萬元。

汽車安全系統中國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超過其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賬面價值約人民幣 466 百萬元。

汽車安全系統中國以外其他亞洲區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超過其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賬面價值約人民幣 211 百萬元。

汽車電子系統－歐洲、中東和非洲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超過其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賬面價值約人民幣 982 百萬元。

於 2025 年本集團完成衡器產品事業部的處置後，上市公司香山股份的主營業務及資產已聚焦於汽車功能件事業部。鑑於香山股份所屬資產組發生的變化，並為減少在商譽減值測試中對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的運用，本公司採用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以確定汽車功能件事業部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確定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淨額的關鍵輸入因素主要包香山控股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票收市價、控制權溢價及其他必要調整(包括對非經營性資產或負債的的調整等)。處置費用則參考同一市場中與資產處置相關的中介機構費用及相關稅費予以確定。

汽車零部件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超過其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賬面價值約人民幣 5,970 百萬元。

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每年由管理層進行減值測試，並在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管理層已考慮及評估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並未發現任何可能導致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各自可收回金額的情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5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以下列表僅包含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主要及重大影響的附屬公司詳情。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及實繳資本詳情	本集團所持實際利率			主要業務
			本集團 持股比例	本公司 持股比例	附屬公司 持股比例	
Preh GmbH	德國 2003年4月30日	10,000,000 歐元 / 10,000,000 歐元	100%	100%	-	汽車零部件 生產製造
Preh, Inc.	美國 2005年9月19日	500,000 美元 / 500,000 美元	100%	-	100%	汽車零部件 生產製造
Ningbo Preh Joyson Automotive Electronics Co., Ltd. (寧波普瑞均勝 汽車電子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2010年12月27日	21,250,000 歐元 / 21,250,000 歐元	100%	-	100%	汽車零部件 生產製造
JOYNEXT GMBH (原名： Preh Car Connect GmbH)	德國 1990年7月9日	141,000 歐元 / 141,000 歐元	86.65%	-	86.65%	汽車信息業務 產品
JOYNEXT Sp.z.o.o (原名： Preh Car Connect Polska Sp. z o.o.)	波蘭 2016年3月15日	10,720,000 波蘭茲羅提 / 10,720,000 波蘭茲羅提	86.65%	-	86.65%	汽車信息業務 產品
Ningbo Joyson Safety Systems Co., Ltd. (寧波均勝 汽車安全系統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2017年1月20日	人民幣 1,295,753,604.36 元 / 人民幣 1,295,753,604.36 元	59.46%	-	59.46%	汽車安全系統 生產製造
Joyson Safety Systems (Huzhou) Co., Ltd. (均勝汽車 安全系統(湖州)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2007年7月23日	55,000,000 美元 / 55,000,000 美元	59.46%	-	59.46%	汽車安全系統 生產製造
Joyson Safety Systems Acquisition LLC	美國 2017年12月18日	-	59.46%	-	59.46%	汽車安全系統 生產製造
Equipo Automotoriz Americana S.A. de C.V.	墨西哥 1973年12月17日	50,000 墨西哥比索 / 50,000 墨西哥比索	59.46%	-	59.46%	汽車安全系統 生產製造
Joyson Safety Systems Brasil Ltda	巴西 1959年5月	52,187,651.80 美元 / 52,187,651.80 美元	59.46%	-	59.46%	汽車安全系統 生產製造
JOYSON ITALIA S.R.L.	義大利 2020年7月21日	11,000,000 歐元 / 11,000,000 歐元	100%	-	100%	汽車安全系統 生產製造
Ningbo JOYSONQUIN Automotive Systems Holding Co., Ltd (寧波均勝 群英汽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2001年11月28日	人民幣 992,700,000 元 / 人民幣 992,700,000 元	55.90%	8.85%	47.05%	汽車功能件 生產、製造 和銷售
Joyson Safety Systems Arad S.R.L.	羅馬尼亞 2018年5月11日	46 羅馬尼亞列伊 / 46 羅馬尼亞列伊	59.46%	-	59.46%	汽車安全系統 生產製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6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合營企業		
— 非重大合營企業	109,759	109,786
聯營公司		
— 非重大聯營公司	113,302	57,774
合計	223,061	167,560

並非個別重大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合併資料：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中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合併賬面價值	223,061	167,560
本集團按持股比例計算的該等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以下項目的合併金額		
持續經營(損失)/利潤	(3,065)	2,365
綜合收益總額	(3,065)	2,365

17 其他金融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非流動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上市股本證券	134,457	22,173
— 非上市權益工具	473,034	170,933
設定受益計劃再保險	55,958	52,868
可轉讓存單	305,192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非流動金融資產(附註(i))		
定期存款	51,053	—
	1,019,694	245,97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流動金融資產		
金融產品	227,506	70,932
上市股本證券	113,605	75,900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流動金融資產(附註(i))		
定期存款	209,335	413,650
	550,446	560,48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7 其他金融資產(續)

附註：

- (i)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流動定期存款和非流動定期存款分別為人民幣 209,335,000 元 (2024 年：人民幣 413,650,000 元) 的期限超過 3 個月及人民幣 51,053,000 (2024 年：人民幣 0 元) 的期限超過 12 個月，其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而該等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該等金融產品按攤銷成本計量。
- (ii) 本集團利用其閒置資金投資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若干理財產品。該等理財產品通常有預設屆滿期限及預期回報，投資範圍廣泛，包括政府及企業債券、央行票據、貨幣市場基金以及其他中國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該等理財產品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8 衍生金融工具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資產		
非流動資產		
— 利率互換合同	—	34,807
流動資產		
— 利率互換合同	30,194	55,628
衍生金融負債		
流動負債		
— 利率互換合同	11,509	16,146

本集團與德意志銀行訂立了利率互換合同，將本集團收購高田業務相關銀行借款的浮動利率利息支付轉換為固定利率支付。該等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確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將該等利率互換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會計的對沖工具。在此情況下，根據回歸性分析結果以定量方法持續前瞻性證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對沖有效性條件已獲達成。無效性乃通過比較對沖交易的現值發展及對沖工具的公允價值發展來計算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9 存貨

(a)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存貨包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6,267,692	5,875,174
在產品	2,110,527	1,988,080
產成品	1,533,399	1,773,126
	9,911,618	9,636,380
減：存貨跌價準備	(699,789)	(544,441)
	9,211,829	9,091,939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賬面價值	48,923,403	45,284,465
撇減存貨	199,463	125,626
	49,122,866	45,410,091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達成銷售所需估計成本。該等估計乃基於當前市況及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歷史經驗。該等估計可能會因競爭對手根據市況變化採取的行動而發生重大變動。

管理層在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以確保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列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0 合同負債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預收汽車零部件銷售貨款	79,359	66,569
預收模具及產品研發工程服務款	628,077	667,156
	707,436	733,725

合同負債主要包括客戶為交付貨物及將提供的服務而支付的預付款。就該等客戶為交付貨物及將提供的服務而支付的預付款而言，合同負債經已確認，客戶已支付對價或部分對價，惟本集團一般尚未履行其履約責任，或僅在有限程度上履行了履約責任。

合同負債變動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餘額	733,725	658,424
年內確認收入導致合同負債減少	(975,236)	(498,480)
生產活動前計費導致合同負債增加	948,947	573,781
年末餘額	707,436	733,725

提前計費金額主要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8,977,806	8,812,749
— 關聯方	9,925	18,194
應收票據(附註)	1,027,823	720,182
將讓售應收款項	53,845	112,093
減：呆賬撥備	(167,101)	(152,70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902,298	9,510,515
其他應收款		
— 可收回稅項及應收退稅款	1,634,398	1,380,344
— 存款和預付款項	183,293	173,908
— 員工墊款	79,591	78,714
— 其他	208,739	211,067
其他應收款	2,106,021	1,844,033
流動	12,008,319	11,354,548
其他應收款		
— 應收賠償款	—	56,586
— 海外附屬公司以前年度多繳稅款	267,603	243,501
— 其他	40,506	3,942
非流動	308,109	304,029

附註：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640,794,000元及人民幣469,511,000元的應收票據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有關應收票據包括銀行承兌票據，其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相若。這些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應收票據於年內的公允價值變動並不重大。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87,029,000元及人民幣250,672,000元的其他應收票據(包括銀行和商業承兌票據)以攤餘成本計量。

應收票據主要指應收短期銀行承兌票據，本集團有權於到期時(一般由發行日期起計3至6個月)從銀行收取全數面值。過往而言，本集團的應收票據並無出現任何信用損失。本集團不時向供應商背書應收票據，以清償貿易應付款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賬齡分析

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基於收入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8,836,237	8,742,035
1至2年	114,543	78,469
2至3年	33,163	7,481
3年以上	3,788	2,958
	8,987,731	8,830,943
減：壞賬準備	(165,607)	(152,703)
	8,822,124	8,678,240

22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向整車廠支付的款項	670,904	496,678
預付長期資產款項	214,581	165,589
合同成本及其他(附註)	1,452,486	1,008,997
非流動	2,337,971	1,671,264
購買原材料	127,090	112,302
購買模具	74,325	83,259
待攤費用	205,809	207,914
合同成本及其他(附註)	1,601,093	1,552,193
流動	2,008,317	1,955,668
	4,346,288	3,626,932

附註：

合同成本及其他主要包括本集團為履行合同初步開展活動而產生的成本。有關成本為本集團在與若干整車廠簽訂供應協議後於正式交付相關產品前就履行合同義務所產生的成本和開支，而有關成本和開支將於後續的供應訂單中予以收回。因此，本集團產生的成本和開支於預期日後的供應商購買發生時予以資本化和攤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信息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8,793,100	6,848,962
減：受限制現金(附註)	(828,278)	(869,892)
合併財務狀況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內的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7,964,822	5,979,070

附註：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受限制現金人民幣828,278,000元及人民幣869,892,000元主要用作抵押貸款及銀行承兌票據。

(b) 稅前利潤與經營產生的現金之間的調節：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2,185,222	1,995,749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6(a)	(107,620)	(105,127)
投資收入		213,163	(251,230)
折舊	6(d)	2,169,819	2,100,468
無形資產攤銷	6(d)	1,144,524	1,086,557
利息支出	6(a)	1,144,521	1,130,409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 損失／(收益)	6(c)	43,862	(3,34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損失		50,554	32,434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存貨和 合同成本的減值損失		214,325	247,6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147,408)	(36,870)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6(b)	14,864	27,107
運營成本變動			
存貨增加		(275,238)	(1,337,0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其他資產增加		(1,605,521)	(1,377,05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預提費用增加		745,661	1,851,487
受限制現金減少／(增加)		154,380	(118,314)
經營產生的現金		5,945,108	5,242,8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信息 (續)

(c) 來自籌資活動的負債調節：

下表詳列本集團來自籌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和非現金變動。來自籌資活動的負債即現金流量已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就此於本集團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來自籌資活動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應付股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23,681,282	968,495	15,615	24,665,392
籌資現金流量變動：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3,082,153	—	—	13,082,153
償還銀行貸款	(12,906,283)	—	—	(12,906,283)
已付本公司權益股東和少數 股東權益股利	—	—	(374,606)	(374,606)
租賃負債資本部分和利息 部分付款	—	(328,182)	—	(328,182)
已付銀行貸款利息	(1,178,993)	—	—	(1,178,993)
籌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1,003,123)	(328,182)	(374,606)	(1,705,911)
匯兌調整	402,282	106,781	—	509,063
其他變動：				
利息支出(附註6(a))	1,128,520	57,723	—	1,186,243
已宣派本公司權益股東和少數 股東權益股利	—	—	369,287	369,287
本年內來自訂立新租約的租賃 負債增加	—	214,433	—	214,433
本年內來自終止租約的租賃 負債減少	—	(32,116)	—	(32,116)
其他變動合計	1,128,520	240,040	369,287	1,737,847
於2025年12月31日	24,208,961	987,134	10,296	25,206,39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信息(續)

(c) 來自籌資活動的負債調節：(續)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應付股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 2024年1月1日	19,598,535	752,324	900	20,351,759
籌資現金流量變動：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3,945,636	-	-	13,945,636
償還銀行貸款	(12,477,391)	-	-	(12,477,391)
租賃負債資本部分和利息 部分付款	-	(271,713)	-	(271,713)
已付銀行貸款利息	(1,142,681)	-	-	(1,142,681)
已付本公司權益股東和少數 股東權益股利	-	-	(388,885)	(388,885)
籌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325,564	(271,713)	(388,885)	(335,034)
匯兌調整	(218,653)	(83,239)	-	(301,892)
其他變動：				
利息支出(附註6(a))	1,111,583	55,025	-	1,166,608
已宣派本公司權益股東和少數 股東權益股利	-	-	403,600	403,600
業務合併	2,864,253	195,637	-	3,059,890
本年內來自訂立新租約的 租賃負債增加	-	371,243	-	371,243
本年內來自終止租約的 租賃負債減少	-	(50,782)	-	(50,782)
其他變動合計	3,975,836	571,123	403,600	4,950,559
於 2024年12月31日	23,681,282	968,495	15,615	24,665,39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信息 (續)

(d)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現金流量表中租賃相關金額包含：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現金流量內	56,898	56,265
籌資現金流量內	328,182	271,713
	385,080	327,978

該等金額與以下有關：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支付租金	385,080	327,978
	385,080	327,978

24 終止經營

於 2025 年 12 月 3 日，本集團完成了衡器分部的處置。該業務分部先前並未被歸類為持有待售或終止經營業務，因為該交易是在 2025 年啟動和執行的。

(a)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

	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 12月3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93,502	28,108
銷售成本	(536,382)	(20,302)
毛利	257,120	7,806
費用	(213,641)	(6,123)
經營活動利潤	43,479	1,683
所得稅	(4,652)	(151)
稅後經營活動利潤	38,827	1,532
處置終止經營業務損失，含稅	(94,654)	-
終止經營業務(虧損)/利潤，含稅	(55,827)	1,53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4 終止經營(續)

(b) 終止經營業務現金流

	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 12月3日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76,513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291,796
籌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69,575)
淨現金流	98,734

(c) 處置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的影響

	截至2025年 12月3日 人民幣千元
淨資產	360,491
對價總額	360,000
減：處置的淨資產	(360,491)
商譽	(93,823)
處置成本	(340)
處置損失	(94,654)
收到的現金對價	360,000
減：已處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0,726)
淨現金流入	49,2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5 貸款和借款

短期貸款和借款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質押借款(附註(i))	315,323	212,824
抵押借款(附註(ii))	60,150	515,418
保證借款(附註(iii))	638,045	–
短期應付債券	500,201	–
短期信用借款(附註(iv))	4,448,688	4,235,561
加：長期貸款和借款流動部分(附註(v))	9,859,244	3,532,054
	15,821,651	8,495,857

於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主要短期貸款和借款的年利率區間分別 1.50% 至 5.14% 和 1.65% 至 8.70%。

- (i) 質押借款主要包括向德意志銀行借入多筆短期借款本金 20,059,000 歐元，折合人民幣 165,602,000 元；向建設銀行借入多筆短期借款本金人民幣 150,000,000 元。上述借款均以股權作為質押。
- (ii) 抵押借款主要包括向興業銀行借入短期借款本金人民幣 60,000,000 元，以房產所有權作為抵押。
- (iii) 保證借款主要包括向工商銀行借入多筆短期借款本金人民幣 637,500,000 元，均由均勝集團擔保。
- (iv) 信用借款主要包括向德國商業銀行借入短期借款本金歐元 250,000,000 元，折合人民幣 2,058,875,000 元；向招商銀行借入短期借款本金人民幣 508,520,000 元；向交通銀行借入短期借款本金人民幣 450,854,000 元；向中國郵政儲蓄銀行借入短期借款本金人民幣 163,000,000 元；向中國銀行借入短期借款本金人民幣 152,626,000 元；向工商銀行借入短期借款本金人民幣 105,569,000 元；向興業銀行借入短期借款本金人民幣 224,900,000 元。
- (v)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長期貸款和借款的流動部分主要包括一筆 5,522,388,000 元的銀團貸款，該貸款已於 2026 年 1 月 14 日完成長期借款置換。根據再融資安排，除 2026 年到期的約 50 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 351,440,000 元）外，其餘未償還部分將於一年後到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5 貸款和借款(續)

長期貸款和借款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質押借款(附註(i))	7,240,868	8,187,658
抵押借款(附註(ii))	1,672,952	484,844
保證借款(附註(iii))	3,228,301	3,630,000
長期信用借款(附註(iv))	6,104,433	6,414,978
減：長期貸款和借款流動部分	(9,859,244)	(3,532,054)
	8,387,310	15,185,426

於2025年和2024年12月，主要長期貸款和借款的年利率區間分別為1.15%至7.00%和1.15%至8.41%。

- (i)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質押借款主要包括向德意志銀行等銀行組成的銀團(「原銀團」)借入的多筆長期借款包括本金美元145,438,000元，折合人民幣1,022,253,000元，本金歐元198,825,000元，折合人民幣1,641,247,000元，本金日圓20,904,498,000元，折合人民幣937,548,000元以及本金人民幣1,921,340,000元。該等合計為人民幣5,522,388,000元的原銀團借款將全部於2026年到期，於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被重分類至流動負債下「1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科目中。於2025年11月28日，簽署了銀團貸款協定，並於2026年1月14日依據該協議取得新的借款後提前置換了上述將於2026年到期的原銀團借款，置換後新銀團借款中一年內到期的部分約為美元50百萬美元(折合人民幣351,440,000元)，其餘全部為一年以上的長期借款。

質押借款還包括本集團子公司向招商銀行借入長期借款本金人民幣1,036,599,000.00元，到期日為2027年7月12日；向以建設銀行為牽頭行借入銀團貸款人民幣407,000,000元，到期日為2027年12月31日；向興業銀行借入長期借款本金人民幣240,000,000元，到期日為2028年12月26日。上述借款均以股權提供質押。

- (ii)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抵押借款主要包括本集團子公司向中國進出口銀行借入長期借款本金人民幣1,017,000,000元，到期日為2026年7月9日至2035年2月21日；向建設銀行借入長期借款本金人民幣477,018,000元，到期日為2028年1月2日至2029年12月30日；向裕信銀行借入長期借款本金歐元12,000,000元，折合人民幣98,826,000元，到期日為2028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均以不動產作為抵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5 貸款和借款(續)

- (iii)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保證借款主要包括本集團子公司向建設銀行借入多筆長期借款本金人民幣1,120,444,000元，到期日為2026年6月29日至2028年5月29日；向中國銀行借入多筆長期借款本金人民幣898,500,000元，到期日為2026年4月7日至2028年12月10日；向農業銀行借入長期借款本金人民幣689,900,000元，到期日為2026年12月26日至2028年1月25日；向興業銀行借入長期借款本金人民幣499,800,000元，到期日為2027年11月13日。上述借款均由均勝集團提供擔保。
- (iv)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信用借款主要包括本集團子公司向德國商業銀行借入多筆長期借款本金歐元203,125,000元，折合人民幣1,672,836,000元，到期日為2027年11月11日至2031年6月30日；向中國進出口銀行借入多筆長期借款本金人民幣1,411,482,000元，到期日為2026年2月27日至2034年10月21日；向中國工商銀行借入多筆長期借款本金人民幣916,000,000元，到期日為2026年5月24日至2027年11月11日；向中國銀行借入的多筆長期借款包括本金人民幣520,368,000元，本金歐元10,004,000元，折合人民幣82,385,000元，到期日為2026年4月7日至2031年12月21日；向建設銀行借入多筆長期借款本金人民幣341,279,000元，到期日為2027年11月11日至2028年10月10日；向農業銀行借入多筆長期借款本金人民幣289,000,000元，到期日為2028年1月6日至2028年11月21日；向中國郵政儲蓄銀行借入長期借款本金人民幣198,000,000元，到期日為2028年1月23日；向交通銀行借入多筆長期借款本金人民幣160,911,000元，到期日為2027年7月21日至2027年7月28日。

於各報告期末，長期銀行貸款還款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2,290,738	8,197,504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4,753,312	5,449,973
五年後	1,343,260	1,537,949
	8,387,310	15,185,42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6 設定受益計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設定受益計劃	1,105,015	1,108,255

本集團在海外為以下設定受益退休計劃供款。這些計劃由受託人管理，其中大部分受託人均為獨立，其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信託契據要求受託人以計劃參與者的最佳利益行事，並負責制定計劃的投資政策。

若干退休僱員在退休後有權每年領取一筆養老金。由於不同地區的未來工資增長率、折現率、死亡率等不同，養老金受益義務不同。此外，退休年齡和本集團購買的計劃資產亦會影響養老金受益義務。

這些計劃使本集團面臨精算風險，例如利率風險、投資風險和長壽風險。

下表概述在損益表中確認的淨福利支出的組成部分，以及各計劃的資金狀況和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

(i) 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設定受益義務現值	1,180,083	1,180,111
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	(75,068)	(71,856)
設定受益計劃合計	1,105,015	1,108,255

上述負債的一部分預期將在超過一年後結清。然而，將這一數額與未來12個月的應付款項分開並不可行，因為未來的供款亦與未來提供的服務以及精算假設和市場狀況的未來變動有關。

計劃資產包括政府債券、股票、現金和存款以及保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6 設定受益計劃(續)

(ii) 設定受益義務現值的變動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餘額：	1,180,111	1,282,682
下列各項計入損益		
— 當期服務成本	31,560	32,393
— 結算收益	(18,898)	(15,437)
— 利息成本	39,232	33,988
下列各項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精算收益	(84,562)	(50,533)
其他		
— 已付款項	(60,981)	(50,811)
— 匯兌調整	93,621	(52,171)
年末餘額	1,180,083	1,180,111

設定受益義務的加權平均期限為10年(2024年：10年)。

(iii) 計劃資產的變動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餘額：	71,856	72,402
計劃已支付的福利	(1,598)	(3,889)
利息收入	3,634	3,210
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4,558	1,462
匯兌調整	(3,382)	(1,329)
年末餘額	75,068	71,856

(iv) 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2025年	2024年
折現率	1.00%-5.21%	3.10% - 5.70%
未來工資增加	2.00%-9.00%	2.00% - 9.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203,346	10,945,151
預提費用	506,493	543,652
銷售折扣	908,512	646,185
應計工資、福利和獎金	1,671,380	1,600,075
其他應付稅項	631,736	678,290
應付股利	10,296	15,615
其他	860,452	786,460
流動	15,792,215	15,215,428
索賠責任	—	185,909
其他長期應付職工薪酬	267,834	240,610
其他	33,057	21,161
非流動	300,891	447,680

於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概無賬齡超過一年的重大單項應付賬款。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對包含在貿易和其他應付款項中的貿易債權人和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1,168,730	10,876,383
一年以上	34,616	68,768
	11,203,346	10,945,15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8 租賃負債

於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應償還的租賃負債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298,982	281,119
1至2年	261,128	263,217
2至5年	365,910	517,109
5年以上	199,067	344,762
減：未來利息支出總額	(137,953)	(437,712)
租賃負債現值	987,134	968,495

29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均勝電子員工持股計劃

經於 2021 年 10 月 14 日舉行的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和於 2021 年 11 月 1 日召開的 2021 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本公司推出了 2021 年均勝員工持股計劃（以下簡稱「員工持股計劃」）。通過員工持股計劃，合資格員工獲授權利按每股人民幣 9.5 元的價格間接持有本公司 9,000,000 股庫存股。股份將分三批於 41 個月期間內歸屬，但須達成本公司的關鍵績效指標。

於 2024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第十一屆監事會第九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 2021 年員工持股計劃第一個鎖定期和第二個鎖定期屆滿暨解鎖條件成就的議案》。根據該決議，本公司解鎖員工持股計劃所持標的股票總數的 60%，合計解鎖股份數量為 5,400,000 股。

員工持股計劃的數目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480	9,000
失效	(320)	(300)
授予	370	-
解鎖	(90)	(5,220)
於年末	3,440	3,48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0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所得稅

(a)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即期稅項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34,931	265,327
年所得稅準備	574,899	610,653
已繳所得稅	(547,078)	(641,049)
於年末	262,752	234,931

(b) 已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i)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各組成部分變動

截至2025年及2024年止年度，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組成部分及變動如下：

產生自以下各項的遞延 所得稅資產／(負債)：	未動用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 資產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減值損失 人民幣千元	折舊 與攤銷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及預計負債 人民幣千元	衍生工具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678,308	(189,302)	199,837	135,916	(686,240)	718,286	(50,376)	(52,568)	753,861
於(扣除)／損益計入	(22,479)	(10,054)	19,110	23,053	(126,728)	55,452	-	(10,223)	(71,869)
於儲備(扣除)／計入	-	-	-	-	-	(10,611)	28,238	-	17,627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	61,440	(44,527)	44,979	8,203	(212,248)	130,606	(672)	(4,405)	(16,624)
匯兌調整	(13,624)	3,817	(6,735)	(15,937)	19,353	(25,086)	(1,375)	6,853	(32,734)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	703,645	(240,066)	257,191	151,235	(1,005,863)	868,647	(24,185)	(60,343)	650,261
於損益計入/(扣除)	24,176	9,781	(867)	(26,988)	144,637	(130,387)	1,027	1,183	22,562
於儲備(扣除)／計入	-	-	-	-	-	(14,117)	11,578	-	(2,539)
匯兌調整	38,670	(5,773)	6,169	28,470	(63,173)	58,438	277	2,923	66,001
於2025年12月31日	766,491	(236,058)	262,493	152,717	(924,399)	782,581	(11,303)	(56,237)	736,28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0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所得稅(續)

(b) 已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續)

(ii) 與合併財務狀況表的對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455,492	1,317,538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719,207)	(667,277)
	736,285	650,261

(c) 尚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集團未就以下項目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這些項目由若干不太可能產生應課稅收入的附屬公司產生：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676,481	933,376
可抵扣稅項虧損	5,194,790	5,760,128
合計	5,871,271	6,693,504

本集團有關累計稅項虧損的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到期資料載列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6年	6,010	37,982
2027年	92,039	131,061
2028年	80,827	131,245
2029年	90,059	97,191
2030年及之後	4,925,855	5,362,649
合計	5,194,790	5,760,1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1 遞延收益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51,418	101,280
增加	127,469	82,819
計入損益	(41,142)	(43,792)
業務合併	—	15,051
匯兌調整	10,744	(3,940)
於年末	248,489	151,418

遞延收益主要指與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乃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用年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收益。

32 預計負債

	產品質保金及 索賠款 人民幣千元	重組義務 人民幣千元	環境修復義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585,377	70,369	17,730	673,476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	17,041	—	—	17,041
已計提額外預計負債	291,386	621,371	13	912,770
已動用預計負債	(315,118)	(256,030)	(8,039)	(579,187)
匯兌調整	(12,924)	(9,202)	(318)	(22,444)
於2024年12月31日	565,762	426,508	9,386	1,001,656
減：流動	(325,830)	(426,508)	—	(752,338)
非流動	239,932	—	9,386	249,318
於2025年1月1日	565,762	426,508	9,386	1,001,656
已計提／(轉回)額外預計負債	207,722	331,783	(347)	539,158
已動用預計負債	(215,749)	(585,438)	(252)	(801,439)
匯兌調整	25,222	19,523	(53)	44,692
於2025年12月31日	582,957	192,376	8,734	784,067
減：流動	(317,743)	(192,376)	—	(510,119)
非流動	265,214	—	8,734	273,9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2 預計負債(續)

產品質保金及索賠款

根據本集團銷售協議的條款，本集團對產品缺陷負責。當收到整車廠的產品質量索賠時，管理層會考慮各種因素(如整車廠是否已啟動召回、產品缺陷是否可核實或是否已發起訴訟等)，評估是否應在很有可能出現未來經濟外流的情況下計提準備。

重組義務

當本集團就重組制定詳細正式計劃，並開始實行計劃或向受影響人士宣佈其主要特色，使那些受影響人士對本集團將進行重組產生有效預期時確認重組義務。重組義務的計量僅包括重組產生的直接開支，即必需由重組產生的款項，且與該實體的持續業務無關。

環境修復義務

環境修復義務主要為本集團位於美國的若干廠房根據當地法律法規承擔日常生產經營活動對當地環境造成的污染和損害的修復活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3 股本、儲備及股利

(a) 權益組成部分變動

本集團合併權益各組成部分的期初與期末餘額之間的對賬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權益個別組成部分的年初與年末之間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中國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利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1,408,702	(225,264)	12,083,584	162,299	43,605	4,921	554,286	14,032,133
2024年權益變動：								
年度利潤	-	-	-	-	-	-	367,976	367,976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17,444)	-	(17,444)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17,444)	367,976	350,532
回購普通股	-	(194,109)	-	-	-	-	-	(194,109)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 的交易	-	-	-	-	23,110	-	-	23,110
分配至法定儲備	-	-	-	36,798	-	-	(36,798)	-
利潤分配	-	-	-	-	-	-	(365,547)	(365,547)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1,408,702	(419,373)	12,083,584	199,097	66,715	(12,523)	519,917	13,846,119
2025年權益變動：								
年度利潤	-	-	-	-	-	-	134,297	134,297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	-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	134,297	134,297
發行普通股	142,069	-	2,570,669	-	-	-	-	2,712,738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 的交易	-	132,906	-	-	(33,731)	-	-	99,175
分配至法定儲備	-	-	-	13,430	-	-	(13,430)	-
利潤分配	-	-	-	-	-	-	(360,042)	(360,042)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1,550,771	(286,467)	14,654,253	212,527	32,984	(12,523)	280,742	16,432,28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3 股本、儲備及股利(續)

(b) 股利

於2026年3月30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派末期現金股利每10股普通股人民幣1.8元(含稅)。該建議須獲股東於召開的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c) 已發行股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已發行並繳足的普通股：		
於1月1日	1,408,702	1,408,702
發行普通股	155,100	—
註銷已回購的普通股	(13,031)	—
於12月31日	1,550,771	1,408,702

附註1：經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以及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審批，本公司於2025年11月6日完成了H股的全球發售，共發行股本155,100,000股，募集資金總額人民幣3,110,220,000元，扣減發行費用後淨額人民幣2,970,406,000元，其中計入股本人民幣155,100,000元，計入資本公積(股本溢價)人民幣2,815,306,000元。

附註2：經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以及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審批，本公司回購13,031,000股股份，支付資金總金額人民幣222,515,000元。於2025年7月31日，本公司將回購專用證券帳戶中的13,031,000股庫存股股份予以註銷。

(d) 庫存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回購12,664,000股庫存股，金額約為人民幣194,109,000元。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進一步回購13,031,000股庫存股，金額約為人民幣222,515,000元。於2025年12月31日，回購13,031,000股庫存股已被註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指將予註銷的12,664,000股庫存股之價值及授予2021年均勝員工持股計劃的3,690,000股庫存股之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3 股本、儲備及股利(續)

(e)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i) 股本溢價

股本溢價指權益股東注資超出已發行股份面值的部分。

(ii) 中國法定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將除稅後利潤的10%（按照中國會計準則而確定）轉撥至法定公積金，直至公積金結餘達到註冊資本的50%。計算轉撥公積金時，除稅後利潤為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所釐定的金額。轉撥至此項公積金必須於向股東分派股利前進行。

法定公積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並可通過向股東按他們現時持股比例發行新股份或提高他們目前所持股份的面值而轉換為股本，但發行後的餘額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25%。

(i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指已根據附註2(u)(iii)所載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採納的會計政策確認的授予本集團僱員的本公司受限制股份於授予日的公允價值部分。

(iv)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主要包括：

- a) 對沖儲備，其包括根據附註2(h)(i)所載就現金流量對沖採納的會計政策，於確認所對沖現金流量前用於現金流量對沖的對沖工具公允價值累計淨變動的有效部分，以及根據附註2(h)(ii)所載就淨投資對沖採納的會計政策，於人民幣淨投資對沖使用的對沖工具價值累計變動的有效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3 股本、儲備及股利(續)

(e)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續)

(iv) 其他儲備(續)

其他儲備主要包括：(續)

- b) 公允價值儲備，其包括設定受益退休計劃義務產生的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計劃資產(不包括設定受益負債(資產)淨額的利息淨額所涵蓋的金額)回報及資產上限(不包括設定受益負債(資產)淨額的利息淨額所涵蓋的金額)影響的任何變動。該儲備根據附註2(u)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 c) 匯兌儲備，其包括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產生的所有外幣匯兌差異；及
- d) 與少數股東權益交易產生的儲備。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首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令其能通過因應風險水平為產品及服務定價及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持續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方帶來利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審查和管理其資本架構，以求在較高借貸水平所可能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的資金狀況所帶來的優勢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同時因應經濟環境的轉變調整資本架構。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始至終維持不變。本集團參考其債務狀況監控其資本架構。本集團的策略是維持權益與債務平衡，並確保有足夠營運資金償還債務。本集團資本負債率按借款總額除以各年末的總權益計算。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資本負債率為1.0和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4 財務風險管理和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的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信用、流動性、利率和匯率風險。

下文說明本集團面臨的這些風險以及本集團為管理這些風險而採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和慣例。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交易對手方不履行合同義務而給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賬款、合同資產或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如果客戶或其他合同方不履行合同義務，應收款項將延遲收回或根本無法收回的風險。本集團因現金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和應收票據而承受的信用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方均為信譽良好的銀行和金融機構，對此本集團認為信用風險較低。

本集團不提供任何會使本集團面臨信用風險的擔保。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已制定一項信用風險管理政策，據此，對所有需要超過一定金額信用的客戶進行個別信用評估。這些評估的重點是客戶過去到期付款的歷史記錄和目前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到客戶的特定信息以及與客戶所在經濟環境有關的信息。貿易應收款項自確認收入日期起30至90天內到期。通常情況下，本集團不會自客戶取得抵押物。

本集團信用風險主要是受每個客戶自身特性的影響，而不是客戶所在的行業或國家。因此，重大信用風險集中的情況主要源自本集團存在對個別客戶的重大應收款項。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最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14.5%及16.5%，本集團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26.0%及28.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4 財務風險管理和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a) 信用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損失準備，並根據不同的信用風險特性按個別和集體基準評估其減值。就集體基準而言，由於兩個不同客戶分部具有不同虧損模式，本集團分別計量三個不同客戶分部的損失準備。

就評估而言，貿易應收款項分類如下：

- 第1組 — 個別：有重大財務困難的交易對手方的應收款
- 第2組 — 組合：來自汽車零部件客戶的其他貿易應收款項
- 第3組 — 組合：來自衡器客戶的其他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這些類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價值總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第1組	74,191	81,895
第2組	8,913,540	8,661,955
第3組	—	87,093
合計	8,987,731	8,830,943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第2組的損失準備釐定如下

	2025年		
	預期損失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損失準備 人民幣千元
當前(未逾期)	0.33%	7,782,426	25,919
逾期1年以內	5.26%	1,038,636	54,668
逾期1至2年	26.89%	84,970	22,850
逾期2至3年	30.83%	6,911	2,131
逾期3年以上	96.48%	597	576
		8,913,540	106,14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4 財務風險管理和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a) 信用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2024年		
	預期損失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損失準備 人民幣千元
當前(未逾期)	0.33%	7,755,030	25,973
逾期1年以內	4.78%	835,405	39,938
逾期1至2年	26.91%	64,184	17,269
逾期2至3年	30.36%	6,923	2,102
逾期3年以上	96.89%	413	400
		8,661,955	85,682

預期損失率基於過去3年之實際損失經驗計算。這些比率經過調整以反映歷史數據收集期間之經濟狀況、現況與本集團所認為之應收款項預期存續期內之經濟狀況三者之間的差異。

截至2025年及2024年止年度，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損失準備賬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154,717
已核銷金額	(57,649)
已確認減值損失	55,681
已撥回減值損失	(22,930)
其他	22,884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152,703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152,703
已核銷金額	(27,291)
已確認減值損失	54,811
已撥回減值損失	(5,231)
其他	(7,891)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167,10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4 財務風險管理和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b)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內的個別經營實體負責自身的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和籌集貸款以滿足預期的現金需求，但當借款超過某些預定的授權水平時，須經母公司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和其遵守借貸契約的情況，確保其保持足夠的現金和隨時可變現的有價證券儲備，以及從主要金融機構獲得充足的承諾融資額度，以滿足短期和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顯示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和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同期限，按照：

- 合同約定的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計算的利息支出，或如為浮動利率，則按報告期末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支出)以及集團按合約約定應支付的日期，或者，如果交易對手方可以選擇付款日期(無論是否履行契約)，則為集團最早應支付的日期；以及
- 提供給集團關鍵管理人員的預期未折現現金流量以及集團預期支付的日期，如果預期現金流量的支付時間和/或金額與合約約定的未折現現金流量不同，則應將其作為對合約約定的未折現現金流量的調整項列示。

	於2025年12月31日					
	1年內或 實時償還 人民幣千元	1年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年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貸款和借款	14,443,594	5,537,863	3,217,452	1,454,274	24,653,183	24,208,96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792,215	300,891	-	-	16,093,106	16,093,106
租賃負債	298,982	261,128	365,910	199,067	1,125,087	987,134
衍生金融工具	11,509	-	-	-	11,509	11,509
	30,546,300	6,099,882	3,583,362	1,653,341	41,882,885	41,300,7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4 財務風險管理和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1年內或 實時償還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貸款和借款	8,721,598	8,692,022	5,735,141	984,493	24,133,254	23,681,28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215,428	447,680	-	-	15,663,108	15,663,108
租賃負債	281,119	263,217	517,109	344,762	1,406,207	968,495
衍生金融工具	16,146	-	-	-	16,146	16,146
	24,234,291	9,402,919	6,252,250	1,329,255	41,218,715	40,329,032

(c) 利率風險

浮動利率和固定利率的計息金融工具分別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根據當前市場環境來決定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工具的比例，並通過定期審閱與監察維持適當的固定和浮動利率工具組合。本集團面臨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不重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4 財務風險管理和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c) 利率風險(續)

(i) 利率概況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的利率概況：

	於2025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工具：				
銀行現金	0.001%-1.20%	898,319	0.00%-3.50%	938,7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賠償款	5.21%	66,001	5.21%	116,1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長期應付質量索賠款	—	—	8.12%	(289,899)
租賃負債	1.90%-7.70%	(987,134)	1.90%-6.35%	(968,495)
小計		(22,814)		(203,482)
浮動利率工具：				
銀行現金	0.20% -1.60%	8,104,116	0.00% - 2.75%	5,910,171
銀行貸款及透支	2.00%-5.14%	(5,462,205)	2.60% - 7.90%	(4,963,803)
計息借款	2.80%-7.00%	(18,246,553)	1.20% - 7.38%	(18,717,479)
小計		(15,604,642)		(17,771,111)
合計		(15,627,456)		(17,974,59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4 財務風險管理和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c) 利率風險(續)

(ii) 敏感性分析

於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假定利率上升／下降 100 個基點將會導致本集團稅後利潤及留存收益因應利率上升／下降而減少／增加約人民幣 117,035,000 元及人民幣 133,283,000 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表示假設利率於各報告期末產生變動對本集團稅後利潤及留存收益會出現之即時變動，並適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持有且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金融工具。對於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持有的浮動利率非衍生工具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利率變動對利息支出或收入的年度化影響，預計對本集團稅後利潤及留存收益的影響。該分析和 2024 年採用相同的方法。

(d) 匯率風險

對於不是以記賬本位幣計價的銀行及手頭現金、應收賬款和應付款項、短期貸款、長期貸款等外幣資產和負債，如果出現短期的失衡情況，本集團會在必要時按市場匯率買賣外幣及進行對沖，以確保將淨風險敞口維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4 財務風險管理和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d) 匯率風險(續)

(i) 匯率風險敞口

向本集團管理層報告的有關本集團匯率風險敞口的量化數據概要如下。不包括指定為對沖本集團於其附屬公司投資淨額的有抵押銀行貸款所產生的風險敞口。

	2025年12月31日的外幣風險敞口(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	貿易及其他 應收款項	計息貸款 和借款	貿易及其他 應付款項	風險 敞口淨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美元(USD)	902,765	2,705,729	1,321,793	2,485,642	(198,941)
— 歐元(EUR)	361,250	1,101,867	7,185	1,139,348	316,584
— 羅馬尼亞列伊.(RON)	440,146	302,298	—	375,396	367,048
— 墨西哥比索(MXN)	55,983	15,742	—	59,012	12,713
— 日圓(JPY)	4,112	5,195	1,547,406	74,708	(1,612,807)
— 泰銖(THB)	—	5,899	—	4,098	1,801
— 英鎊(GBP)	7,701	—	—	2,783	4,918
— 韓圓(KRW)	143	27,182	—	1	27,324
— 波蘭茲羅提(PLN)	11,567	430	—	11,608	389
— 匈牙利福林(HUF)	4,194	82	—	39,442	(35,166)
— 烏拉圭比索(UYU)	1,304	—	—	2,894	(1,590)
— 瑞典克朗(SEK)	206	—	—	42	164
— 瑞士法郎(CHF)	—	—	—	2,376	(2,376)
— 捷克克朗(CZK)	124	—	—	676	(552)
— 港元(HKD)	2,817,598	—	—	—	2,817,59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4 財務風險管理和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d) 匯率風險(續)

(i) 匯率風險敞口(續)

2024年12月31日的外幣風險敞口(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計息貸款 和借款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 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風險 敞口淨值 人民幣千元
— 美元(USD)	697,709	3,098,187	1,237,410	2,790,687	(232,201)
— 歐元(EUR)	160,041	529,322	10,355	1,046,477	(367,469)
— 羅馬尼亞列伊.(RON)	217,822	67,543	—	144,056	141,309
— 墨西哥比索(MXN)	53,697	20,864	—	82,456	(7,895)
— 日圓(JPY)	5,601	3,406	—	101,920	(92,913)
— 泰銖(THB)	—	5,895	—	6,119	(224)
— 英鎊(GBP)	3,692	11	—	2,863	840
— 韓圓(KRW)	255	22,066	—	1	22,320
— 波蘭茲羅提(PLN)	69,847	164	—	9,409	60,602
— 匈牙利福林(HUF)	1,614	—	—	—	1,614
— 烏拉圭比索(UYU)	1,293	—	—	1,677	(384)
— 新加坡元(SGD)	43	—	—	—	43
— 瑞典克朗(SEK)	515	—	—	46	469
— 瑞士法郎(CHF)	—	—	—	2,606	(2,606)
— 捷克克朗(CZK)	—	—	—	387	(38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4 財務風險管理和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d) 匯率風險(續)

(ii) 敏感性分析

下表表示於報告期末，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有重大風險敞口的匯率變動對本集團稅後損失(及保留利潤)及合併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會出現之即時變動。就此而言，假設美元、歐元、羅馬尼亞列伊、墨西哥比索、日圓、泰銖、英鎊、韓圓、俄羅斯盧布、波蘭茲羅提、匈牙利福林、烏拉圭比索、阿根廷比索、新加坡元、瑞典克朗、瑞士法郎及捷克克朗之間的掛鈎匯率不會受到美元兌其他貨幣價值任何變動的的重大影響。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稅後利潤		未分配利潤	
	升值 人民幣千元	貶值 人民幣千元	升值 人民幣千元	貶值 人民幣千元
美元(5%變動)	(7,460)	7,460	(7,460)	7,460
歐元(5%變動)	11,872	(11,872)	11,872	(11,872)
羅馬尼亞列伊(5%變動)	13,764	(13,764)	13,764	(13,764)
墨西哥比索(5%變動)	477	(477)	477	(477)
日圓(5%變動)	(60,480)	60,480	(60,480)	60,480
泰銖(5%變動)	68	(68)	68	(68)
英鎊(5%變動)	184	(184)	184	(184)
韓圓(5%變動)	1,025	(1,025)	1,025	(1,025)
波蘭茲羅提(5%變動)	15	(15)	15	(15)
匈牙利福林(5%變動)	(1,319)	1,319	(1,319)	1,319
烏拉圭比索(5%變動)	(60)	60	(60)	60
瑞典克朗(5%變動)	6	(6)	6	(6)
瑞士法郎(5%變動)	(89)	89	(89)	89
捷克克朗(5%變動)	(21)	21	(21)	21
港元(5%變動)	105,660	(105,660)	105,660	(105,66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4 財務風險管理和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d) 匯率風險(續)

(ii) 敏感性分析(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稅後利潤		未分配利潤	
	升值 人民幣千元	貶值 人民幣千元	升值 人民幣千元	貶值 人民幣千元
美元(5%變動)	(8,708)	8,708	(8,708)	8,708
歐元(5%變動)	(13,780)	13,780	(13,780)	13,780
羅馬尼亞列伊(5%變動)	5,299	(5,299)	5,299	(5,299)
墨西哥比索(5%變動)	(296)	296	(296)	296
日圓(5%變動)	(3,484)	3,484	(3,484)	3,484
泰銖(5%變動)	(8)	8	(8)	8
英鎊(5%變動)	32	(32)	32	(32)
韓圓(5%變動)	837	(837)	837	(837)
波蘭茲羅提(5%變動)	2,273	(2,273)	2,273	(2,273)
匈牙利福林(5%變動)	61	(61)	61	(61)
烏拉圭比索(5%變動)	(14)	14	(14)	14
新加坡元(5%變動)	2	(2)	2	(2)
瑞典克朗(5%變動)	18	(18)	18	(18)
瑞士法郎(5%變動)	(98)	98	(98)	98
捷克克朗(5%變動)	(15)	15	(15)	15

上表中所列示的分析結果是對本集團內各實體按其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的稅後損失及權益的即時影響總額，並將其以報告期末的匯率折算成美元列報。

敏感性分析假設匯率變動已應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持有且使本集團面臨匯率風險的金融工具(包括本集團內以貸款人或借款人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公司間應付款項和應收款項)。分析不包括折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列報貨幣所產生的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4 財務風險管理和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e) 公允價值計量

(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按持續基準計量的公允價值，歸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個公允價值層級。公允價值計量所歸屬的層級參考估值方法所採用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和重要性釐定，各層級如下：

- 第一層估值：僅使用第一層輸入數據(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在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允價值
- 第二層估值：使用第二層輸入數據(即未符合第一層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但並非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是指欠缺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層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

	2025年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	2024年12月31日		
	12月31日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按			12月31日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按		
	公允價值	Level 1	Level 2	Level 3	公允價值	Level 1	Level 2	Level 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持續基準計量的公允價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17)								
— 上市股本證券	248,062	248,062	-	-	98,073	98,073	-	-
— 理財產品	227,506	-	227,506	-	70,932	-	70,932	-
— 權益工具	473,034	-	-	473,034	170,933	-	-	170,933
— 設定受益計劃再保險	55,958	-	-	55,958	52,868	-	-	52,868
— 可轉讓存單	305,192	-	305,192	-	-	-	-	-
— 衍生金融工具	3,150	-	3,150	-	90,435	-	90,435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應收票據	640,794	-	-	640,794	469,511	-	-	469,511
— 將讓售應收款項	53,845	-	-	53,845	112,093	-	-	112,093
— 衍生金融工具	27,044	-	27,044	-	-	-	-	-
	2,034,585	248,062	562,892	1,223,631	1,064,845	98,073	161,367	805,405
衍生金融負債	11,509	-	11,509	-	16,146	-	16,146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4 財務風險管理和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e) 公允價值計量(續)

(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利率互換的公允價值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為終止互換而將收取或支付的估計金額，並考慮了當前利率以及互換交易對手方當前的信譽和匯率。

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以市場報價釐定；未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由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釐定。所用估值模型主要包括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市場可比公司模型。估值模式的主要輸入數據包括預期回報率及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

第三層資產變動分析如下：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304,464	213,590	518,054
添置	581,604	7,500	589,104
減少	(304,464)	(255)	(304,719)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於損益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	11,410	11,410
貨幣換算差額	-	(8,444)	(8,444)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581,604	223,801	805,405
添置	694,639	323,979	1,018,618
減少	(581,604)	(126,263)	(707,867)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於損益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	109,100	109,100
貨幣換算差額	-	(1,625)	(1,625)
於2025年12月31日	694,639	528,992	1,223,6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4 財務風險管理和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e) 公允價值計量(續)

(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下表概述用於重大金融資產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定量資料以及公允價值對輸入數據的敏感度分析：

	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範圍(概率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對輸入數據的敏感度
	於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權益工具	473,034	170,933	近期交易價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應收票據	640,794	469,511	貼現現金流量模型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	0%	不適用
— 將讓售應收款項	53,845	112,093	貼現現金流量模型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	0%	不適用

(ii) 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由於所有這些金融工具於短期內到期，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與彼等的公允價值並無重大不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5 承擔

本集團於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且並無於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其他 長期資產已訂約	558,812	529,035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與本集團訂立重大交易的關聯方的名稱／姓名和關係

截至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董事認為以下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姓名	與本集團的關係
均勝集團有限公司	母公司
寧波均普智能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制方控制
寧波市科技園區均勝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制方控制
寧波東錢湖旅遊度假區韓嶺古村開發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制方控制
寧波均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制方控制
寧波均韻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制方控制
寧波均勝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制方控制
寧波普智未來機器人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制方控制
PIA Automation Amberg GmbH	受同一最終控制方控制
PIA Automation Holding GmbH	受同一最終控制方控制
PIA Automation Bad Neustadt GmbH	受同一最終控制方控制
PIA Automation USA Inc.	受同一最終控制方控制
PIAMEX AUTOMATION, S. de R.L. de C.V.	受同一最終控制方控制
Joyson Europe Holding GmbH	受同一最終控制方控制
寧波均普人工智能與人形機器人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制方控制
上海均普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制方控制
蘇州世邁常青汽車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a) 與本集團訂立重大交易的關聯方的名稱／姓名和關係 (續)

關聯方名稱／姓名	與本集團的關係
延鋒百利得(上海)汽車安全系統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的合營企業
上海友衷科技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
廣東香山衡器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2024年12月18日之前)
寧波均勝群英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2024年12月18日之前)
上海均勝奔源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2024年12月18日之前)
JoysonQuin Automotive Systems GmbH	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2024年12月18日之前)
JoysonQuin Automotive Systems Mexico S.A. de C.V.	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2024年12月18日之前)
JoysonQuin Automotive Systems Polska Sp. z o.o.	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2024年12月18日之前)
JoysonQuin Automotive Systems Romania S.R.L.	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2024年12月18日之前)
JoysonQuin Automotive Systems North America LLC	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2024年12月18日之前)
寧波均勝群英智能技術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2024年12月18日之前)
寧波均勝飾件科技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2024年12月18日之前)
寧波均勝新能源汽車技術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2024年12月18日之前)
寧波均悅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2025年12月31日之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a) 與本集團訂立重大交易的關聯方的名稱／姓名和關係 (續)

關聯方名稱／姓名	與本集團的關係
寧波恆達高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
中山佳維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
朱雪松	副董事長
蔡正欣	董事
陳偉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
李俊或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
華慕文	高級管理人員
俞朝輝	高級管理人員
戴申君	監事(離任)
劉金琳	監事(離任)
郭費兒	監事(離任)
王玉德	監事(離任)
周興宥	董事

(b) 關鍵管理人員報酬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的報酬(包括已付附註8披露的本公司董事及附註9披露的若干最高薪僱員的款項)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2,513	37,309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876	6,288
	35,389	43,597

報酬總額計入「員工成本」(參見附註6(b))。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c) 關聯方交易

除本會計師報告其他地方披露的那些關聯方交易外，本集團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採購商品／接受勞務	492,922	607,541
— 受同一最終控制方控制	391,154	396,221
— 聯營公司	101,440	211,320
— 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	328	—
出售商品／提供勞務	5,295	26,957
— 受同一最終控制方控制	4,923	3,569
— 聯營公司	—	21,661
— 附屬公司的合營企業	120	1,727
— 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252	—
租賃		
— 本集團作為出租方：	14,721	14,140
— 本集團作為承租方：	15,059	—
擔保 (附註(i))		
— 本公司作為被擔保方	5,016,400	3,696,100
— 本公司作為擔保方	8,861,770	10,083,39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d)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結餘：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性質		
貿易應收款項	9,925	15,230
預付款項	79,590	49,595
貿易應付款項	222,322	295,259
非貿易性質		
其他應收款	—	—
其他應付款 (附註(ii))	10,000	10,000

附註：

- (i) 管理層目前並無計劃於本公司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首次上市前解除均勝集團提供的所有尚未到期擔保，原因是董事認為提前解除這些擔保不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 (ii) 管理層並無計劃於本公司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首次上市前悉數結算所有屬非貿易性質的應付關聯方款項。

37 業務合併

寧波均勝群英智慧技術有限公司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依據股權購買協議完成對均悅雲 51% 股權的收購。於本次交易前，均悅雲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本集團持有其 49% 權益。收購完成後，寧波均勝群英智慧技術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均悅雲 100% 的股權，取得了對均悅雲的控制權。

收購均悅雲 51% 股份的對價總額為人民幣 8,254,000 元，收購日原持有的均悅雲 49% 股份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 7,931,000 元。收購日所收購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合計為人民幣 16,185,000 元。

自收購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均悅雲的營收及淨利均為人民幣 0 元。如果該收購事項發生於 2025 年 1 月 1 日，管理層估計對本年度的合併營業收入及合併利潤不會產生重大差異。在確定上述金額時，管理層假設在收購日確定的公允價值調整，若收購發生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亦將與原金額不會有較大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8 少數股東權益交易

於2025年1月15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對Joyson Auto Safety Holdings S.A(以下稱為「JASH」)進行增資的議案，以債轉股方式增資約195百萬美元。交易於2025年1月16日完成，本集團於JASH的實際權益由56.50%增至59.46%。本集團確認其他儲備減少人民幣260,679,000元及少數股東權益增加人民幣260,679,000元。

於2024年12月取得對廣東香山衡器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山股份」)的控制權後，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進一步通過二級市場收購香山股份7,584,600股，佔其已發行股本總額的5.7426%。於上述交易完成後，本公司確認其他儲備減少人民幣161,538,000元，以及非控股權益減少人民幣99,669,000元。

香山股份(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透過集中競價方式回購股份2,465,600股，佔其股本總額的1.87%。交易完成後，本公司根據該交易對本公司於香山股份中所有權權益的影響，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調整其他儲備，金額為人民幣13,974,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9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4,057	641,232
使用權資產		–	120
無形資產		178,181	183,55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5,892,409	14,185,19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其他金融資產		305,192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1,636
		16,999,839	15,031,735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731,031	4,189,377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18,125	19,730
其他金融資產		149,759	146,8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01,438	1,610,050
		7,100,353	5,965,989
流動負債			
貸款和借款		4,108,909	2,516,59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4,533	275,489
		4,383,442	2,792,084
流動資產淨額		2,716,911	3,173,90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716,750	18,205,640
非流動負債			
貸款和借款		3,265,699	4,359,52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764	–
		3,284,463	4,359,521
淨資產		16,432,287	13,846,1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9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續)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本和儲備	33(a)		
股本		1,550,771	1,408,702
儲備		14,881,516	12,437,417
權益總計		16,432,287	13,846,119

40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直至本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一系列新訂準則或修訂本，該等準則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於編製本財務報表時並未採納。這些發展可能與本集團有關。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本，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依賴自然條件的電力合同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本，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不具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這些發展預計於首次應用期間將產生的影響。迄今，其認為採納這些發展不大可能對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惟下述者除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40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旨在提高實體財務報表資料的透明度及可比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將追溯應用。

除其他變動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實體須於損益表內將所有收入及開支分為五個類別，即經營類、投資類、融資類、已終止經營業務類及所得稅類。實體亦須提供有關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於財務報表的單一附註中的具體披露。

本集團並無計劃提早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且正在評估有關採納的影響。

41 非調整期後財務報表

於2026年3月23日，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第四十一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回購公司已發行H股股份的議案》。本次擬回購的股份將用於註銷以減少註冊資本或作為庫存股持有。擬回購的股份總數不超過於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股份(不包括庫存股)的10%。回購價格將由公司董事會授權代表在本次回購授權期限內，參考公司H股股份於二級市場的價格予以確定。本次回購所需資金將使用公司自有資金或自籌資金。該議案尚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四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的概要載列如下：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1,182,689	55,863,577	55,728,476	49,793,352
毛利	11,196,071	9,063,729	8,056,940	5,541,985
淨利潤	1,615,546	1,326,282	1,240,092	233,26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1,335,820	960,470	1,083,191	394,184

資產與負債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36,552,332	34,077,333	30,524,463	29,136,207
流動資產總值	32,602,205	30,088,535	26,362,385	24,975,887
流動負債總額	33,341,333	25,739,829	22,630,608	20,875,214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786,343	18,580,496	15,129,868	15,533,202
權益總額	24,026,861	19,845,543	19,126,372	17,703,678

附註：本公司於2025年11月6日方才於聯交所上市，因此概無發佈依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編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

釋義

本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5G」	指	第五代移動網絡，為繼1G、2G、3G和4G網絡後的全新全球無線標準
「5G-V2X」	指	基於第五代移動通信技術的V2X技術
「5GA」	指	5G Advanced(5G-A)，5G演進階段的增強型標準，在帶寬、時延、定位與AI原生網絡等方面顯著提升
「A股」	指	本公司所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並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的普通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並以人民幣進行買賣
「《公司章程》」	指	《寧波均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A-SPICE」	指	汽車行業廣泛採用的軟件開發過程評估標準
「ASIL」及「ASIL-D」	指	汽車安全完整性等級，分為A、B、C、D四個等級，等級越高，對功能安全要求越嚴格
「聯繫人」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汽協」	指	中國汽車工業協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釋義

「本公司」、「公司」或「均勝電子」	指	寧波均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1992年8月7日根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699），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699），前稱為遼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和遼源均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VTOL」	指	電動垂直起降飛行器
「Global Data」	指	一個汽車行業領域領先的數據與洞見提供商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和國際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車載光通信」	指	實現汽車內部高速、抗干擾數據傳輸的核心組件，支持智能座艙和自動駕駛等高帶寬應用
「智聯網絡系統」	指	人工智能與通信網絡深度融合的技術體系
「均勝集團」	指	均勝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寧波均勝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01年9月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

釋義

「均勝安全」	指	本公司汽車安全事業部的部分附屬公司
「L2」、「L3」或「L4」	指	從輔助駕駛狀態至完全自動駕駛狀態不同級別的自動駕駛技術
「上市日期」	指	H股上市和首次獲准於聯交所買賣的日期，即2025年11月6日（星期四）
「上市」	指	H股於主板上市
「主板」	指	聯交所運營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Momenta」	指	提供不同級別自動駕駛算法方案的企業
「NOA」	指	在高速或快速路場景下根據導航路徑進行自動輔助駕駛的功能
「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整車廠」	指	汽車原設備生產者（汽車生產者），即設計、開發和製造汽車並直接向客戶銷售汽車的公司
「OTA」	指	通過無線方式對車輛或設備的軟件進行遠程更新升級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為中國的中央銀行
「均普智能」	指	寧波均普智能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由均勝集團控制，其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88306.SH）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5年10月28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釋義

「Rho Motion」	指	一家專注於電動汽車與能源轉型領域的數據與研究機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Robotaxi」	指	通過自動駕駛技術實現的無人駕駛出租車服務
「香山股份」	指	廣東香山衡器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為002870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以經不時修訂為準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戰略和ESG委員會」	指	本公司戰略和ESG委員會
「聯交所」或「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賦予該詞的涵義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Tier1」	指	直接向整機廠供貨的供應商
「V2G」	指	Vehicle-to-Grid，車輛與電網之間進行雙向能量與信息交互
「V2X」	指	Vehicle To Everything，即車對外界（如車輛、基礎設施、行人、網絡等）的信息交換技術
「%」	指	百分比

註：

1. 本年報所載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約整。
2. 中國法律法規、政府部門、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包括本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的中英文名稱如有任何不符，概以中文版本為準。注有「*」的中文公司名稱及其他詞語的英譯本僅供識別之用。



均胜电子

JOYSON ELECTRONICS

更智能 更安全 更环保

SMARTER | SAFER | GREENER